

六十五、第 1 屆第 8 次臨時會第 5 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31 日上午 10 時 8 分（中午 12 時 41 分休息，下午 3 時 17 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 許崑源 副議長 蔡昌達  
 議員 陳政聞 張漢忠 蔡金晏 李雅靜  
 蕭永達 藍星木 林武忠 顏曉菁  
 鍾盛有 許福森 蘇琦莉 黃柏霖  
 周鍾濞 林瑩蓉 李蕙蕙 柯路加  
 翁瑞珠 林富寶 連立堅 莊啓旺  
 陳玫娟 陸淑美 唐惠美 黃淑美  
 陳麗娜 吳利成 陳信瑜 周玲玟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吳益政 張文瑞  
 陳明澤 陳美雅 童燕珍 陳麗珍  
 康裕成 郭建盟 徐榮延 劉德林  
 張豐藤 林宛蓉 李喬如 韓賜村  
 黃天煌 蘇炎城 陳慧文 林義迪  
 林芳如 李順進 鄭新助 洪平朗  
 張勝富 黃石龍 曾麗燕 鄭光峰  
 曾俊傑 李眉蓁 洪秀錦 陳粹鑾  
 李長生

請假：議員 錢聖武 俄鄧·殷艾

列席：市政府—農業局 局長：蔡復進  
 環境保護局 代理局長：陳琳樺  
 人事處 處長：城忠志  
 衛生局 局長：何啓功  
 土地開發處處 長：陳冠福  
 交通局 局長：王國材  
 捷運工程局 局長：陳存永  
 勞工局 局長：鍾孔炤  
 財政局 局長：李瑞倉  
 地政局 局長：謝福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許立明

## 會議紀錄（第 8 次臨時會）

	民	政	局	局	長：曾姿雯		
	新	聞	局	局	長：賴瑞隆		
	社	會	局	局	長：張乃千		
本	會	副	秘	書	長：吳修養		
	專	門	委		員：陳清月		
	專	門	委		員：傅志銘		
	專	門	委		員：簡川霖		
	專	門	委		員：陳月麗		
	專	門	委		員：劉義興		
	專	門	委		員：柯德順		
	專	門	委		員：江聖虔		
	專	門	委		員：林愛倫		
	法	規	研	究	室	主	任：許進興
	議	事	組		主	任：黃錦平	

請 假：市政府一工務局局長楊明州（由副局長鐘萬順代理）

主 席：許議長崑源

記 錄：江麗珠、葉秋蓉

###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宣告開會。

二、宣讀本會第 1 屆第 8 次臨時會第 4 次會議紀錄，並經大會認可確定。

### 乙、討論事項

二、三讀會

審議市政府提案

第 4 次定期大會部分

編號：22

類別：財經

案由：請審議 102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連同各機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案。

發言議員：

陳議員麗娜

李議員雅靜

吳議員益政

林議員武忠

陳議員美雅

徐議員榮延  
李議員喬如  
蕭議員永達  
顏議員曉菁  
李議員順進  
張議員漢忠  
康議員裕成  
蔡議員金晏  
周議員鍾濞

說明人員：

動產質借所陸經理映芬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菖  
文化局史局長哲  
文化局郭副局長添貴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交通委員會吳議員益政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環境保護局環境衛生管理科郭科長進興

決議：附屬單位預算（二、三讀會）一

高雄市政府輔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基金第 7 頁至第 13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第 5 頁至第 54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第 5 頁至第 8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高雄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第 5 頁至第 12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動產質借所第 7 頁至第 22 頁：修正通過。（修

正明細另詳)

高雄市債務基金第 4 頁至第 8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第 8 頁至第 19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高雄市獎勵民間投資基金第 5 頁至第 8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教育局第 7 頁至 85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空中大學第 6 頁至第 42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高雄高商第 6 頁至 22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其餘各高中職、啓智學校及特殊學校比照高雄高商：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鳳山國中第 5 頁至 17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其餘各國中比照鳳山國中：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五福國小第 5 頁至 16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其餘各國小比照五福國小：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前金幼兒園第 5 頁至 15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裕誠幼兒園比照前金幼兒園：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高雄市紅毛港文化園區發展基金第 8 頁至第 17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第 5 頁至第 9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高雄市大樹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第 7 頁至第 15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高雄市岡山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第 7 頁至第 14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高雄市旗山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第 7 頁至第 11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高雄市農業發展基金第 5 頁至第 16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高雄市公共汽車管理處第 12 頁至第 52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

另詳)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第 10 頁至第 35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及附帶決議另詳)

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第 9 頁至第 35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及附帶決議另詳)

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第 7 頁至第 11 頁：照案通過。(附帶決議另詳)

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第 7 頁至第 16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及附帶決議另詳)

各區衛生所醫療藥品基金第 7 頁至第 18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民生醫院醫療藥品基金第 9 頁至第 32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聯合醫院醫療藥品基金第 9 頁至第 38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中醫醫院醫療藥品基金第 7 頁至第 24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凱旋醫院醫療藥品基金第 8 頁至第 34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高雄市環境保護基金第 6 頁至第 37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及附帶決議另詳)

高雄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第 8 頁至第 37 頁：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高雄市都市更新基金第 8 頁至第 20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國民住宅基金第 7 頁至第 17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國民住宅管理維護基金第 7 頁至第 17 頁：照案通過。

高雄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第 4 頁至第 6 頁：照案通過。

歲出部門（二讀會）—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第 23 頁至 26 頁：綜合計畫—策定年度施政計畫預算數 2,636,000 元：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第 27 頁至 32 頁研究發展—市政研究發展及革新預算數 7,439,000 元：照案通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第 45 頁為民服務—聯合服務業務二、話務中

心（一）、業務費 3.委辦費預算數 24,464,000 元，照案通過。

民政局第 77 頁區政行政一區政監督業務（二）業務費 3.委辦費一委託各區辦理各項具社區發展、特色區里等活動經費預算數 59,500,000 元：照案通過。（附帶決議另詳）

民政局第 88 頁至 89 頁宗教禮俗業務一宗教輔導及禮俗改善（二）業務費 7.一般事務費一辦理成年禮活動費用預算數 800,000 元及辦理績優寺廟團體及負責人表揚活動預算數 250,000 元，照案通過。

殯葬管理處第 25 頁至 30 頁一般行政一行政管理預算數 84,126,000 元，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社會局第 102 頁至 103 頁社會救助一公益彩券盈餘基金預算數 189,188,000 元：照案通過。

社會局第 180 頁至 181 頁福利服務一公益彩券盈餘基金預算數 954,920,000 元：照案通過。

教育局第 31 頁至 38 頁預算數 41,633,110,000 元：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及附帶決議另詳）

新聞局第 58 頁新聞發布一發布新聞及媒體服務二、新聞聯繫與服務（一）業務費 4.國外旅費預算數 200,000 元：照案通過。

水利局第 144 頁至 146 頁水利工程一水土保持預算數 110,073,000 元：照案通過。

環境保護局第 78 頁至 176 頁預算數 3,627,412,000 元：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及附帶決議另詳）

中區資源回收廠第 21 頁至 43 頁預算數 301,968,000 元：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南區資源回收廠第 24 頁至 41 頁預算數 403,592,000 元：修正通過。（修正明細另詳）

#### 丙、抽出動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於下午 3 時 56 分提：擬將歲出預算及基金擱置部分抽出審議，請同意案。

（無異議通過）

#### 丁、決定事項

一、主席許議長崑源於中午 12 時 22 分提：擬延長開會時間，俟高雄市

捷運建設基金審議完畢後再行散會，請同意案。

（無異議通過）

二、主席許議長崑源於下午 5 時 44 分提：擬延長開會時間至 6 時 30 分再行散會，請同意案。

（無異議通過）

三、主席許議長崑源於下午 6 時 28 分提：擬延長開會時間至南區資源回收廠預算審議完畢後再行散會，請同意案。

（無異議通過）

戊、散會：下午 6 時 31 分。

(元月 31 日審議) 單位: 元

貳一15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減	修正後預算數	
9	社會救助支出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14,000	14,000	0	上下班交通費, 全數刪除。
22	社會福利支出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472,000	472,000	0	上下班交通費, 全數刪除。
50	行政管理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17,000	17,000	0	上下班交通費, 全數刪除。

貳一18 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減	修正後預算數	
6	保障勞工權益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6,000	6,000	0	交通補助費, 全數刪除。

貳一19 高雄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減	修正後預算數	
8	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支出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76,000	76,000	0	交通費, 全數刪除。



壹-1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動產質借所

單位：元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 算 金 額	審 查		意 見	備 註
				刪 減 數	數		
19	管理費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76,000	76,000	0		上下班交通費 76,000 元，全數刪除。

貳-2 產業開發園區管理基金

單位：元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 算 金 額	審 查		意 見	備 註
				刪 減 數	數		
12	管理費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81,000	81,000	0		上下班交通費 81,000 元，全數刪除。

單位：元

貳-12-001 (第1冊) 高雄市教育局發展基金—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頁數	總帳科目	科目	項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9	政府撥入收入	市庫撥款收入		15,122,642,000	571,986,000	14,550,656,000	
		合計		6,624,696,000	572,051,000	6,052,645,000	1.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2,651,000 元 (含自籌經費 65,000 元)。 2. 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刪減 569,400,000 元。
13	教育業務發展管理	教育行政業務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898,000	898,00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14	教育業務發展管理	高職教育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6,000	6,00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20	教育業務發展管理	國中教育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29,000	29,00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25	教育業務發展管理	國小教育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23,000	23,00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33	教育業務發展管理	幼兒教育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644,000	644,00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38	教育業務發展管理	特殊教育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12,000	12,000	0	0	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42	教育業務發展管理	社會教育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11,000	11,000	0	0	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51	教育業務發展管理	體育及衛生保健教育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441,000	441,000	0	0	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59	教育業務發展管理	執行暨指導單訓業務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47,000	47,000	0	0	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66	教育統籌經費	用人費用 退休及卹償金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6,622,045,000	569,400,000	6,052,645,000	3	6,052,645,000	3	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刪減569,400,000元。
72	行政管理	一般業務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505,000	505,000	0	0	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77	行政管理	人事業務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6,000	6,000	0	0	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81	行政管理	會計業務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29,000	29,000	0	0	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貳-12-012 (第 1 冊)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高雄市立空中大學

單位:元

頁數	總帳科目	科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36	行政管理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359,000	359,00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自籌經費 359,000 元)。

貳-12-202 (第 4 冊)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高雄市立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單位:元

頁數	總帳科目	科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9	政府撥入收入	市庫撥款收入	208,294,000	577,000	207,717,000	高雄高商市庫撥款收入刪除 577,000 元。其餘高中職、啟智學校及特殊學校等 27 校合計 18,877,000 元,均比照高雄高商刪除。
		合計	769,000	769,000	0	高雄高商上下班交通費 769,000 元,全數刪除。其餘高中職、啟智學校及特殊學校等 27 校合計 22,966,000 元(含自籌經費 4,281,000 元),均比照高雄高商全數刪除。
11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636,000	636,00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19	行政管理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133,000	133,00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貳-12-341 (第 8 冊)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高雄市立鳳山國民中學

單位:元

頁數	總帳科目	科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6	政府撥入收入	市庫撥款收入	192,285,000	951,000	191,334,000	鳳山國中市庫撥款收入刪除 951,000 元。其餘前金國中等 76 校合計市庫撥款收入 36,709,000 元，均比照鳳山國中刪除。
		合計	951,000	951,000		鳳山國中上下班交通費 951,000 元，全數刪除。其餘前金國中等 76 校合計上下班交通費 36,709,000 元，均比照鳳山國中全數刪除。
8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812,000	812,00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14	行政管理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139,000	139,00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貳-12-699 (第 21 冊) 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高雄市鳳山區五福國民小學

單位:元

頁數	總帳科目	科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7	政府撥入收入	市庫撥款收入	76,563,000	355,000	76,208,000	五福國小市庫撥款收入刪除 355,000 元。其餘旗津國小等 239 校合計市庫撥款收入 65,058,000 元，均比照五福國小刪除。
		合計	355,000	355,000	0	五福國小上下班交通費 355,000 元，全數刪除。其餘旗津國小等 239 校合計上下班交通費 65,058,000 元，均比照五福國小全數刪除。

9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320,000	320,000	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14	行政管理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35,000	35,000	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貳-12-901（第34冊）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高雄市立前金幼兒園

單位：元

頁數	總帳科目	科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6	政府撥入收入	市庫撥款收入	46,752,000	262,000	46,490,000	前金幼兒園市庫撥款收入刪除262,000元。其餘裕誠幼兒園市庫撥款收入155,000元，比照前金幼兒園刪除。	
	合計		262,000	262,000	0	前金幼兒園上下班交通費262,000元，全數刪除。其餘裕誠幼兒園上下班交通費155,000元，比照前金幼兒園全數刪除。	
8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207,000	207,000	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13	行政管理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55,000	55,000	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貳—6 高雄市紅毛港文化園區發展基金

單位：元

頁數	科目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12	業務費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41,000	41,00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貳—20 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

單位：元

頁數	科目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7	公共藝術推廣及維護計畫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24,000	24,00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壹-2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 (高雄市大樹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目	預算金額	審查		備註
				刪減數	意見 修正後預算數	
12	管理費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23,000	23,000	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23,000 元，全數刪除。

壹-3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 (高雄市岡山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目	預算金額	審查		備註
				刪減數	意見 修正後預算數	
13	管理費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58,000	58,000	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58,000 元，全數刪除。

壹-4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 (高雄市旗山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目	預算金額	審查		備註
				刪減數	意見 修正後預算數	
10	管理費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24,000	24,000	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24,000 元，全數刪除。



貳-17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高雄市農業發展基金)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8	農務與農地管理支出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18,000	18,000	0	約僱人員3人上下班交通費18,000元，全數刪除。
11	農業發展與產銷調節支出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47,000	47,000	0	聘用及約僱人員8人上下班交通費47,000元，全數刪除。

壹-5 高雄市公共汽車管理處

單位：元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算金額	審查		備	註
					刪減數	見修正後預算數		
16	站務費用明細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班交通費	256,000	256,000	0	0	員工上下班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22	維持費用明細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班交通費	528,000	528,000	0	0	員工上下班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28	行車費用明細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班交通費	3,345,000	3,345,000	0	0	員工上下班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38	業務費用明細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班交通費	302,000	302,000	0	0	員工上下班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44	管理費用明細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班交通費	267,000	267,000	0	0	員工上下班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壹-6 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算金額	審查		備	註
					刪減數	見修正後預算數		
10-11	運輸收入明細表			152,773,000	0	152,773,000	0	附帶決議：旗津居民免費搭乘渡輪部分，建議政府應編列預算補貼輪船業者。
16	航行費用明細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班交通費	585,000	585,000	0	0	員工上下班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27	管理費用明細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班交通費	29,000	29,000	0	0	員工上下班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貳-7 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11	管理費收入明細表	停車費收入		1,012,175,000	0	1,012,175,000	<p>移置費及保管費收入 1 億 4,473 萬 5,000 元，附帶決議：未來委託民間執行違規車輛移置保管作業取締範圍限定如下：</p> <p>1. 併排停車；2. 消防栓前；3. 8 米以上道路之交岔路口 10 公尺內紅線處；4. 公車停靠區；5. 身心障礙停車格；6. 車道出入口；7. 禁停車輛之人行道；8. 經公告之重要紅線路段，需經議會備查。</p>
17	服務費用明細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3,037,000	3,037,000		0 服務員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22	服務費用明細表	服務費用	一般服務費 代理費	157,258,000	0	157,258,000	<p>附帶決議：未來委託民間執行違規車輛移置保管作業取締範圍限定如下：</p> <p>1. 併排停車；2. 消防栓前；3. 8 米以上道路之交岔路口 10 公尺內紅線處；4. 公車停靠區；5. 身心障礙停車格；6. 車道出入口；7. 禁停車輛之人行道；8. 經公告之重要紅線路段，需經議會備查。</p>

貳-5 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8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2,139,000,000	0	2,139,000,000	附帶決議：請提出捷運07、08站(輕軌C32站)附近路線連通和平路或福德路，創造行人友善空間之評估報告。

貳-21 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

頁數	科目	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9	政府撥入收入	市庫撥款收入		5,503,775,000	1,428,794,000	4,074,981,000	一、紅橋線路網建設經費4億5,719萬元，配合紅橋線路網建設一工務行政—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相對刪減79萬4,000元。 二、台鐵捷運化市區鐵路地下化市府分擔30億1,976萬9千元，刪減14億2,800萬元。
12	紅橋線路網建設	工務行政		13,848,000	794,000	13,054,000	上下班交通費794,000元，全數刪除。
14-15	輕軌運輸系統建設			4,019,299,000	0	4,019,299,000	附帶決議： 一、營運廠商請儘早徵選及與興建得標廠商討論介面整合。 二、請搜集現有世界各國輕軌委外經營模式，做成報告送議會及交通委員會參閱參考。

頁數	科 目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預 算 金 額	審 查		備 註
				刪減數	意 見 修正後預算數	
16	台鐵捷運化市區鐵路地下化建設		3,019,769,000	1,428,000,000	1,591,769,000	<p>一、刪減14億2,800萬元。</p> <p>二、附帶決議：                      (一)鐵路地下化後，中央綠帶帶兩側緊鄰車道，應建構為公車專用道，其餘路權再分配為私人運具(含汽、機車)車道。                      (二)研究增設鐵路地下化高雄計畫於翠華路與馬卡道路間之東西向連通道路。</p>

單位：元

貳-3 高雄市立各醫療院所(所)醫療藥品基金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預 算 金 額	審 查 意 見		備 註
				刪 減 數	修正後預算數	
1-10	衛生局各區衛生所醫療藥品基金服務費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17,000	17,00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1-15	衛生局各區衛生所醫療藥品基金業務外費用	補貼及獎勵費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23,000	23,00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2-14	高雄市立民生醫院醫療藥品基金服務費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1,507,000	1,507,00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3-14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醫療藥品基金服務費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2,458,000	2,458,00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4-11	高雄市立中醫醫院醫療藥品基金服務費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325,000	325,00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5-13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醫療藥品基金服務費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1,387,000	1,387,00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貳-3 高雄市立各醫療院(所)醫療藥品基金

單位：元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1-10	衛生局各區衛生所醫療藥品基金服務費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17,000	17,000	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1-15	衛生局各區衛生所醫療藥品基金業務外費用	補貼及獎勵費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23,000	23,000	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2-14	高雄市民生醫院醫療藥品基金服務費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1,507,000	1,507,000	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3-14	高雄市民立聯合醫院醫療藥品基金服務費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2,458,000	2,458,000	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4-11	高雄市中醫醫院醫療藥品基金服務費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325,000	325,000	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5-13	高雄市民立凱旋醫院醫療藥品基金服務費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1,387,000	1,387,000	0	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貳-16 高雄市環境保護基金

單位：元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目	預算金額	審查意見		備註
				刪減數	修正後預算數	
4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基金用途	979,752,000			附帶決議： 辦理公共自行車相關經費，自 103 年起不得逕自動支基金經費後，再採併決算方式處理，應編入年度預算送本會審議。
12	空氣污染防治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22,084,000	203,000	21,881,00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29	環境教育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648,000	6,000	642,000	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



貳-4 高雄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單位:元

頁數	工作計畫名稱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審查意見		備 註
				刪 減 數	修正後預算數	
33	開發費用	肆、共同分攤費用 用人費用 福利費 上下班交通費	308,000	308,000	0	約聘僱人員上下班交通費308,000元,全數刪除。

## 第1屆第8次臨時會第5次會議

（中華民國102年1月31日）

1. 審議102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二三讀會）。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附屬單位預算基金的審議，爲了讓審議順暢，我們按照慣例以各個基金分別二、三讀的方式進行，有沒有意見？沒有，確定。（敲槌決議）從民政委員會開始，請李議員喬如就位，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民政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清月：**

審議高雄市政府輔助公教人員購買住宅基金預算，請各位議員拿出大寫貳-1 高雄市人事處主管，高雄市政府輔助公教人員購買住宅基金預算書，請看貳-1-7 頁到貳-1-13 頁，其他業務收入 8,888 萬 3,000 元，業外收入 100 萬元，利息費用 95 萬 8,000 元，手續費用 190 萬 5,000 元，其他業務成本 3 萬 8,000 元，業務外費用 3,322 萬 5,000 元，長期債務舉借與償還 8 億 747 萬 1,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委員會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進行三讀。三讀，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清月：**

民政部門的基金審議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審議社政委員會部分，貳-15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因爲社會局公益彩券盈餘基金之公務預算尚在擱置中，本基金配合先予以擱置。（敲槌決議），請召請人李議員眉蓁上報告台，請專委宣讀。

**本會社政委員會傅專門委員志銘：**

接下來請各位議員翻開高雄市政府勞工局，貳-18 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 5-8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另配合歲入刪減，市政府自行刪減部分，員工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傅專門委員志銘：**

接下來請各位議員翻開高雄市政府勞工局，貳-19 高雄市身心障礙者就

業基金 5-12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另配合歲入刪減，市政府自行刪減部分，員工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三讀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以上，社政委員會部分審議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審議財經委員會，請劉議員德林上報告台，專委請宣讀。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審查高雄市政府財政局主管動產質借所基金預算，請各位議員拿出壹-1 動產質借所基金預算書，請翻開壹-1-7 頁，請看第 7 頁至第 22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另配合歲入刪減，市政府自行刪減部分，員工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對基金沒有意見，我想要請教一下，在質借所的員工大概有多少人？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動產質借所陸經理映芬：**

本所目前員工加起來共 12 位。

**陳議員麗娜：**

是。100 年到 101 年這兩年質借所的狀況有沒有什麼樣大的改變？有沒有因為社會的經濟狀況，質借所的情況有什麼不一樣的變化？

**動產質借所陸經理映芬：**

就我們質借人次跟整個貸放金額，沒有很大的改變。

**陳議員麗娜：**

沒有很大的改變嗎？〔是。〕所以質借這方面還包括了有一些可能有抵押品拍賣的部分。〔是。〕有抵押品變多的狀況嗎？

**動產質借所陸經理映芬：**

抵押品的數量沒有很大的變化，倒是流當品的數量是銳減的，主要的原因是本所從 100 年開始我們提供質借期滿，到期通知的服務，我們是希望質借人不要把質當品流當，因為流當多少都會受到損失。〔是。〕

所以我們逐一通知，經過這樣的通知結果，我們100年大概整個流當比只有千分之四，到了101年更少了，只有千分之二點四。

**陳議員麗娜：**

是。所以質借所這兩年來的收入狀況如何？

**動產質借所陸經理映芬：**

都持平。就是跟過去幾年沒有多大的變化。

**陳議員麗娜：**

一年大概是多少？

**動產質借所陸經理映芬：**

就101年度來說，我們稅前的盈餘有1,786萬元。

**陳議員麗娜：**

是。1,786萬元。〔對。〕質借所所需要的這一些經常門的部分是多少？

**動產質借所陸經理映芬：**

如果就人事費來講的話，我們大概是維持在1,100萬元左右。

**陳議員麗娜：**

好，謝謝。

**動產質借所陸經理映芬：**

不客氣。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請教局長，本席記得我在小組的時候，其實有提到我們質借所，剛剛陳議員麗娜有提到的一個人事相關問題，因為我覺得質借所的薪資還滿高的，後來所長有來找我解釋，因為他涉及到一些相關專業的費用，本席能瞭解，但是我事後也有再跟局長提到，質借所每年都有借款，其實他有賺，但是還要繳回市庫，又要想辦法生錢去還錢。我的意思是說質借所剩下的，他可能分成二、三年就可以全額還清，為什麼不要減輕他們的負擔？就是把要繳庫的總金額額度降低一點，減輕他們的負擔，讓他們早一點把本金跟利息全部都還清，未來他們要調度或是什麼的才不會有那麼大的壓力，又加上剛剛所長也有提到這幾年來其實是持平的，如果一個不小心，漏失掉怎麼辦？所以趁現在我們還有這樣的相關能力，然後又不需要…，反正高雄已經財政困難很多，不差那幾百萬元，拜託讓他們先還完，因為對他們來說有差，對他們所有工作同仁的壓力也有差，是不是請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李議員的意見我們可以來參考辦理，我也很希望這樣做，但是因為在財政困難之下，我知道質借所的同仁是配合財政局，希望依事負責。

**李議員雅靜：**

其實他們真的好辛苦，爲了繳市庫那筆錢，他們很辛苦的…。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很敬佩他們，其實他們的薪水是靠自己賺的。〔對。〕是靠自己賺的。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但是我的意思是他們借的那個部分還是有一定的壓力。〔是。〕

先讓他們舒緩一點他們的壓力，要來繳市庫，再來繳市庫，好不好？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一點，我們內部可以研究辦理。

**李議員雅靜：**

去稍微檢討一下，因爲…。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可以，謝謝李議員。

**李議員雅靜：**

我們市庫少繳一點點，對他們來講就大大的幫助了。〔是。〕好不好？局長。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好，謝謝。

**李議員雅靜：**

這一個可能要麻煩你，跟你提醒一下，謝謝議長。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謝謝你的指教。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接著審查高雄市政府財政局主管高雄市債務基金預算，請各位議員拿出貳-11 高雄市債務基金預算書，請翻開貳-11-4 頁，請看第 4 頁至第 8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三讀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接著，審查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主管高雄市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預算，請各位議員拿出貳-2 高雄市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預算書，請翻開貳-2-8 頁，請看第 8 頁至第 19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另配合歲入刪減，市府自行刪減部分，員工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這個開發基金裡面，我看到其實大部分都是在本洲工業區上的使用，本洲工業區從以前到現在，大家比較詬病的就是長年都會積水，尤其遇到下雨天的時候積水狀況很嚴重，〔…〕會，局長不知道嗎？我有一次下雨天的時候到本洲工業區，很多廠房就…，可能是排水的問題吧！所以下大雨的時候，本洲工業區大概都會有這樣一個高度的積水，我不知道現在是不是有解決了？但是在這個部分，我覺得在工業區的管理上的確是應該要有一定的水準，讓進駐工業區的廠商在公共的硬體建設上應該符合他們的要求，不然的話，其實他有很多地方可以去。中央與地方的工業區來說，其實地方應該要更顯特色，讓大家都願意來進駐，我覺得本洲工業區才能夠發揮它的功效，而且本洲工業區是設定在比較偏向環保的一個工業區，所以在這方面更要積極的去做到這個部分。

另外，因為基金裡面有編了一筆南星計畫遊艇開發專區委託管理的計畫，逐年要編列，從 101 年開始編，金額也不算少，但是這個計畫因為目前在地方上有很多的聲音，也沒有順利的如期來進行，我最近也有聽到一些遊艇廠商私底下講了一些話，他們說，如果民衆再這樣子抗議的話，他們覺得進去其實後面所要…，可能壓力會非常大，一方面民衆抗議，他們又要去那邊設廠，民衆要求回饋或是不讓他們在那邊設廠，將來會不會衝突很大？我們的預算已經從 101 年要編到 105 年，照理來講，如果南星計畫要把所有的遊艇業全部集中在那個地方來實施的話，陸陸續續很多工作應該都要進行了，但是你這個預算編出來，是不是能夠如期的來進行？我覺得這要克服很多的問題，也就是說，這的確不是海洋局自己能夠去處理的，像海洋局現在面臨到的是每一次去開公聽會的時候，全部的里長來抗議，不讓他們開，我想局長也很了解這個狀況，在這個情況之下，怎麼樣讓民衆可以接受這件事情呢？或是高雄市政府是不是應該更積極一點？因

爲在這個區塊裡面，我們會去規劃這個東西、會去做自己的工業區、會去做自己的遊艇專區，但是大林蒲的居民幾乎被整個工業區包圍了，大家爲了要開發這些經濟，但是對居民的權益卻忽略了；而這個東西，其實以前我們一直在提出來，就是應該要趕快去想辦法，對大林蒲要怎麼樣處理這個問題。

這些居民的需求，70%以上是希望遷村，但是這些遷村的計畫現在又一直都推給中央，如果大家在做這個計畫的時候是各自做各自的，那麼我相信這個可能很容易就要破局了，因爲你如果這樣子做，居民不斷的抗議，如果沒有達到居民想要的遷村目標，那麼我想第一個階段就沒有辦法進行了，是不是？在第一個階段沒有辦法進行的狀況之下，你編列這麼多的預算，何時才能夠如期去施行？所以這是一整體的，你沒有去解決居民的問題就沒有辦法去把其他的部分做順利的開發，不要每次都想說把問題丟給中央就好了，地方有沒有自己的想法？怎麼來做？就像上一回，一群民衆跑到市政府前面、跑到南辦前面去抗議，抗議的訴求就是你要先把遷村做了，結果市政府說這是中央的問題，到了南辦以後，南辦就說中央不是需地機關，地方如果有遷村的需求，要提計畫。我們看到這兩則新聞的落差這麼大，局長，你們在做這個計畫，你們連帶的其他問題怎麼辦？高雄市政府是不是應該要成立一個專案把這兩個案子放在一起？而不是各自做各自的，是不是請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答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蒼：**

針對陳議員的兩個問題，第一個就是有關本洲產業園區環境改善的部分，我們在去年有爭取到中央工業局大概 1,000 萬元左右的預算我們自己也編列相關預算，配合改善整個本洲產業園區的環境，對於這個我們會持續做，包含我們改善污水處理廠的管線與設備，因爲在原縣府時代開發完之後，整個污水處理廠的設備與管線就一直有很大的問題，這個部分我們都積極在做，預定在明年年底會完成。所以剛才陳議員講到積水的問題，其實現在已經改善很多，有一部分是因爲原來的管線有問題，所以造成如果下雨，雨水比較多，再加上因爲有排放水排不出去，這個部分現在已經改善；另外我們有一個緊急修護的工程已經進行完成，現在改善滿多的。這是第一個，有關本洲產業園區的部分。

第二個，就是有關剛才提到的南星遊艇專區專案管理的部分，跟議員報告，這個案子其實是海洋局爲了比較彈性運用，它到我們這個基金來先借

資，將來這個費用會變成開發成本，也就是德昌營造會把這一筆錢全數再歸墊回來基金裡面。〔…。〕對，可以。因為工務預算可能會比較有一些沒有彈性，因為它按照它的期程，現在實際支出才 200 萬元左右而已，如果後續它沒有辦法執行或遇到什麼狀況，坦白講，這筆費用也不會再動支，如果它動支多少，它將來必須…，而且是計息，例如它動支了 200 萬元、300 萬元，看你動支多久，你將來要計息歸墊。如果它沒有辦法持續執行下去的話，雖然在我們的基金預算裡面有編列，可是它就等於不執行，這一點，也請陳議員放心，這部分並不會影響到整個基金相關的運用，做這樣的一個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麗娜：**

我大概了解局長的意思，就是其實這個工作是在海洋局。〔對。〕所以這只是借用基金的部分，〔對。〕所以經發局管不到。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因為執行運用在它。

**陳議員麗娜：**

我的意思是其實它跟將來整個產業的發展是有關係的。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息息相關。

**陳議員麗娜：**

因為高雄市把經發局做小了，經發局的功能應該要更大，因為高雄市非常需要經濟開發這個區塊，所以其實你還可以跨組跟海洋局再合作，然後在這個產業裡面，可以製造更多的機會出來，我覺得這是必要的，如果有機會的話，我覺得也要跟海洋局提醒一下，計畫不是分開的，因為居民的問題不解決你就不可能去開發產業。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沒有錯。

**陳議員麗娜：**

所以這兩個問題是要同時來並行，才有辦法順利的去完成它的開發案，〔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吳益政議員，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我再繼續陳麗娜議員所提的，我覺得整個高雄的經濟發展局扮演很重大的角色，可是我們過去經發局整個人力資源都是來自於建設局，一部分撥到海洋局、一部分撥到交通局、一部分撥到別的局處，所以你們很多的班底還是建設局。不是他們能力不夠，而是整個角色都不一樣了，因為我接觸過經濟發展局好幾個案子，我是用無力感來面對，也就是很多新的觀念進不來，我覺得你們的結構問題而不是人的素質問題，因為角色定位不一樣嘛！你們要找新的人進來，不是舊的問題而是你們承擔更多更新的業務，是你們現在的組織結構沒有辦法去表現的。

像這個產業園區開發基金，你可以借用這樣的基金去招募真正屬於產業界的人才，這跟公務人員某些結構上是不一樣的，那些人才可能是從產業界來的，他可能沒有公務人員的資格，當然這不是叫你要用黑官，而是這本來就有不一樣人才的訴求。在產業界，他隨便講兩句話就比我們公務人員開會開三個月還有用，一針見血，因為背景不一樣。而剛才陳議員說的是不是你把它做小，而是我們沒有把它做大。

自由貿易園區要做自由港貿易區，有哪個懂？他們每天都很忙，都說我很忙，如果拜託他一個案件，他就說他爲了這個自由貿易港區現在在忙，我說就算你忙三年你還是在原地踏步，因為不是素質的問題，而是特性不一樣，這些人才是要從商業界調過來的。所以第一個，我覺得你真的要思考，要不然任何人去當局長、市長，高雄市經濟發展局都沒有扮演好高雄對它的需求，這不是批評任何個人，這是我們整個結構面臨這樣的轉型，你要很認真去面對這個問題。

第二個，剛才所說的，對於石化園區，我們不要五輕，坦白講，現在都推到林園去，把石化推到林園，把石油、發電的推到大林蒲，以前處理紅毛港遷村花了二、三十年，那時候我當助理也有處理到這個，每天的服務案件真的是接不完，因為很多觀點很難整合，但是已經有一個紅毛港的經驗了，大林蒲要遷村，如果他們確定大家都…，我覺得那個地方已經不適合居住了，因為只剩大林蒲一個村而已，住在那裡的人整個空氣品質是更糟糕的，他等於是在工業區裡面生存，當然我們要尊重當地的意願，如果當地要做一個公投或是做一個什麼程序，就趕快尊重那個程序，如果要留，就不要再說這件事情了，如果要遷，條件趕快說出來，不要再…，因為這個到時候一定是中央、地方推來推去，如果有功勞就兩邊爭來爭去，我看了20年了，現在大林蒲又上演一次。

我認爲如果確定格局就做大一點，把這個議題…，當然不是經濟發局你一個或是你要把它整個體做整合，包括地政局與都市發展局，整個遷村的，

可以找到一個非常適合的模範村、環保的社區，真的可以重新做…，大家如果先看到藍圖，那些人就…，從一個最污染的地方到一個最乾淨的地方，他遷的意願可能就會提高。所以它是整體的概念，既然那邊的石化業跑不掉了，當然我們不是要所有有污染的都到那邊去，環保要做好，但是整個產業園區就讓它往那邊去，這樣高雄有生產基地又能夠發展自由港貿易區，這樣高雄才有機會。否則坦白說，我們在高雄當議員的都不好去動那個議題，如果我們自己不動，沒有人會替我們動。

所以，第一個，我認為經發局要把大林蒲的整個…，不是，那是海洋局的事情，那也不是都發局的事情。從經濟發展來說，你要先定位清楚，外力才會進來，天助自助者，我們自己要有想法，才能整合這些意見，否則我發現現在大家都悄悄的往林園去，大家都用擴廠的方式，因為要建廠很難，所以都用擴廠的方式一直搬往那邊去。

我覺得經濟發展局對石化業也好，自由港貿易區不是你目前的人力做得到的，大家都是多忙的，只是白忙而已，常常台北、高雄開會，跑來跑去，不管開多少的公聽會還是停滯在那裡，所以我才具體建議，請局長答覆，是不是有機會去找新的人才進來？

###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吳議員的建議非常好，因為我們這個基金是延續之前縣府時代，所以它現在的人員也沒有增減，都是維持原來的編制。我個人是有一個想法，如果今天議會吳議員有這樣一個建議，我們是不是在下個會期把相關資料做一些蒐集整理，看看要怎麼樣讓它整個可以更彈性的運用與活化，跟議長與貴會先討論過之後，如果議會有共識，我們再把相關比較彈性的做法送到議會來審議這樣可能會比較好，不要說我送來，沒有先和你們討論，你們可能就會說想要叫議會背書，如果議會不同意，到時候人家又會說議會不支持經濟發展。我覺得如果吳議員現在有這樣的建議，我們回去…，因為我們一直很想要把它做比較彈性的運用，包含未來是不是可以更積極的，例如把資金投入一些比較有開創性的產業面，因為我們現在有時候都比較被動，如果可以用比較開創性的、積極的投入，那也是一個思考的方向。所以我想會後我們重新把它做一個調整，包含剛才議員講的，是不是可以增聘一些新的專業人才？我們來跟議長與貴會做討論說明以後，如果貴會同意這個方向，例如在9月份這個會期審議新的預算的時候，我們就把它提出來到貴會審議。

### **吳議員益政：**

局長，你的重點有抓到，真的，你做這一項，什麼市場管理處，那不是

不重要，那個讓處長、科長好好去做就好了，你要做的是去思考這些事情，你把這一項做好，你也了解議會的生態，我覺得你有顧及這個尊重的程序。你可以從世貿中心或是國貿局或是產業界找 10 個人才過來，至少也要 10 個人，這樣你對外招商整個思維才會弄對方向，〔好。〕你做這項事情就好了，其他的讓傳統的各…。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們會往這個方向進行，我也會先跟議長與貴會說明之後再把相關的作法與預算編列提到議會來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進入三讀，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接著，審查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主管高雄市獎勵民間投資基金預算，請各位議員拿出貳-13 高雄市獎勵民間投資基金預算書，請翻開貳-13-5 頁，請看第 5 頁至第 8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1.照案通過，2.李議員雅靜保留發言權，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三讀有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財經委員會簡專門委員川霖：**

財經委員會預算基金預算已經審查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審議教育委員會部分貳-12 教育發展基金，因為教育局的公務預算全部擱置中，本基金配合先予擱置。（敲槌決議）

請召集人童燕珍議員上報告台。徐榮延議員，請上報告台。專委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請各位議員拿出貳-6 高雄市紅毛港文化園區發展基金，請看第 8 頁至第 17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另配合公務預算二讀會審議結果，市府自行調整刪減，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局長，我覺得紅毛港文化園區不錯，但是腹地太小，你和港務局研究看看，如果可以，看看可不可以撥一些地來擴大一點，我有跟你說過，你有去接洽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報告議長，我們確實是有跟港務局在協調，但是港務局那個地方算是整個二港口的擴建計畫非常的多，所以正在協調當中。

**主席（許議長崑源）：**

算他還沒有答應你就對了。有沒有意見？陳麗娜議員。

**陳議員麗娜：**

局長，上一次在總質詢的時候要求你的工作，你做了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些工作大概有幾項，第一個，就是議員特別關心的小港的部分，我們確實是每天都有開、每天都有行駛。第二個，就是有關於整個周邊道路環境景觀的問題，我們其實也跟港務局協調好多次，包括前天我們都還在跟港務局協調。

**陳議員麗娜：**

所以目前還沒有做改善的工作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港務公司其實很願意配合，不過，我坦白講，港務公司說它也有它的難處，確實那個地方港務公司二港口整個擴建工程都在進行當中，所以我們希望彼此能夠互相幫忙，在工程進行當中也能夠盡量來把環境整理好，但是我們不能影響它的工程，因為那等於是國家經濟重要的建設也在那個地方。

**陳議員麗娜：**

他們是這樣回答的嗎？〔是。〕在他們的圍籬外面看那麼多混著水泥的磚塊，就是從房子敲下來的磚塊，第一、可以先做清潔的工作，先把環境整理整齊，稍微做一點點簡單的美化，對他們而言也不是難事，一定要把那些石塊留在原地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部分他們正在清理當中。

**陳議員麗娜：**

是。其實還有二個、我上次有提過的，就是指標，要到小港漁會方向的指標，其實沒有人看得懂那個地方是可以搭船的，我覺得陸陸續續改的效果到目前為止，速度有點慢，從總質詢完到審預算這段時間，其實也過了好一段時間，但積極度的確還是不足，紅毛港文化園區，我看到很多地方你們都列為重要景點，但是要去推是要花一點時間去打響這個東西，但是怎樣的方式，你們的重視程度一定會影響到後來這個園區發展的結果，議長你也去過了，其實那個地方非常的漂亮，你如能讓他待個半天在那裡用

個餐，都不是難事，沿著高雄港去走遊港的行程，對很多縣市的人是有吸引力的，光是遊港、吃飯、了解文化區的內容。若你想要他再來第二次，就是你的服務要夠好，所以這些細節上局長你是不是應該多發一點心思，因為這裡面編的錢不多，什麼時候會燒完我們不知道，但是你一定要先把這些東西弄好，不要我們下次來的時候，你告訴我基金快要沒錢，或是基金還要增資之類的，應該是陸陸續續基金還要有錢進來嘛！對不對？所以今年的基金有編收入進來的部分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有。

**陳議員麗娜：**

是進來多少？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想我們這作業基金基本上希望它能夠有它的自償性，所以市府的政策很清楚，每一年都會逐步降低政府對這個基金的補貼，從去年的 5,700 萬，現在已經降到 3,500 萬，也就是說基本上我們要有 2,000 多萬的自行收入，明年還是會繼續降，我們的目標是 5 年之內要達成這基金能夠完全自負盈虧。

**陳議員麗娜：**

5 年之內。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

**陳議員麗娜：**

所以預計在明年度你們要收入多少？

**文化局史局長哲：**

應該是 2,938 萬元。

**陳議員麗娜：**

有沒有信心達到？

**文化局史局長哲：**

會達到。

**陳議員麗娜：**

會達到嗎？那我們要看一下，如果沒有達到，我想有很多的工作要做，副局長也背負很大的責任，希望副局長這邊也很努力的來推動，好不好？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謝謝議員。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紅毛港園區的那條橋叫什麼名字？

**文化局史局長哲：**

天空步道。

**主席（許議長崑源）：**

天空步道如果拉長、拉遠到靠海那邊，近海和海連成一片是非常的美，也不會占用港務局的地，做鋼架應該不會花太多的錢。我看你檢討看看，不然枉費你花下那麼多的錢。這個建議應不致於害你。

**文化局史局長哲：**

不會啦！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不會。好。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我想請教局長，我們在基金裡的第 8 頁有一項辦理公共藝術推廣活動的部分，去年有編、今年也有編，去年沒編嗎？你們現在討論紅毛港，這本還沒到，好。本席待會再繼續。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那李議員待會再發言。好。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繼續進入三讀，有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高雄市紅毛港文化園區發展基金審議完畢。

接著請看貳-20，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請看第 5 頁到第 9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另配合公務預算二讀會審議結果，高雄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請教局長，剛本席提的活動 700 萬元，你已經連續編了，那你的成果在哪裡？去年 700 萬你做什麼？今天又打算做什麼？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說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公共藝術基金，是政府所規定所有的政府的公共建設一定要提撥 1 %來做公共藝術。

**李議員雅靜：**

對嘛！那去年做了什麼？

**文化局史局長哲：**

如果依照公共藝術整個設置程序的就是公共藝術，如果沒有完全依照公共藝術設置程序的…。

**李議員雅靜：**

你講話不要拐彎抹角，只要告訴我你去年這 700 萬做了哪些東西？你直接跟我講，因為我們時間有限。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現在在高雄市看到好幾個候車亭，事實上的公共藝術化其實就是用這個推廣經費在做。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但你們有沒有想到在地化，把公共藝術每一區有區的特色，把這些候車亭變成他們區的特色，這個部分我記得在小組曾經提過，在大會裡面也有提過，但不是要你們做成比如說大樹鳳梨就是做成鳳梨的形狀，不是，而是把它怎樣更藝術化的展現出來，再來每年都編喔！除了候車亭以外，你一個增建的案子需要 700 萬算很多，這應該是 700 萬嘛！這算很多，你們除了候車亭以外，還做了些什麼？

**文化局史局長哲：**

當然平常我們也有辦理相關和學校合作的公共藝術導覽及校外教學的工作，這些都在這筆錢之內。

**李議員雅靜：**

導覽的部分，因為我看你們導覽的費用編的不是很多，就是人力外包的部分，這是針對進到園區去導覽，還是你們進到學校去。

**文化局史局長哲：**

基本上是進到園區，在公共藝術的現場來導覽。

**李議員雅靜：**

幾個場次？這樣需要 700 萬。

**文化局史局長哲：**

它應該沒有到 700 萬，只有 233 萬。

**李議員雅靜：**

請教一下，公車的候車亭，你們每年的產量多少？

**文化局史局長哲：**

應該都達到七到八座。

**李議員雅靜：**

這樣有點少。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會來努力一下。

**李議員雅靜：**

努力一下。

**文化局史局長哲：**

坦白講我們對品質的要求滿高的，就是我們淘汰的比例滿高的。

**李議員雅靜：**

本席還要建議比如像這種的增建，可以推廣到學校去，讓學校的學生可以來參與，他們的創意其實有時更勝於我們，花小小的經費他們就有大大的成就感，我覺得這可以推廣，把人才留在高雄，把人才在地化，留在我們高雄讓他們有所發揮，讓這些在地的學子處處都可以看到他們的作品，而不是一直崇尚名牌，一定要大師級的來設計才是我們高雄的特色，局長，這是本席一直強調的，拜託你不要崇尚名牌，包含演藝團體也是，我知道你們漸漸的開始，有一些我們當地的團體進到大東藝術文化園區，或是聘請一些相關團體來做展演，在這裡給你肯定，還有個可能是預算以外的，我一直有提大東文化藝術園區委託給市交，高雄市還有一個市國，平常星期一至星期四大東文化藝術園區是閒置在那裡，講難聽是蚊子館，這不是我們所期望，未來這裡是一個特色商圈，要把它整個扣住，如果你把它當蚊子館很浪費，這裡花十幾、二十億元，包含後續的工程十幾億喔！可是你們星期一至星期四，從早到晚沒有任何的活動，了不起就只有人家在散步，我有給建議，是不是請市交、市國來這裡展演、訓練也好，他們自己訓練時可以邀請鳳山、大寮、林園附近的小朋友，因為他們都有戶外教學，可以來觀摩，現場可以互動，這有加乘的效果，對高雄市民、學生、對音樂、交響樂、國樂有興趣的人，有非常大的益處，本席曾經和觀光局去大東文化藝術園區，我看他們有邀請小朋友來現場看大東文化藝術園區，可惜的是只是在外面看一看拍個照而已，如果這時候可以加上市交、市國的表演和他們的互動是非常的好。

**文化局史局長哲：**

李議員的建議，我們會擴大、昇華和學校平日的教學合作。

**李議員雅靜：**

而且這樣子，星期一至星期四，對於我們大東文化藝術園區給予所有人的認識會更深更廣。但是局長你剛才的回答我不滿意，因為我已跟你講過



兩次，你都回答相同的答案，不然你也換一個有創新、有創意的答案。給我一個期程可以嗎？今年做得到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會來做。

**李議員雅靜：**

今年做得到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會來做，就是李議員剛所講的擴大和學校的教學合作。

**李議員雅靜：**

真的星期一至星期四從早上到晚上，都是關著的，黑漆漆的，星期五有時候也是，我覺得非常可惜。大東文化藝術園區文化中心的展演廳，不是爲了假日而設置的，平常就有人，甚至有觀光客也會進來。因爲現在不管是自行車也好或者公車也好，都建置得非常完整；如果未來再加上我們的轉運站設置在那裡，人會不會多？會越來越多。我們的管區閒置在那裡，對你來講，如果你期望人越來越多，那麼平常就要有活動來養人、養量。我再次的提醒也建議局長，你一定要做，好不好？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們會去做，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林議員武忠，請發言。

**林議員武忠：**

局長，我請教你，我們公共藝術暫行辦法，設置公共藝術基金是收納小額、基地條件不佳，以無願辦理之機關公共藝術設置經費統籌運用。這是全高雄市的公共藝術，你目前才做一個公車的候車亭，做這一項而已，其他都沒有吧？今天我看這一本，本來我沒有在看這一本。你如果沒有說，這個公車亭是你們公共藝術基金做的，我還以爲是交通局公車處在做的。我想奇怪了，怎麼公車處的候車亭會變得這麼漂亮。到現在我才知道，這是我們文化局用公共藝術基金做的候車亭，我跟局長說，這就讓他們去做好了。你要去做什麼呢？那不是什麼公共藝術，你就給交通局去做這些東西。你要做什麼？我跟你建議幾項，在愛河設計一個牌子，就寫上「愛河」兩個字。我已經講過了，愛河 5.9 公里，哪一段才是愛河？你就找最精華地帶，新興區的五福橋和七賢路還有地方法院那邊是最漂亮的。你找一個地方設立一個牌子，寫上「愛河」兩個字，看是要由市長陳菊還是由議長許崑源署名，這樣子以後大家都會到那邊拍照留念，你要去做這些。候車

亭有歸屬了，你就讓他們去做就好了。你要去做真正對高雄市有代表性的東西，不要去做各局處他們自己應該要做的工作。你要搞什麼呢？類似我講的愛河或是佛光山那邊，我們也可以找一個地標，做一個比較符合精神的牌子。不一定要在佛光山做，你也可以在佛光山下做一個標示，讓人家來就可以看到是我們高雄市做的，這個也是促進觀光，也有代表性，如果要做這些，真的很多。我覺得你要做比較大型的，讓高雄人引以為傲的。要做公共藝術那種東西，人家一看就知道這是文化局做的。否則你做那些公車候車亭，到目前我都認為是他們做的，我以為是交通局做的，公車處和你們一點關係都沒有。誰會去看那一本？我一直很奇怪，公車候車亭怎麼會規劃得這麼漂亮？我還以為交通局公車處有創新了。公車處預算非常缺乏，怎麼還有辦法去弄那個呢？對不對？我建議你，愛河我已經講好幾次了，中國或外國的觀光客都愛到愛河照相，想照一張有代表性的回去，表示曾經來此一遊。我拜託你對愛河做個設計，設計一個牌子寫上「愛河」兩個字，把它弄漂亮一點這樣才是公共藝術，這是我對你的建議，我已經在議事廳講得很白了。乾脆你專門辦這些，我做個球給你，從新興區那邊或者光榮碼頭，找一個比較有代表性的，譬如西子灣、英國領事館，不一定要在上面，可以在路邊，不必爬到山上，在下面就可以看到「英國領事館」的標示。否則有誰知道英國領事館？那是因為有導遊帶到山上去呢！不然可以在大路邊做一個比較古色古香有關「英國領事館」的標示，讓車子開過去就看到了，類似這種，你看英國領事館訪客這麼多。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2分鐘。

**林議員武忠：**

文化局長，你要去搞這個東西，好不好？不要去做別的局處的工作，讓他們自己去做就好了。局長，請你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大聲一點，藝術家講話，我都聽不明白。

**文化局史局長哲：**

對於林議員的建議，我們會先審慎的來選擇地點。因為公共藝術的地點非常重要，有時候地點…。

**林議員武忠：**

我講那個地點，好不好？愛河、英國領事館、佛光山都可以標示。六合路，你也可以做比較大的，但是六合路也沒有，六合路只有我們知道而已。在六合路上做一個比較藝術的牌子，那邊是議長的選區，你做了大家都會

爲你鼓掌。

**主席（許議長崑源）：**

林議員，我跟你講一下。說到六合路，我昨天有到六合夜市吃尾牙，整條馬路都擠不進去，全部都是大陸客，整條路塞得滿滿的。但是如你所講的，有誰知道愛河，最起碼你也要有一個標示。

**林議員武忠：**

對啊！至少要有一個牌子。

**主席（許議長崑源）：**

愛河是高雄市的指標，但是觀光客看不到指標。我看觀光局長你要檢討一下，文化和觀光是一體的，這是事實，對不對？請你答覆一下。

**林議員武忠：**

六合路，我跟你說過了，寫一些有關觀光的標題，你要去做這個全高雄市的，好不好？不要去做國際村那個，把門面做大一點，大家都會爲你鼓掌，你用這些錢有誰敢反對呢？

**文化局史局長哲：**

林議員的建議，我們列入今年設置的重點。

**林議員武忠：**

你把六合路做一做，愛河邊先做一下，這些做了都是正面的，我這樣建議你。〔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美雅，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本席在這邊想要請教局長，關於公共藝術基金，其實本席每年都請教你，和你探討這個問題。可不可以告訴高雄市民，這個公共藝術基金的目的是想要爲高雄市帶來什麼樣的感受呢？請說明一下。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剛才有特別說明，我們現在法令的規定，就是政府的公共建設一定要提撥 1% 做公共藝術，原則上是由工程新建的機關來設置，不管是我們市府蓋大樓或消防局的大樓等等都要設置。如果它的基地不是很適合，或者它沒有設置意願的時候，它必須繳來公共藝術基金，所以我們這個是一個比較被動式的基金。

**陳議員美雅：**

所以有些他們自己還是沒有興建，等於是會提撥這個公共基金到我們市政府這邊。之後本席要問你的就是這個區塊，文化局是怎麼樣來做這個部

分的規劃呢？地點也是你們來決定，對不對？

**文化局史局長哲：**

所以我說我們是一個比較被動式的接受提撥，如果他沒有設置的時候，就要把錢繳進來，所以我們每年大概會收入一些資金，而且會繼續增加。

**陳議員美雅：**

每年我們大約有多少這些基金的收入呢？

**文化局史局長哲：**

過去都是 1,000 多萬，這幾年金額比較高，大概每年的收入都是 2,000 多萬。

**陳議員美雅：**

2,000 多萬。你們平均每年大概會用掉多少？

**文化局史局長哲：**

也大概都是會用掉 2,000 萬。

**陳議員美雅：**

用掉 2,000 多萬。你們大概會興建幾座公共藝術品？

**文化局史局長哲：**

跟陳議員報告，譬如我們在前年和去年公共藝術的設置基本上有三個區塊，第一個，是美術館園區，我們提撥了 2,000 多萬在美術館強化整個園區的公共藝術，那現在…。

**陳議員美雅：**

做了哪些東西？

**文化局史局長哲：**

陸續在美術館已經完成了，事實上現在美術館的周…。

**陳議員美雅：**

完成了哪些東西？

**文化局史局長哲：**

就是公共藝術，我們總共有七件的公共藝術在美術館整個園區大概都已經陸陸續續完成了。第二個，就是我們投入了將近 3,000 萬在圖書館的部分，尤其縣市合併以後，我們覺得原本高雄縣的圖書館在公共藝術的部分比較少，所以我們提撥了將近 3,000 萬在各圖書館。

**陳議員美雅：**

各圖書館做了些什麼？

**文化局史局長哲：**

目前陸陸續續在設置。

**陳議員美雅：**

設置什麼東西呢？

**文化局史局長哲：**

公共藝術，這公共藝術在圖書館內或外。

**陳議員美雅：**

放置在圖書館內設置藝術品？

**文化局史局長哲：**

它的公共藝術，我們其實是比較傾向讓它街道家具化，或者是和它的指示標誌結合…。

**陳議員美雅：**

局長，你的意思是一般的市民到圖書館除了看書以外還可以看這些公共藝術品，你是希望塑造這樣的意境嘛。如果這樣的話，高雄市的這些美術館、藝文團體是不是就也沒有存在的必要呢？或者是你認為現有的這些美術館或其他的單位，難道不需要讓他們更美化？你怎麼會是一年撥了大概2,000多萬放到各個圖書館去設置藝術品？請問你，這個有為高雄市創造更多的經濟效益嗎？你認為基金是這樣子來花用的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跟陳議員報告一下…。

**陳議員美雅：**

本席再請教你一下，我們基金從設置到現在大概有多少年了？

**文化局史局長哲：**

應該從93年開始就設置到現在。

**陳議員美雅：**

93年到現在，如果照你剛剛所講，一年至少也有1,000多萬，多的話也是大概3,000多萬是不是？那麼本席在這邊再請教一下，你先請坐，文化局主秘有沒有來？副局長，你說一處從93年到現在具代表性的公共藝術，要大家都聽過的。

**文化局郭副局長添貴：**

向陳議員報告，現在比較具代表性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不要講剛剛你們局長講過的。

**文化局郭副局長添貴：**

其實我們現在在整個…。

**陳議員美雅：**

有還是沒有？講一個，名稱趕快講出來。好，請坐。不好意思，農業局長，也麻煩你一下，舉出一個你對高雄市目前印象深刻的公共藝術品，請答覆一下。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想這是比較…。

**陳議員美雅：**

印象中有沒有？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公車亭的改變…。

**陳議員美雅：**

不要講公車亭，除了公車亭以外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不然的話就是…，據我所知道就是大東文化藝術園區漏斗型的那個…。

**陳議員美雅：**

在那之前呢？大東藝術之前的有沒有什麼？想不出來？請坐。交通局長，除了公車候車亭之外…。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2分鐘。

**陳議員美雅：**

各位局長，不好意思啦，只是請教大家對公共藝術品有沒有這個印象，大家集思廣益一下，也許也可以給文化局一些建議。局長，你印象深刻、高雄市具代表性的公共藝術品，讓人家來到高雄市會想說這個是代表高雄市的公共藝術品，有沒有？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比較印象深刻的是在捷運的車站，像中央公園的「飛揚」，還有美麗島站的「祈禱」，這我感覺比較是把車站和公共藝術結合在一起。

**陳議員美雅：**

你說捷運站外…，美麗島站…。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飛揚」這個整個，事實上那個候車亭也是跟公共藝術結合在一起，我比較印象深刻的是這個。

**陳議員美雅：**

本席到現在問的不是公車候車亭嘛！是說如果這些公共藝術品能夠代表高雄的意象的，然後觀光客來到高雄市，譬如像美麗島站裡，現在全國、

全世界都非常有名，觀光客來都會到美麗島站去拍照，類似像這種我們都覺得樂見其成，你懂我這個意思嗎？你不要一直只有講公車候車亭嘛！捷運局長，除了這個以外還有沒有其他印象深刻的？幫文化局宣傳一下。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應該是「光之穹頂」。

**陳議員美雅：**

捷運局這個部分做得很好，藉這個機會自己宣傳、打廣告一下。很多人到高雄市都是特別要到「光之穹頂」拍照沒錯。文化局長，這個部分本席已經跟你們提醒過非常非常多次，我們的公共藝術基金好不容易…，既然這個都是公共建設，他們提撥給文化局要來做一些藝術品留給高雄市，但是目前你們的花用方式，我想…。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陳議員希望我們更具積極度，我想我們會努力，基本上公共藝術…，〔…。〕是，跟陳議員報告，公共藝術基金有一個學者專家所組成的管理委員會，所有的經費支出項目都要經過這個管理委員會的確認，所以基本上我們也會接受民衆、議員的建議，我們都會提到管理委員會討論。所以其實包括剛才議員很多建議，其實公共藝術…，〔…。〕好。〔…。〕我們會列入今年整個設置計畫來進行討論，好不好？〔…。〕是。〔…。〕我們會來強化和觀光這部分的…，〔…。〕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先給你封為文化觀光局長，雙博士啦。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大家都有共識，不是私底下在講，文化這幾年把它搞得對高雄觀光有幫忙。事實上很多觀光的價值是來自於文化，所以我想高雄人慢慢都可以體驗整個這樣的氛圍。

那麼先講不好聽的，上次文化局副局長有解決，上次高師大一個公共藝術拖了一、兩年都沒決定，小小一個四、五十萬的案子而已，所以請公共藝術的這個機制看要怎麼訂，再讓你開會最多也是兩個月就要決定，哪有判斷要拖一、兩年放在那裡，我有跟郭副局長提過，他一個星期就解決了。如果沒有講，一年多，不知道什麼時候解決，然後一個大學教授也不好意思向你們拜託這種小事。但是他講的是結構，不是他個人學校拜託，他要求的是改進整個結構程序。

第二個，上次在捷運局也是爲了公共藝術，當然「光之穹頂」一開始有很多爭議，花了很多錢，我記得是1億8,000萬，後來在地的藝術家有意見，結果後來做了很多比較多元性的、在地的，包括小港機場也有一些很漂亮，只是那個因爲運量不足，大家不知道它的美。

我現在講的，第一個，先把程序整個修訂，幾月應該結束就是要做出決策，不能拖太久。第二個，我要說明的，事實上候車亭做得很好，難怪你問的時候局長一直看著我，好像要我讚美，那個做得非常好，有國際水準。但是那個原創是交通局，要稱讚他們一下，交通局一開始是讓學生徵選，只有花10萬元而已，10萬元是設計，辦比賽，結果引來很多學生的設計，共有300多件。有幾件在苓雅路，有蓋彩色的方塊，很多部落格上都會提到。當然蓋工程不止，不是你花很多錢，設計用比賽的方法比較便宜，真正要設計費又不便宜了。你們可能找專業的再去做，所以700萬不算多。做公共藝術的，我記得公車處的那個，坦白講沒有他們的漂亮，因爲他們比較專業。但是因爲你是起頭的，所以功勞大家都有。

公共藝術，我是覺得你要做導引的工作，而不是一直複製，可能你這樣的精神讓交通局了解了，交通局以後的公車，當然以後如果民營化後，公共藝術還是由政府在做。交通局知道這個業務他們怎麼做，還是你們委託他們做，公共藝術要帶頭做，預算要慢慢編在你們那邊。你可以委託文化局做，這樣反而會做得更上手。

第三個，我希望交通局，你在這個部分是當leader，這本來就是你的專業，你幫輪船辦個設計。輪船是觀光最重要的，搭船不是在交通，你們的觀光船也不是在交通，是在那個過程，去紅毛港搭乘也不是交通的目的，是那個過程很舒適，那個是來自於創意，來自於設計。所以整個渡輪可能只有短短的10分鐘而已，從去候車、候船，旗津也好，哈瑪星也好，去等船、搭船的過程，那個都要有很多的藝術成分在裡面，它才會產生很多價值。所以你們下一次不一定要做候車亭，你的預算可以不要放在那裡，交通局以後如果要做要編在交通局，你們代辦沒有關係。我希望你在做，譬如說找一輛公車，看要怎麼設計，在公車裡面坐得比較舒服，比較有藝術感。渡輪也是，這是高雄市可以去做的。

再來就是捷運局，拜託一下，那個外觀真的要再好看一點，不要自己塗一塗就覺得很漂亮。公開徵選，讓國際、國內，我說國際標不是崇洋，而是讓本地人跟國際站在一個基礎點，我們付這樣高的預算設計費，車子漂不漂亮除了專業以外，就是那個設計非常漂亮。

第四個，就是捷運局輕軌昨天剛簽約，公共藝術的部分，不要像上次這



樣閉門造車，你們要跟文化局也好。文化局也不要只是獨鍾某些藝術家，像他們這次招標非常公開，底價公開、評審公開，你拿你最重要的技術。你們也是一樣，把你最好的公共藝術拿過來，讓高雄的整個沿線非常漂亮，到時候可能增值的不只是車站，整個沿線...。那是在地面，輕軌跟捷運不一樣，捷運是躲在地下跑，輕軌是在地面，跟我們的視覺，喜悅感跟親近感非常重要。所以那個色系、造型、公共藝術介面，怎麼讓人跟輕軌產生一種很和諧的狀態，那是有很多的哲學在裡面。這個可能文化局在這方面接觸的人比較多，不是局長比你在水準，接觸久了事實上這方面是比你有水準，不是你們不夠水準，你們如果接觸久了也是一樣。我希望這幾點，請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吳議員這幾年也特別一直在督促我們，從公車候車亭開始，都希望整個城市的地景和都市的各方面都能夠藝術化，我們也都在處理。未來有機會，輪船、候車亭或船室等等，如果需要藝術介入空間這樣的模式，我們都很願意來協助或者是代辦，這個都沒有問題。這個部分也跟吳議員報告，我們都很願意來做這樣的事情。

**吳議員益政：**

我要呼應剛才林議員武忠講的，你說社區，有時候這種景點，如果要說「俗又有力」，就是「愛河」兩個字。英文的也好、日文的也好都寫上去，但要有公共藝術的造型。世界各國有很多景點，其實就是很喜歡到那個景點有兩個字的地方，大家就很愛照，很奇怪，看到那個就要照。在語言上的，你可以設計多國語言，但是那個藝術要怎麼去呈現？所謂漢字解，音的精神變成文字的整個公共藝術，可能對我們高雄的整個觀光景點有利，因為大家愛拍照，現在只要 po 上網路，全世界就都看得到，我覺得那個知名性很高。我呼應林議員武忠這個建議，這個部分可以先做。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再跟你建議一次。你在紅毛港文化園區，把那個天空步道接到海上會很漂亮的，說不定文化局就變成觀光很大的新景點。南投的一個「天空步道」，只要一條在那裡就很熱門了，你一個文化園區還花了好幾億。你多花一點去和海接在一起，那個只要用鋼骨做就好了，沒有什麼好為難的，你研究一下。

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覺得那個點子事實上是滿不錯的，如果能靠近海，在海的下面，可能全台唯一有這樣的景點，所以它可能可以創造出另外一個話題，可能要請文化局再去考慮看看、再去設計看看。

另外，我們的公共藝術以前就在高雄市放得非常的多了，譬如在技擊館那邊有一個「太極」放很久了，現在也很有價值了。像這樣子的公共藝術，我們每一年要定期的去做養護的工作，對不對？其實還有另外一個也要加進文化局來做養護的工作，就是在果貿社區裡頭，我們唯一沒有被拆掉的蔣公銅像，這個部分是高雄市唯一沒有被拆掉的蔣公銅像，在果貿市場圓環那裡。雖然它可能不是什麼名師之作，但是它有歷史存在的價值，它放在那個地方沒有養護，它在風吹雨打之下，可能會有斑駁的情形。我沒有任何的意識形態，我是說它是唯一存在那個地方的，其實很多的外省人對這一座蔣公銅像是很有感情的。我覺得高雄市政府既然把它留下來了，放在那個地方卻不去養護它，其實就是對環境景觀的破壞；但是如果好好的去維護它，也是另外一種精神的發揮。局長，目前在這個地方應該是養工處要去處理的，是不是可以請你在這個部分，因為我們有編一個養護的錢，這個也不是太大的雕塑品，是不是有可能把這個蔣公銅像一併納入文化局裡頭，一起來做維護的工作。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公共藝術有相關法令的規定，所以我們現在公共藝術基金編的維護費，基本上是指依這個基金所設置的公共藝術的維護而不是依這個基金所設置的公共藝術的維護，我們還是希望各權管單位本於權責來維護，不然的話，這個很容易變成大家利用這個基金來做其他各方面的事情。

至於剛剛陳議員特別提到的…。

**陳議員麗娜：**

高雄市也沒有那麼多需要你去維護的嘛！其他的東西如果沒有代表性的，大家不會什麼東西都會推來給你維護。我是特別針對這個銅像，因為它是唯一剩下一座沒有被拆的，其實你們這個維護的經費並不多，所以這一座如果可以的話，你們可以把這個案子再報上去，另外再挪一筆錢來做維護的工作，對所有的市民來講，尤其對於當時外省的老輩來說，這是很很有紀念價值的。你說太極，很多人過去也不知道那邊放了一個太極，你說有其他的放在那邊，你在那邊維護可能也沒有人知道。但是這一座真的很

多人在看，甚至車輛開過去的時候都會看到，這個維護是有它存在的價值，而不是把它放在那邊變斑駁了。局長，我們有沒有可能在這一座裡頭特別再去簽，就是放到我們的公共藝術基金裡頭來做維護的工作？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個部分是不是讓我會後來現場了解一下。原則上相關規定若是可以，我也願意來做這件事情，經費上應該也不至於太大，不是說不願意，是不是讓我會後來了解一下。

**陳議員麗娜：**

會後看過之後，我希望能跟我們做個報告，看看狀況怎麼樣？也很期待文化局可以把這個工作接下來；因為養工處不會處理這個工作，他們頂多去把它打掃乾淨，這是他們唯一會做的事情。這座蔣公銅像意義是不同凡響的，我覺得局長是不是應該好好的思考去整理它？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了吧！請陳議員美雅發言，第二次發言，3分鐘。

**陳議員美雅：**

本席針對剛剛麗娜議員講的這個部分，本席也要特別予以呼應。其實那個地點剛好介於鼓山和左營，就是果貿中間。那個地方有當地很多的眷村伯伯心裡會非常的難過，他們只要經過的時候，都會看到這個銅像有斑駁，會覺得很難過，我們也請養工處去做過會勘了。這個經費如果不是非常龐大，對於它的設置和地方上的一些美感，是不是也請文化局能夠一併考量，以我們公共藝術品這樣的一個考量，好不好？希望局長會後把相關情形向麗娜議員和我做回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應該跟養工處聯繫一下，好不好？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三讀有沒有意見？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以上教育委員會基金預算部分，除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外，其餘審議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審議農林委員會，請林富寶召集人。專委請宣讀。

**本會農林委員會劉專門委員義興：**

請看壹—2冊，高雄市大樹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第7頁至第15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三讀有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劉專門委員義興：**

請看壹-3冊，高雄市岡山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第7頁到第14頁。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三讀有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劉專門委員義興：**

請看壹-4冊，高雄市旗山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第7頁到第11頁。  
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三讀有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劉專門委員義興：**

請看貳-17冊，高雄市農業發展基金第5頁到第16頁。委員會審查意見：  
照案通過。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吳議員益政發言。

**吳議員益政：**

局長，我問你，橋頭有機中崎特區是以前楊秋興做的，地目不是農業區，聽說你們要把它廢除，有沒有這件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說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目前還沒有說要把它廢除，它是一個重點計畫的有機農業區。

**吳議員益政：**

那個房子市政府要繼續租嗎？你是跟台糖租的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他是繼續跟台糖承租，說實在的，因為中崎有機農場到目前為止，經營還不錯。

**吳議員益政：**

之前我所講的，你們的農業發展區的基金，你們的重點有在做有機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有。我們裡面就是…。

**吳議員益政：**

所謂重點是指有成長性的，不是說我有做，過去就有了，反正我有做就好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是不是先讓我補充說明一下，從100年我們高雄市的有機農場，有機的差不多將近200多公頃，到去年101年已經成長到372公頃，所以我們可以肯定農民對於這個有機概念已經慢慢成熟了。

**吳議員益政：**

前天我們談到菜市場說，高雄市有很多的公有菜市場，有些少數做得還不錯，有些是沒落了，但是有些人你要叫他退場，因為他的權利還可以移轉，所以他不願意放棄；不願意放棄又規定不能轉租，所以我們要求市場管理處去改辦法，你暫時不要做的，你的權利可以保存，但是你要讓市政府去做短期的1年還是3年，有整個特色的。你若要租，你要做再拿回去做，但是這是搬移一個市場，市場也沒有閒置在那邊。我覺得農業局要發展要整體性，從生產、土地取得、農業整個環境，你的資源、通路，我建議農業局去找一個我之前講的，假設林德官或別的菜市場，他們如果有興趣，就由農業局直接去，就是通路由你們來建立。市場是你們的嗎？我相信不是很成功。為什麼？因為星期六和星期日的人會比較多，平常大家不會到那邊去買菜。你說果農和陸客，陸客方面如果你沒有給佣金，他是不會去那邊跟你買的，它是一個觀光景點，你要再思考是不是要照傳統的菜市場來擬定，是整個菜市場還是一部分列為專區。農業局，如果你的通路沒有做，後端是你種的；沒有通路，你的成本永遠會很高。所以你要協助他的通路，農業局要再思考整個農業的發展，因為你要推動有機部分，這是最重要的一個環節。我建議你跟市場管理處，看原來哪一區哪一位比較有興趣的，現在比較沒有在做、生意比較不好的，但是那個地方有市場的，你們可以做這個研究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現在可以跟吳議員報告，哈囉市場的有機業者曾經來找過我們。有機業者，他週一到週五要耕作、要栽種。第二個，有機業者包括我們的巴錦懋先生都有進駐，但是在那裡他們做不起來。我再做補充說明，在蓮池

潭高雄的物產館，雖然回籠市集只有星期六、星期日，但星期一到星期五在物產館裡面，可以買到我們的有機蔬菜。

**吳議員益政：**

我不是說那個不好，我是說那個地方要做有機。星期六和星期日人比較多，〔對。〕但是你們整個物產館都被占住了。我的意思是，你在觀光發展上，它有沒有其他更好的場域？那個有機的，星期六和星期日還是可以做啊！但是如你講的，星期一到星期五他沒有在那邊。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他們在物產館裡面賣，在物產館的樓上是做一個教學區。所以，議員現在看到的，有機蔬菜…。

**吳議員益政：**

我是說教學區不必再像蓮池潭這種一級的觀光地點，這個大家再來討論，這是第一點。現在你要進入傳統市場、哈囉市場，有的是自己在賣的，我說的是產銷，你要他從前面去賣，當然成本比較高。你要跟市場協調，哪些攤販是讓別人去賣的，不是自己種自己賣。當然有機方面，有些消費者喜歡接觸農夫，因為可以聽故事。這是一個市場的型態，有一個型態要回到常態，要一致，但是它是分離的，專業分工，價格方面經過很多手，市面上買的很貴。所以你做一件事，我今天只講一個重點而已，其他要討論的很多，可以說到三天三夜。重點是對於傳統市場，你還是要有一個科，看是由誰來負責去跟市場管理處協調，找看看誰有興趣的？困難在哪裡？跟我們說，我們再來討論。你不要只是說很困難，他們沒有興趣，除非市場管理處來講，我們不能轉租，那裡又沒有菜市場，現在都被分走了，卻跟我回應說不能做的原因，不然你就廢掉嘛！不要做。要做就要了解所遇到的困難，是法令的問題；還是預算不夠；還是通路要去整合，我們去想方法，除非說這樣就好了，怎樣都可以，有做就好了，人家在說，我們就有推廣了。我要說的是，種的越來越多價格就越來越便宜，吃的人也越來越多。現在得癌症的有多少？之前我們說古巴 1,100 萬人口，100 歲的有 1,500 人；90 歲以上的有數萬人，他們的經濟變得很不好，但是大家都是吃有機的。

所以我的意思是說我們想半天，針對農業基金發展條例，理由想很多，但是有這一塊有關有機的部分，你怎麼讓高雄市逐漸達到你的目標，讓越來越多的人種植，讓價格越來越便宜，種植的人有賺頭，買的人也願意買，吃的人也越來越多，市民越來越健康，就這樣而已，我要講的只有這樣而已，不是要跟你爭論什麼市場好壞的問題。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是，吳議員的意見，我們回去研究，我們也願意跟市場管理員…。

**吳議員益政：**

你看找什麼人，去找他們的市場管理處處長，讓這個事情一部分活化，一部分原來在菜市場賣得不錯，不是一定要找生意不好的，生意不錯的部分也是要慢慢轉型，讓賣菜的一部分、一部分慢慢賣。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回去來協調雙方，包括…。〔…。〕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徐議員榮延，請發言。

**徐議員榮延：**

農業局蔡局長，我看你對農業這個區塊，以本席來講，跟你在一起已經十多年了，從舊有高雄縣的時代一直到現在，其實你對農業是專業，我要看看你有沒有在做，看你的臉黑黑的就知道，都是在外面曬太陽的，對不對？你看各局處的局長臉很白皙，只有你的臉黑黝黝，這代表你的日曬夠，要讓太陽曬就是要務農，你家裡是不是務農的？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是農夫。

**徐議員榮延：**

務農，對啊！所以本身是農夫來掌管農業，對農夫的心聲比較瞭解，其實務農很辛苦，五十年代農業社會，我們常常在講，當時除過草、砍過甘蔗草，這都是過去的時代，大家都體諒得到。農業這一塊，以目前原高雄縣比較多，原本的高雄市比較少，所以現在大豆的推動也是在原有高雄縣這個區塊比較多，是不是？剛才有一些議員在跟你請教，你們現在是不是在推動「一區一特色」，是嗎？過去高雄縣的時代是「一鄉一特色」，現在是不是轉化為「一區一特色」，是不是這樣？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一區一特色是民政局在指導區公所辦理，但是農業局在…。

**徐議員榮延：**

農業局這個區塊。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在做譬如藥物的檢驗，還有推廣的活動，也就是展售推廣那些。

**徐議員榮延：**

展售推廣嗎？〔對。〕如果我是一個客戶，到高雄市來想要買伴手禮，

我要買什麼？以農業為主，你們現在推動的，比較大有進步的是什麼？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如果是現在，我是推薦買我們高雄的蜜棗。

**徐議員榮延：**

蜜棗嗎？〔是。〕這有季節性的。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它有季節性，所以每一個季節性新鮮的東西就代表它是好水果，而且蜜棗這一次在全國比賽的前十名都是高雄市。

**徐議員榮延：**

蜜棗在全國比賽中我們高雄市的蜜棗受肯定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錄取 12 名，前十名都是我們高雄市。

**徐議員榮延：**

前十名都是高雄市。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那是農委會舉辦的。

**徐議員榮延：**

農委會是比較標準。〔對。〕所以這也是肯定，表示你對農業這個區塊的推動是有加分。現在本席來請教你，產銷班的成形是怎樣？那個情況是怎麼樣？你大概敘述一下，好不好？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產銷班的成員要擁有土地或是承租土地，人數要達 10 人以上，組成一個共同的產銷班，產銷班之後，他會加入我們的合作社或者是農會。

**徐議員榮延：**

一定要有一定的條件。〔對。〕也就是你要有多少農作。〔對。〕有做幾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沒有說做幾天，但是因為我們會去限制，他每個月都會有一個會議紀錄，他們每一個月都要開會。

**徐議員榮延：**

因為有選民來拜託，他現在人在泰國做濃縮椰子，希望回到高雄這邊來做農產品，那個銷量是很大，前次也拜託你們的秘書跟科長看如何來指導他們成立，這樣對高雄市的農產品也是很好的一個現象，你們的秘書跟科長也很熱心，看怎麼趕快來輔導他把這一間公司成立，這個也是對整個高



雄市的農業推展很有幫助，本席前次也跟你大概敘述一下，你認為這個可行性有多少？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同事也很認真跟那位朋友聯繫。〔對。〕我們也希望大家面對面，他有他的構想。〔對。〕如果未來他開的是一家加工廠，可以用永安在地生產的新鮮水果來做，除了不會產生滯銷之外，也可幫忙我們的農民朋友，他也有這個意願，所以是不是會後我們繼續來努力，和他達成一個共同的目標，我感覺他做出來的東西還是不錯，還是有競爭力，但是要怎麼輔導他，我們會繼續來努力，好不好？

**徐議員榮延：**

據他在講，他如果回到台灣來設一個加工廠，他的容量，假如我沒有記錯的話，他說他有辦法將你們生產期的香蕉訂 100 噸，如果像他講的這樣，如果能幫你們銷 100 噸的香蕉，在香蕉的這個季節，那個價格整個就漲起來了，以目前香蕉來講，是不是有滯銷情形？現在旗山那邊的香蕉產銷情形如何？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這個時候沒有。

**徐議員榮延：**

這個時候沒有，但是如果生產過剩的時候，如果加工業可以替你來解決這個滯銷的問題，這也是一個好的現象。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所以徐議員你在講的時候，我們就很積極跟他聯絡，希望他能回來高雄投資設加工廠，這樣我們可以幫忙他很多事情。〔……。〕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陳議員美雅，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本席針對發展基金要跟局長這邊請教幾個問題，針對於水果的部分，本席以前是不吃水果的，幾乎不太吃，但是後來因為有農業局的關係，本席開始去翻閱相關的一些資料，後來也看了一些養生的書，發現其實水果對於人類的助益是非常大的，所以多吃水果絕對是對健康有益的，對不對？是嘛！並且我還看了有些書上面是講，其實水果重要的營養成分不是在果肉，反而是在它的皮，這就導致很多的先進國家像日本，他們都推廣非常多的有機產品。請教局長，你先回答一下，目前高雄市要去買這些有機的新鮮水果應該到哪些單位呢？說明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說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目前如果要買有機的食品，星期六、星期日微風市集都有，星期一到星期五在我們的高雄物產館。

**陳議員美雅：**

微風市集在哪邊？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第一個，星期六的早上在鳳山的婦幼館，下午在客家文物館，星期日整天都在蓮池潭高雄物產館。

**陳議員美雅：**

目前全高雄市只有一個微風市集可以買到有機的食品，是不是？所以其他的果農可能都還沒有朝這個方面在做轉型。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來補充報告一下，不是。因為包括「永齡農場」他都有有機食品，還有一些有機農戶的農民朋友會直接交給百貨公司、超商，還有營養午餐。

**陳議員美雅：**

局長，針對這個有機的部分，本席也希望多用點心，我後來開始持續吃高雄的水果後，就發現高雄的水果真的是非常的好吃，但是很多人都擔心它的皮可能會有農藥殘留，所以我會建議局長應該朝這個方面多多用心。

另外一個部分，本席要跟你請教的是宣導座談，你們今年多增加了3,800萬元做宣導，那你們又多編了4,800萬元針對這些研發跟行銷，這都是新編的科目，你們的計畫送進來了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就是整個裡面在…。

**陳議員美雅：**

你們打算怎麼做？譬如增加的這4,800萬元你們是用委辦費，那你們是委託哪些單位？然後打算怎麼來做？其實裡面有一筆寫玉荷包、啤酒節等，本席是覺得這個還滿有創意的，只是你們這些錢是今年新編的，所以本席希望你能提供針對新增的3,800萬，你要怎麼去宣導？針對4,800多萬元打算怎麼行銷？時間有限，你先簡單答覆。我會後給你時間，你把相關資料整理好再提供給本席。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因為我是從「六產整合」來推動高雄市的農業政策，「六產整合」就是源

頭管理，也就是生產基地的管理。第二個，加工包裝的源頭管理。第三個…。

**陳議員美雅：**

局長，本席的意思是，你們以前沒有編，去年也沒有，這是今年新增的，所以是今年要開始新做這些事情的意思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陳議員也知道我們目前為止在推動整個農業政策的時候，有遇到一些需要積極去拓展的，所以我們不得不…，譬如先進國家像日本，已經很先進的走在我們前面了，有些是我們該學習的對象，既然我們該學習，所以我們編一些經費，做得好的把他留起來，農業局再做推廣；至於陳議員所講的…。

**陳議員美雅：**

所以這個推廣是有含如何行銷到國外去嘛！〔對。〕本席這邊也要再請教，因為這是前面預算裡面的，但是我也一樣請你提供資料，就是你們現在針對到外國的行銷也是有另外編經費，那麼你們這些行銷的成果，像以去年來講，行銷成果如何，我也希望你提供資料。如果你真的有心讓高雄市這些農產品轉型，你應該多多把相關資料讓所有議員知道，我覺得這是好事情。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很抱歉，我會後會提供補充資料跟議員探討。

**陳議員美雅：**

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預算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劉專門委員義興：**

農林委員會基金預算審議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審議交通委員會，請吳益政議員上報告台，請宣讀。

**本會交通委員會柯專門委員德順：**

接下來請看第壹-5冊，高雄市公共汽車管理處第12頁到第52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第49頁計畫型資本支出—繼續計畫—交通及運輸設備—1.汰舊換新暨購置新型公車計畫2億6,384萬元，蔡議員金晏、曾議員俊傑、曾議員麗燕保留發言權。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三讀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柯專門委員德順：**

接下來請看第壹-6 冊，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第 10 頁到第 35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第 10 頁到第 11 頁，吳議員益政、曾議員麗燕保留發言權。附帶決議：旗津居民免費搭乘渡輪部分，建議政府應編列預算補貼輪船業者。第 12 頁，財務收入—租賃收入 277 萬 2,000 元，蔡議員金晏保留發言權。市政府自行調整部分，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三讀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柯專門委員德順：**

接下來請看貳-7 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第 9 頁到第 35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第 10 頁到第 35 頁，吳議員益政、曾議員俊傑保留發言權。第 17 頁到第 24 頁，服務費用 3 億 2,418 萬元，康議員裕成、蔡議員金晏保留發言權。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喬如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喬如：**

我要請教王局長，我們的基金第 7-11 頁，當然這個後面還有，第 7-11 頁跟第 7-22 頁，我要請教你，你們目前東區、西區民間拖吊，其實議會很多議員都針對民間拖吊提出很多批判。他們在執行業務當中，我認為應遵守議會曾經做的要求，但民間的拖吊公司並沒有這樣做，製造我們民意代表在基層面對很多壓力的聲音，也非常困擾。所以我要請問王局長，民間拖吊的精神是什麼？什麼樣的情況下可以拖吊？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現在在委外的合約，的確有很多議員有反映到，所以現在新的合約開始，我們是對重大的違規來拖吊，如果不是重大的部分，現在就是用開單。那重大的部分就是…。

**李議員喬如：**

局長，我們快點，不要浪費我的時間。重大，我舉個例，我也接受到很多狀況，我們自己服務團隊也曾經遇到這種狀況，但是我沒在講的。

六、日大家都沒上班，貨物裝卸是空的嘛，那就是要讓市民去停啊，收錢的人也還是照常去收停車費，但是照樣被拖吊。所以我坦白講，對民間拖吊我已經反對十年了，但是我尊重南區的議會同仁，南區拖吊當然民意代表反映民間的意見，人民如果一直覺得需要，我尊重。因為我是北區的議員，我不會去影響民間拖吊業務，南區有需要，因為商業區嘛！這個我支持。商業區併排危險、擋到人出入拖吊正常；但是若是一般違規，不然你們交通管理規則是怎麼訂的？一般違規若無造成危險就是開罰單，但是你們的拖吊公司都把它拖走。再來，你的裝卸貨物車位，六、日就是要開放給市民，有時候你也要方便店家，留半格讓人家停一下，結果也是拖吊。所以我對你們的拖吊業務都不信任。

我想請問你，北區委託民間拖吊，北區我們有翠華拖吊場，如果北區委託民間拖吊，我記得去年我們曾經在議會有過共識，你要拖吊哪些道路？你編這個 1,700 萬打算怎麼做？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北區包括北鼓山、左營、三民，這裡就是納入，主要…。

**李議員喬如：**

北鼓山？哪裡的北鼓山？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現在沒有分要拖吊、不拖吊，就是說剛才李議員所提，很多議員的建議，我們訂了一個拖吊的準則…。

**李議員喬如：**

我跟你講，局長，政府推行政策不能含含糊糊，地名、方向不清楚，你說的北鼓山是怎樣？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北鼓山納入我們的範圍。

**李議員喬如：**

你的北鼓山是包括哪裡？你知不知道北鼓山多大？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知道。就是從…。

**李議員喬如：**

瑞豐社區就是北鼓山，瑞豐社區就是裕興里、裕豐里、華豐里、明誠里，還有…。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瑞豐夜市以南…。

**李議員喬如：**

瑞豐夜市有一半是左營。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以南，對。

**李議員喬如：**

對嘛！我記得跟你們的共識不是這樣，當初是博愛路、明誠路，重要道路，還有巨蛋的周邊，車輛交通非常的頻繁。但是你如果這樣實施拖吊，我是尊重，因為我們區域性的議員有地方上的任務，我會尊重。北鼓山，如果你要寫出來，你一定要講出來，裕興、裕豐、華豐、明誠，如果我們在地其他議員沒意見，我沒有意見。但是，議長，我對這個預算有意見的，他沒有講清楚北區拖吊，東區、西區我是不提出的，因為已經實施多年了，這個北區拖吊的預算我有意見。因為我的時間有限，我要尊重其他議員的優先發言權。

你如果在審查這個的時候，你沒有講清楚方式的話，我不會支持你這個北區拖吊。議長，你還有印象我曾經爲了北區的拖吊，讓那一年的預算沒有審查，在葉菊蘭的時代，記得嗎？拖到去年，我接受。巨蛋、漢神在那裡，已經很熱鬧了，順應環境的改變，這樣那個地方可以，但是有的地方根本就不用。但是你如果落實民間拖吊，拖吊的包商不會聽你的，你去問東區、西區的民間拖吊就好了，沒有在聽你的，看到就拖，連巷子裡都拖吊。這個時候的景氣這麼差，拖吊一台賺多少？局長，他們民間拖吊一台賺多少？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拖吊一台是一千…。

**李議員喬如：**

我告訴你，他還會叫人騎摩托車找，一台賺 300 元。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都禁止了，現在的合約都禁止了。只要有這個就…。

**李議員喬如：**

有時候在 7-11 前停一下而已，出來就找不到車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現在都禁止了。

**李議員喬如：**

效率真的很好。但是議長，我對北區拖吊，我很嚴肅的反對，除非局長等一下在這裡講清楚，你現在是要擴大嘛。去年我們有共識是博愛路、明誠路還有巨蛋周遭。北鼓山你講清楚，北鼓山北到哪裡，你把里講出來就好了，這樣比較清楚，否則你就講路名。議長，我反對北區的民間拖吊。謝謝。我尊重其他議員的發言權。

**主席（許議長崑源）：**

要不要先讓他說明？等一下再說明。陳議員麗娜。

**陳議員麗娜：**

其實已經提好久了，請局長一定要做一個全區什麼時候應該可以進行拖吊的評估。就是說你南區已經拖吊很久了，你說南區拖吊是因為南區這裡很熱鬧，但是慢慢的北區比較熱鬧了，而北區有熱鬧的地方也有不熱鬧的地方。其實南區也有，但是什麼地方應該要拖吊，什麼地方不應該要拖吊，你應該去設置一個…，怎麼樣去評估出來，多大的範圍內、人口面積、它的經濟流量是多少、它的車輛數可能到達什麼程度，以各種指標去做一個基準評估。它如果到達什麼樣的一個點，一個基準點才會開始進行拖吊，在進行拖吊之前，你當然還要進行公告等。這個東西沒有嘛，我每次都看，一直到現在很久了，弄到現在我沒有看到一個確實的成果出來，那個東西不明確。我跟主任開會開這麼多次，我看不到這個東西要怎麼實施才算是公平性的。不要貿然在這個東西還沒有訂出來之前你就要去做哪裡哪裡，因為你沒有一個明確的數據，告訴民衆說這裡為什麼要拖吊。就像南區做拖吊這麼久，南區的民衆也在想說為什麼只有南區拖吊。這個東西如果你要有一定的公平性存在，像現在的鳳山，鳳山的路那麼狹小，然後它的狀況，交通怎麼樣來進行，才可以顧及用路人的安全。你總是要有一定的方法出來，局長你頻頻點頭，但是這個制度沒有出來嘛！這個制度到底要怎麼訂才是合理的，你沒有認真的去研究它。

所以我們在這裡說的時候，就像李議員喬如講的我覺得很對，像你的拖吊要點，如果覺得拖吊要點應該要改變，現在你知道你提供給民衆的停車空間不足，你希望他去周遭的停車場去停，但是如果你周遭的停車場又提供不足的話，怎麼樣在不危及用路人的安全性的時候，你是用開單的方式，對於併排你用拖吊的方式，這個方法我沒聽過；但是如果這樣可行的話，拖吊要點裡頭要去修正，這樣子大家都不會有糾紛。讓市民了解什麼樣的情況下，我會進行拖吊，這樣才是對的。但是我們現在這種規章都沒看到，然後每一次都爲了這個事情在議事廳裡面這樣講，而且沒有進度。我是建議，是不是說停車場的作業基金的預算也擱置到最後，如果你要的

話，你是不是要先把這些問題都弄清楚，你不要每年都在那裡拖延，一年又過去了。所以如果這個問題沒有先處理好，乾脆我們就把這筆預算先暫行擱置好了。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先說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想這六年來的確有很多的質疑，我在這裡很慎重的說，就是七種拖吊的狀況剛才已經講過了，我再唸一次。第一個，併排停車；第二個，停在消防栓的前面；第三個，交叉路口 10 公尺；第四個，占用公車停靠區；第五個，占用身心障礙停車格；第六個，占用大樓車道出入口跟人行道。大概就是這幾種情況我們要拖吊，所以現在這樣，我也知道說就是有的停車不妨礙…。

**陳議員麗娜：**

剛剛李議員有提到一個就是裝卸貨物的停車格。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裝卸貨物的我們會檢討。我剛才談到要拖吊的就是這幾種情形…。

**陳議員麗娜：**

你們上面標示要寫清楚，有些停車格，現在是五花八門，什麼幾點到幾點你可以停，幾點到幾點是給誰停。你不標示清楚，我們每一次到那邊都要看一下，這一格可不可以停。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跟陳議員及李議員做個報告，這一次我們新的合約就是這個也可以拖吊，其他如果違反，就是按照處罰條例去開單，所以這個是會在我們的合約裡面。如果他在這個態樣，都是很危險的。我有一個數據，北區因為交通停車違規造成的車禍是南區的 1.8 倍。所以我是覺得這是北區的亂象，但是我們現在是針對重大，譬如說停在消防栓前面，你真的不去拖吊嗎？如果發生火災怎麼辦？併排停車，摩托車撞到併排停車的等等。所以我是說這一部分，今天我已經報告，就是把它列為紀錄就是這樣。這一部分我也知道幾個議員都很關心，我也以妨害重大違規部分來做拖吊。這部分會放在我們所有的合約裡面。

**陳議員麗娜：**

所以這個部分，譬如說拖吊要點的部分，不是只有業者知道而已，我想一般民衆應該也要有所了解。就是怎樣的狀況底下，你的車子會被拖吊，所以一般民衆你要告知他，說你不可以這樣做，因為你這樣做是重大違規



事項，有可能會去危及別人的生命安全，所以這些事情都是要眾所皆知的，你們現在放在要點裡面，你們還要再做宣導的工作。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沒有問題，就是宣導。

**陳議員麗娜：**

這些工作都是要做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現在要做。

**陳議員麗娜：**

另外，這麼多的停車格，各種的使用方式都有，然後高週轉率的，或是可能是裝卸貨物的。我看過很多種不同的停車格，這個停車格可能這個時間點可以，有一些是它都沒有標示，有可能是任何時間點，都只有裝卸貨物可以使用而已。所以怎麼樣能夠讓我們的居民最方便，因為這個還是提供出來給所有公眾使用的，所以你應該是要讓它便利度最夠才對，但是現在放在那邊其實是雜亂無章，各種的規則都有。局長，你們應該去做整合的工作，那些東西不要再像我們的公車亭一樣，各式各樣都有，到最後廠商不一，維護起來還有點困難，然後又不能顯現出高雄的特色，這其實是一個很大的問題。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停車格的標示，那是另外一個課題，那個我們來處理。我剛才談到，就是這幾種有危及我們市民行車安全的部分會拖吊。現在新的合約，明年新的合約就是這樣來處理。因為這個部分，剛才談到了，1.8 倍這個數據非常明顯，很多併排停車，摩托車撞死的也很多。

**陳議員麗娜：**

另外就是說，我剛剛也有提過，什麼樣的程度應該要進行拖吊？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就是剛才談的。

**陳議員麗娜：**

不是，那是拖吊要點。就是說你這些要拖吊，但是有些區域開始要拖吊，什麼時候開始啟動拖吊的機制，什麼地方可以拖吊，什麼地方不要拖吊。就像我講過，你在長庚附近拖吊，但是你並不是對於整個鳥松區做拖吊，對不對？鳥松區…。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上次提供給陳議員的資料我們已經評估，也就是指標已經都訂出來，今

天所加的就是前十名的部分，在前十名裡面我們又針對重大違規，這部分都已經訂出來了，上次也有提供給陳議員，上次陳議員提供給我們很好的建議，我們也有做過評估，裡面有包括人口密度等等。〔…〕這個已經是大家討論後的定案。〔…〕對，我再把資料給陳議員看一下。〔…〕有關這部分，我馬上將資料提供給陳議員好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蕭議員永達，請發言。

**蕭議員永達：**

我屬於苓雅、新興、前金選出來的市議員，但是我不是南區的市議員，我是高雄市議員，因為我領的薪水是高雄市民發給我的。說什麼南區的議員同意拖吊，所以有兩個拖吊場，東區、西區拖吊場都在南區，所以是南區的市議員，南區就包含苓雅、新興、前金、前鎮、小港，南區的市議員同意拖吊，所以拖吊場就設在這裡，根本就是在胡說八道。拖吊的目的是爲了什麼？是爲了讓交通順暢，如果停車不影響到別人，沒有人去要求劃紅線，怎麼可以將車子拖吊呢？你們看看這幾年當選的議長都是苓雅、新興、前金所選出來的議員，苓雅、新興、前金就是有拖吊場。國家要有法制，運作才會順利，四十年的議會，苓雅、新興、前金選出來的議員擔任議長的時間超過三十年，爲什麼呢？這就是要遵守國家的法令，將制度訂出來對大家都是有利的，不是爲了個人選區的喜好做個別的主張。

我支持什麼？我支持全區，全區是什麼意思？高雄縣市已經合併了，還分什麼今夕是何夕，還分什麼南區、北區，土地面積大了 18 倍，一再杯葛預算，說什麼從葉菊蘭時代講到現在，你還好意思說從葉菊蘭時代講到現在，這就是在阻礙改革。南區有兩個拖吊場，北區凹仔底、左營、楠梓的人口在這幾年來迅速成長，結果呢？南區的人口反而是萎縮的，我們的議員席次也遠遠少於左營、楠梓，結果我們這個選區有拖吊場，人口高度成長的地區卻遲遲不讓他設立拖吊場，一再阻礙地方的進步，用的是自己選區的利益，我覺得這是莫名其妙的理由。我支持北區拖吊場的這筆預算，南區拖吊場叫做東、西區，他的歲入預算有多少？1 億多，北區的歲入預算才只有 1,700 萬而已。北區的人口數已經遠遠超過南區，結果在南區 1 億的預算可以順利通過，北區 1,700 萬的預算弄了六年就是遲遲不讓他通過，利用杯葛預算的方式來審預算，一再阻礙地方的進步，可以有這種區域議員，大家覺得這樣合不合理？我支持這筆預算，我希望各位議員放棄己見，放棄區域狹隘的觀念，沒有北區的議員，沒有南區的議員，只有高雄市議員。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我要針對停車場的部分，感謝局長，本席在上一個會期的時候有提到停車場要建置監視器，同時我有看到你們有把預算編列進來，也已經開始在執行，但是你們的速度不夠快，而且你們的評估不夠確實，你們沒有針對使用率高或者是失竊率高的迅速做建置，其中我也有提到，其實我們的監視器可以配合警察局的光纖影像系統，我們就不用再另外花費相關的經費去設計程式，從字面上看出你們對於這部分已經開始動作，但是還不夠確實，我以中崙的停車場來說，它是交通局所管轄的，但是我們整頓以後並沒有確實的維護管理，現在依然有車輛放置在裡面，或者晚上就有民衆的聚集，我覺得這樣的狀況會導致附近周遭的居民不敢將車輛停進去，本席要拜託交通局對於新建置的停車場一定要同步設置監視器，舊有的停車場可能要拜託你們逐年動作快一點，你們可以先去評估，對於有發生過治安事件的停車場為優先處理，再來就是使用率高的停車場也要拜託你們優先處理，接著就是對於捷運站周遭的停車場，麻煩你們和捷運公司一起來評估，看看是不是要一起來建置，不要本席拜託你們，你們卻將問題推給捷運公司，問捷運公司卻說是你們的，不然就是向本席回覆沒有經費，這些都不是做事應有的態度，在捷運站附近經常有腳踏車、摩托車遭遇到車輪被偷，不然就是只剩下一顆輪子鎖在前面，這類的問題也要拜託你們去整理，因為有礙觀瞻，最簡單的，離我們最近的鳳山西站為例，你們看看腳踏車停車架上有幾個輪子被鎖在那裡？有幾部車殼被鎖在那裡？這不僅導致其他人沒辦法停車，也會影響市容，有關監視器的部分真的要拜託局長，請你趕快將相關資料提供給本席。我還有另一個要請教局長的是高雄市有幾座停車場是屬於交通局管轄的？請局長向本席做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交通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目前立體的地下停車場有 16 座。

**李議員雅靜：**

我指的是所有的停車場，包含平面停車場總共有幾座？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大約有一百九十幾座。

**李議員雅靜：**

一百九十幾座。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將近有 200 座左右的停車場。

**李議員雅靜：**

好，有一百九十幾座的停車場。那麼停車場 BOT 委外出去的有幾座？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13 座。

**李議員雅靜：**

13 座。這 13 座包含平面委外出去的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都是平面的，立體的部分我們都是自己來經營。

**李議員雅靜：**

好，平面的部分只有 13 座是委外經營的，前金的停車場不也是委外出去的嗎？它不是立體的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前金那個是 BOT 委外經營，議員講的是舊市議會前面那一個停車場嗎？

**李議員雅靜：**

對，全部都算在裡面，請問委外經營的總共有幾座？總共有幾個地方？局長，全部的停車場才只有幾個而已。委外經營的總共有幾座？你慢慢算，我要講的是你們有沒有做過停車場收費的滿意度調查？有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有，議員可以看一下 7-15 頁，總共大約有二十幾座。

**李議員雅靜：**

好，沒關係。你有沒有做過滿意度調查？你們有針對收費員、停車場的動線以及收費的部分做過滿意度調查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的調查都是由政風對整體做…。

**李議員雅靜：**

那麼你們到底有沒有針對這些委外的部分，包含我們自己的來做過調查？其中包含動線以及如何讓民衆停車的部分，請問你們有沒有做相關的專案調查？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沒有。

**李議員雅靜：**

本席要拜託你從今年開始來做調查，爲什麼呢？本席車子停到你們所屬的停車場，你們的收費員以及你們的動線沒有一個是值得我稱讚的，收費員態度不佳，還有你們的收費員是不是…。

**主席（許議長崑源）：**

時間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雅靜：**

能不能有一個遊戲規則，沒有人的時候要做什麼事情，當有人的時候不要只顧著自己在那裡玩電動遊戲，現在手機非常方便滑來滑去，有人進來要請教問題卻愛理不理，不管是你們的人也好或是委外的單位也好，這是你們要強制規定的，因爲委外的單位也是屬於廣義的公務人員，要罵的話是罵誰？當然是罵你們，我們怎麼會知道這是委外還是自己的？當然是直接問你，我剛剛提到前金就是其中一個；技擊館也有這樣的情形，好幾個地方我只要去停車，我都不知道這到底是我們的還是民營的，滿意度的調查非常的重要，還有動線的設置，要如何區分？你有看過在停車場裡面打結嗎？甚至差一點就相撞或擦撞的情形，這是有的，這樣表示我們的設計不良，我們去找誰講呢？主關單位是你們，當然就要拜託你們啊！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李議員提的這一部分我們納入，包括服務態度和動線，一般是在設置的時候就要規劃好，後來演變成例如停的車子比較多，這我們會處理。

**李議員雅靜：**

一般滿意度，從明年下一個契約開始，滿意度調查也納入你們的資格審查裡，這一間公司請的人員或是你們的人，如果真的不好，該汰換就汰換，該不讓他招標就不要讓他進來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好，這部分我們會朝這方面來處理。

**李議員雅靜：**

這影響很多耶！友善城市不是這樣做的，好不好？監視器的部分真的要拜託你們；還有再來就是停車場相關收費，這些真的要拜託局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林議員武忠發言。

**林議員武忠：**

局長，我現在所要講的，剛剛蕭議員永達講的東西區、北區，這個百姓聽不懂啦！你去寫西區、北區、東區，這個是在選舉立法委員才有說南區、北區，現在是什麼時候了，這事實只能做爲內部參考，最好是將那個區域

把它寫出來，以後就把它寫成苓雅、前金、前鎮、小港，你說我們這邊是北邊，就是三民區、鼓山區、左營區，就將區域寫出來，我們改為各區之後，以後就把區域範圍寫出來，這樣人家就很明瞭，不然東西區、北區人家都搞不懂，這樣好不好？這樣會比較有理的。

第二個，我建議局長，那個遊戲規則不要像你所講的這五項，你說什麼雙排併排、巷口這些是優先處理。其實有一點很重要的就是劃紅線，紅線就可以拖吊了，講紅線真的比較粗魯，我在這裡建議和你討論，最近你在火車站前站，就是建國路那一段，我的服務處前面也是一樣劃紅線，但是裡面是有機車格的，這個我也百思不解？如果是紅線劃下去之後，內外是不能停的，但你們現在劃這樣，讓人家無所遵循。如果照我的想法，應該這裡如果有機車格，前面就不要劃紅線，你們這樣把它切斷，不然你去看，紅線一劃下去之後，我去問交通警察，他們說紅線劃下去之後，裡面外面都不能停，但是你這樣造成人民很模糊，誤以為紅線可以停，紅線就給人家停機車格，若依我的看法，應該機車格劃了十格，前面的機車格就不能劃紅線，這樣人家才有所遵循啊！不然現在建國路整個都是劃紅線，前面又收取費用，劃紅線裡面又劃白線機車格，這樣收整個月分的停車費。

另外，建國路在賣中古機車的，你的頭腦可以轉變一下嗎？你賣月票一個月，但不要限制是哪一台。議長，他現在月票賣一個月，甚至限制要報車牌號碼，結果報出來的那一台車不到三天就賣出去了，這樣就不可以再擺了，這樣人家買月票的要怎麼辦？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對，這樣有理。

**林議員武忠：**

人家已經買一個月的月票，好比我向租房子租了一個多月，你管我要如何使用，房東要出租給誰這是我租的權利，他買了一個月的月票，你就一定要他報機車的號碼牌，就只能准許放這一台而已，不可以這樣。如果一般的百姓，那我可以接受，但是賣中古車的人，人家只擺在那裡三天、五天或一個禮拜就賣出去之後，還要人家重新申請，要重來，這樣不是擾民嗎？

你有七格，乾脆我就買了七格，一個月就是可以用這七格，反正我們收費是一個月，你管他要放哪一台，賣中古車做生意的不要限制他，如果其他民間住家我就比較沒有意見，因為住家摩托車變化不大，這樣我可以接受。但是中古車不要限制這樣，你就看賣幾格，一個月之後看要再幾格，這樣就好了嘛！不要限制固定摩托車的車牌號碼，這樣業者就不用做生意

了，一天到晚就是辦這一些就好了，好不好？拜託一下，人家現在要讓你收費，以前是不用收費的，便民就好，不要要求這麼嚴格。接下來，我剛剛說過了，裡面有劃機車停格的，前面就不要劃紅線…。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2分鐘。

**林議員武忠：**

第三、你說拖吊，車子輪胎兩輪離地就要拖吊！但是我也覺得這是惡法，人家已經看到了，有的人說兩輪有浮起來，有的說兩輪沒有浮起來，公說公有理，婆說婆有理，說車輪如果有離地就要吊走，甚至人家看到拖吊車，叫說等一下，結果說車輪已經離地面了要拖吊。我說這也是惡法，人家已經跑出來了，拖吊車還沒有拖離之前，都還有緩衝的機會，這樣才對。現在百姓一天到晚陳情說，明明看到車輪還沒有離地，結果他們說車輪已經離地了，怎麼喊都沒有用，一旦被拖吊就要花上2,000多元。議長，我看這個也要改，你的認定是車輪兩輪離地，我的認定車輪兩輪未離地，以後不要再規定兩輪離地，以後只要車主看到要拖吊或聽到聲音要拖吊，拜託拖吊車就要停止，沒有差這兩、三秒鐘，百姓可以心服口服。所以有爭議性的時候，這個辦法是不是可以改變一下，這是我接觸到的一般民怨向局長反映，以上請局長答覆一下。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剛剛林議員有很多很好的建議，改用行政區域才清楚，我覺得這個很好，這我們來處理；還有機車劃紅線，機車格不應該劃紅線的，剛剛我們主任講的這些應該要處理；至於中古車行，賣月票的是賣汽車，但是中古車的確有這個特性，誠如議員所講的三天就賣出去了，這部分我請停管中心研討一下，現在高雄市不是賣格位，我們是以車子的號碼去買月票，這個比較特殊我們來檢討；另外拖吊的方法這一部分，我想說在這一次，包括剛剛拖吊的項目和方法，目前是說駛離車道這部分，這我們會一併的來檢討，因為已經在行駛突然喊停真的也很危險。所以當初就是說拖吊車跑到車道之後就不要放，這是當初決定，這也是全國大部分的標準是這樣，這一部分的方法我們會來檢討。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先處理時間問題，現在距離散會時間還有9分鐘，我們是不是延長到捷運局高雄市捷運局建設基金審完再散會，好不好！沒意見，確定。繼續，請顏曉菁議員發言。

**顏議員曉菁：**

交通局長有個問題先請教你，我相信李議員喬如在議會是相當資深的，他對於北區拖吊場的問題，我剛剛覺得你並沒有詳細的答覆，你是不是可以針對他的疑問再一次的清楚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說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知道李議員對於拖吊這個科目也很注意，但我希望交通局能夠平衡，什麼叫平衡就是第一個不要亂拖吊，但是重大一定要拖吊，因為有違規市民，所以我們剛才的談法就是拖吊或許也不要分區，但是重大的如併排停車、停放消防栓5公尺內等，這個部分一定要列入拖吊項目，我大概是以這樣的方式。李議員所提的是以哪一個區域要、哪一個區域不要，我們是跨到範圍外，但是是以重大違規事實來認定，例如苓雅區的某地方被拖吊很難判定時，但當他停在消防栓前面很危險就是要拖吊，像這個精神和李議員的精神很像，明誠路以北不要拖吊、以南不要拖吊就很奇怪，但是…。

**李議員喬如：**

好啦！局長，你不要把方向誤導。我請問你，翠華拖吊場還要不要存在？〔會存在。〕議長、各位同仁，鼓山、鹽埕本來就是翠華拖吊在扮演這個角色，你就讓公家來拖就好了，我並不是說民間不要拖吊就沒有拖吊了，不是，我們有翠華拖吊，翠華拖吊也很認真，鼓山、鹽埕就讓翠華拖吊來扮演角色就好了，其餘要讓北區拖吊就讓北區來拖吊，北區拖吊移址計畫你們也沒有提供給我，你們就呼嚨跟我打迷糊仗，你是要讓其他議員不知道鼓山、鹽埕有翠華拖吊場，這是公家一樣扮演這角色，移址計畫是我剛剛從顏議員手上看到的，你有把計畫的內容寫出來，你只要把鼓山、鹽埕拿起來，其他我沒有意見。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現在可能不容易拿起來。

**李議員喬如：**

什麼叫做不容易拿起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因為…。

**李議員喬如：**

你要廢掉了嗎？翠華拖吊要廢掉了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公場的部分…。



**李議員喬如：**

你翠華拖吊有要廢掉了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因為它現在大部分都在支援像有車禍時要去拖吊，…。

**李議員喬如：**

沒有那麼少的人數，因為翠華拖吊在我選區已經 18 年，我會不知道他們在做什麼、有多少人，他們最近執行業務很好，翠華拖吊最近在執行明誠路機車拖吊，我們都沒有意見。局長，你不要再幫民間拖吊，我不再信任，十年了。你從剛剛聽到現在每一位議員有沒有在誇獎民間拖吊，你現在也不要保證，他們做不到，他們絕對做不到，你一旦簽約出去就管不到他們，所以我很堅持，因為我從東區、西區我學習到教訓，因為我覺得也會去南區、東區、西區、苓雅、前金、新興、小港、前鎮，我跟你講我們受到教訓，然後你那一區的業者，我要跟議長講很多我們那裡的生意業界，罵翻了，因為我樓上有服務人員，我出去叫就行，而他們不放，如林武忠議員講的，車輪已上拖吊架，但人都來了，你們就應該放掉，不放就是不放，眼睜睜的讓市民捶胸頓足。

局長，我是一個很堅持本位主義的議員，我不怕高雄市民怎麼笑我，我是鼓山、鹽埕、旗津選出來的市議員，我的任務就是來議會除了監督你們的預算，替高雄市民來監督、審查你們的預算以外，我要保護鼓山、鹽埕、旗津的權益，所以我堅持鼓山、鹽埕這個拿起來，你讓公家的翠華拖吊來拖就行。議長，我就說明這樣，預算我沒有意見，你的計畫裡將鼓山、鹽埕拿起來，去年有了共識，謝謝顏議員讓我占用時間，去年我們都有共識，前年有共識在明誠路、中華路以北、博愛路以北，再來就是你現在講要增加六合夜市、裕誠路以北，其實公家都有拖吊，…。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喬如：**

局長，那時候我們在議事廳有共識，很激烈的談到這個，你現在整個都綁住了，我沒辦法接受。議長，我堅持說到這裡，因為我沒辦法信任民間的拖吊，翠華拖吊來扮演拖吊，因為翠華拖吊在我的鼓山，就由翠華來拖，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召集人吳益政議員發言。

**本會交通委員會吳議員益政：**

這個議題談 10 年了，我覺得這個議題非常…。

**李議員喬如：**

等一下，議長，這時間是顏議員的，讓顏議員…。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不是時間到了，還要說嗎？

**李議員喬如：**

顏議員的時間，他要 ending。

**主席（許議長崑源）：**

顏議員曉菁，請發言。

**顏議員曉菁：**

不好意思。局長，我還是覺得針對剛剛李議員的說法，民間拖吊和公家拖吊的功能，到底有沒有重疊、到底有沒有重複設置的必要，你還是再清楚說明一次。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公場的部分有一半在處理像車禍的拖吊，處理酒駕等等部分，所以它事實上大部分是接受報案的，公場大部分是接受報案，如某個地方被擋住的報案比較多，加上這幾年整個人員預算被限制住，所以在縣市合併後，事實沒辦法增加，所以唯一的方式就是納入民間的拖吊。李議員剛才提的部分，就是很多重大違規不拖吊不是對當地的市民好，這一點很重要，可以說是他們的權益，那不是…。〔…。〕不夠人員。〔…。〕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本會交通委員會吳議員益政：**

這個問題是整個全高雄市民在思考，不只是自己的區域，我覺得這個拖吊不是大不了的政策，為什麼交通局一直沒有很明確，我們論述得很清楚，第一個，你講過了就是併排停車、停放公車站牌、停放消防栓，會阻礙他人合法進出口，你剛講比較細節的是不能在人行道上 10 公尺轉彎內，或者是停放在身心障礙的停車位，違規就這樣拖吊，很明確啊！跟哪個區沒有關係，因為拖吊就是為了排除重大障礙的違規嘛！原來東西區也是一樣並沒有按照新的認知，以前也沒有這樣的認知，所以難怪民怨會這麼多，其實回歸不管今天是哪一個合約，也不管是公場或是民間場都應該要遵循這個原則，你只要遵循這個原則，市民的反對聲音或者民意代表反對聲音就不會那麼大，而不是在爭議是公場、私場、南區、北區，不是這樣的，是哪些該拖、哪些不該拖啊！這才是原則，正本清源。

最後一個比較重要的是哪些不是紅線就拖，紅線已經劃爛了，紅線變為不標準了，應該是說明確列舉出來哪些現象就是要拖，跟區域沒有關係，違反這幾項規則就是拖吊，停放公車站牌就是在鄉下地方也是照樣拖吊啊！停放公車站牌本來就是要拖吊，和在哪個地區有什麼關係呢？鳳山、旗山還是一樣要拖吊；但是，有個重要的前提，例如剛才列舉的小巨蛋也好、或是其他地方，並不是在這幾個現象中，可是它是重大的交通區域，在街頭路口明確標示「此路段為高雄市重要路段，幾點到幾分違規者拖吊」，凡是沒有標明的，就是不能拖吊；違規者，開立罰單，就是如此簡單而已，什麼事都解決了！

怎麼會有那麼多的爭議，都會提到公場、私場，我也並不是說要支持民間或是其他，並不是公場和民場的問題，是哪些能夠執行拖吊才能解決哪些拖吊區域的問題，有公告才能拖吊！除了這幾種現象，併排停車、公車以外，公告的那些項目，如果要讓議員更放心的話，公告的項目可能就要知會市議會，並同意這些公告路段，才能夠…，大家有認知的小巨蛋也好，或是漢神、新光百貨公司前面，不是併排也不是公車站牌，而是重要路段，例如我所講的三多路，上下班時段車流量那麼多，非上下班時段就沒有，所以只要在那個路段公告周知「在上下班時段，不能違規停車，違者拖吊」，這是手段而已，還是要回到目的。

所以我覺得這樣的邏輯才是大家的共識，請求我們的同仁，包括交通局執行主任，依照這個規則執行，我想市民朋友也會接受這樣合理的規則，而不是以區域、公場、私場來區分，以上是我們的意見，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還有沒有意見？沒意見。局長，我的看法，全部都統一，像這種拖吊車業務全部由公部門執行，可不可行？〔…。〕如你所講，翠華都可以了，為什南區就不行？〔…。〕對，這是事實，要有公平性，怎麼可以這個區有，別的區就沒有，你去想想辦法。請李議員喬如發言。

**李議員喬如：**

「民間拖吊」會去推動這個新政策其實是稱為示範，示範實施，先從苓雅、前金、新興、前鎮逐區示範。我個人覺得，這個計畫不要讓它太過擴大，因為我個人對於民間拖吊實在是百分之百沒有信心！也沒有辦法去承擔來自於民間拖吊業者執行出來的許多種狀況讓我們基層有壓力，我實在承擔不起，所以我會這麼堅持。

北區拖吊的計畫書，先把鼓山、鹽埕抽出來，你們先去執行看看，直到讓我覺得政策執行已經落實了，〔嗯。〕落實達到就如議長、議會同仁要求

的規定，讓我感覺到民間拖吊真的做到了，以後如果要把鼓山、鹽埕加進來，我就沒有意見了，所以現在我是沒有信心，因為他做不到！到目前為止，並沒有做到。所以真的堅持要去執行北區拖吊業務，如果覺得翠華拖吊無法負荷這麼大，且鼓山、鹽埕區已經開始拖吊了，這個部分就讓公家來拖吊；至於其它的實施，我再去看看民間的拖吊是否真的有遵照議員的苦口婆心，講了8年，大家已經講了8年，是否真的有依照建議去執行業務！之後再來考慮把鹽埕、前金加入。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要不要說明一下？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因為這六年來，北區發展…，報告李議員，我所講的這七項，如果民間拖吊不是依照這樣去拖吊，我們是不會付費。再重申一次，這七個地點是什麼，我建議不要分區，七個是非常危險的，怎麼危險法？第一、併排停車；第二、在消防栓前停車，發生火災時，就沒有辦法使用；在交叉路口10公尺，轉彎時的10公尺；第四、是公車停靠區；第五、是身心障礙停車格；第六、是占用大樓車道出入口；第七、是停在人行道，因為是行人使用，如果停車，行人就無法行走，這七種是當作委託合約的拖吊項目。

我再次的重申，這七項就沒有辦法分區，誠如吳議員所講「不分區」。如果任何一區，只要有這七種情形，我們就去拖吊；如果不是，民間就不能去拖吊，是不是可以依照這樣來執行？因為這七點，我知道李議員這幾年來，也非常的怕市民朋友的權利受到損害，可是這七點都是在保護他們的安全，並也是大家共同的認知，所以以上的報告，這七點都是屬於非常危險的，有火災的問題，有機車碰撞的問題等等，就這七項；至於其他的部分，不會再委託，其他部分只要是拖吊的話，就是按照合約不付錢，就另外由處罰條例中的罰單處理；再次報告李議員，這七個是所有的，不管是鼓山、鹽埕地區的民衆，也不希望車子停在消防栓前，有火災時要怎麼辦？

所以這一次已經把這七點很明確的寫出來，到時候或許會把合約的內容提送給交通委員會看看，就是委託合約內容，除了這七項以外，其他一概不給拖吊費用，這樣的話，他就不會再去拖吊了，是不是？這七點都是很危險的，不處理的話，怎麼辦？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李議員喬如發言。

**李議員喬如：**

議長，不然就這麼辦，北區拖吊的部分就先擱置，等一下休息時，再請

局長詳細報告，不要浪費議員的時間，可以繼續審議捷運局的預算，好不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這項就先擱置。

**李議員喬如：**

就這筆預算，其他的讓它通過，我沒有意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暫時擱置。（敲槌決議）再研究看看，繼續宣讀。

**本會交通委員會柯專門委員德順：**

接下來請看貳-5 冊，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第 7 頁到第 11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第 8 頁附帶決議—請提出捷 07、08 站（捷運輕軌 C 32 站）附近路線連通和平路或福德路，創造行人友善空間之評估報告；其餘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有沒有意見？三讀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柯專門委員德順：**

請看貳-21 冊，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第 7 頁到第 16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第 14 到第 15 頁附帶決議：一、營運廠商請儘早甄選及與興建得標廠商討論介面整合。二、請蒐集現有世界各國輕軌委外經營模式，作成報告送議會及交通委員會議員參考。第 16 頁附帶決議：一、鐵路地下化後，中央綠帶兩側緊鄰車道應建構為公車專用道，其餘路權再分配為私人運具，含汽、機車車道。二、研究增設鐵路地下化高雄計畫於翠華路、馬卡道路間之東西向連通道路；其餘照案通過。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第 9 頁，紅、橘線路網建設 4 億 5,719 萬元，刪減 79 萬 4,000 元；台鐵捷運化市區鐵路地下化，市府分擔 30 億 1,976 萬 9,000 元，刪減 14 億 2,800 萬元，合計刪減 14 億 2,879 萬 4,000 元；第 12 頁，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第 16 頁，台鐵捷運化市區鐵路地下化，市府分擔 31 億 1,976 萬 9,000 元，刪減 14 億 2,800 萬元，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有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柯專門委員德順：**

交通部門基金預算審查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下午3點繼續開會，散會。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下午繼續開會，繼續審議附屬單位預算。李議員喬如，請發言。

**李議員喬如：**

針對早上議長的裁示，交由交通局針對擱置停車場作業基金，委託民間拖吊的業務，私下已經溝通過，交通局也很誠懇，針對早上所有議員提出來的意見，以及民間拖吊的缺點，它願意在有約束的條件下，來委託民間。所以，在此請議長可以抽出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有沒有附議？附議的舉手。好，同意抽出審議，有沒有意見？抽出。關於停車場作業基金，請局長說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謝謝李議員以及很多議員的關心。我們也從善如流，就是把我們以後委託拖吊的範圍，不只是未來，包括南區也一樣。未來就是限定七種重大的違規，會傷害到市民行的安全的部分。所以未來委託民間執行違規車輛移置保管作業，取締範圍限定如下：第一個，是併排停車；第二個，是消防栓的前面；第三個，是八米以上道路之交叉路口，10公尺內的紅線；第四個，是公車停靠區；第五個，是身心障礙停車格；第六個，是車道出入口；第七個，是禁停車輛的人行道。所以我們委託它，以後拖吊就限制在這範圍內，其他就是用處罰條例的方式來處理。這點跟議長和李議員喬如報告。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其實這七點是非常精準的，因為我們也查過台中的，它們的拖吊準則一樣是非常清楚。就是很明確，哪些可以拖，沒講的統統不能拖。市民也很清楚，不是這幾項，你當場就可以申訴，不用法定程序。我是建議第八項的例外條款。因為有些路段它不在這七項裡，可是那個路口是非常重要的。我還是舉早上講的，以巨蛋來講，博愛路前面的那一段，它不是併排也不是消防栓。可是如果交通局認為有需要，但要經議會同意，才不會變成你們直接決定就可以作業。因為它比較特殊，所以要經公告，然後送議會備查。看是每半年檢討一次，或是每個會期你再送來，我們有同意了，那個是經公告的；但是公告不只我們知道，市民也知道。所以每個路段，你要

在街口的頭尾公告，這是重要路段會拖吊，但也不是 24 小時拖吊，這樣子就很清楚了。就像我們車停在學校前面，幾點開放不要錢，幾點停車的話就會拖吊。這樣會更精準，所以我建議增加加入八項，經公告的重要路口，但要送議會備查。

**主席（許議長崑源）：**

經公告重要路口。

**吳議員益政：**

路段啦！

**主席（許議長崑源）：**

重要路段。

**吳議員益政：**

需送議會備查。

**主席（許議長崑源）：**

經公告重要路段，需經議會備查。是不是這樣？

**吳議員益政：**

對。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就是第八點啦！好，就這樣子，那就停車場作業基金，第 7-11，貳-7-22 頁，有關委託民間執行，違規車輛移置保管作業收入與支出，附帶決議：未來委託民間執行，違規車輛移置保管作業，取締範圍限定如下：一、併排停車。二、消防栓前。三、八米以上道路之交叉路口 10 公尺內紅線處。四、公車停靠區。五、身心障礙停車格。六、車道出入口。七、禁停車輛之人行道。八、經公告重要路段，需經議會備查。是不是這樣？好，沒意見啦。好。通過。（敲槌決議）

高雄市停車場作業基金，沒意見啦！修正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李議員喬如有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繼續審議保安委員會。請宣讀。

**本會保安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貳-3 高雄市立各醫療院所醫療藥品基金。請翻開貳-3-1 各區衛生所醫療藥品基金，請看第 7 頁至第 18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好，進入三讀，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保安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翻開貳-3-2 民生醫院醫療藥品基金，請看第 9 頁至第 32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好，進入三讀。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保安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翻開貳-3-3 聯合醫院醫療藥品基金，請看第 9 頁至 38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保安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翻開貳-3-4 中醫醫院醫療藥品基金，請看第 7 頁至第 24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保安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翻開貳-3-5 凱施醫院醫療藥品基金，請看第 8 頁至第 34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保安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高雄市立各醫療院所藥品基金審議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請繼續宣讀。

**本會保安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請看貳-16 高雄市環境保護基金，請翻開第 6 頁至第 37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第 11 頁至第 28 頁空氣污染防治，預算數 6 億 447 萬 7,000 元，陳議員麗娜保留發言權。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等一下，有個附帶決議。辦理公共自行車相關經費，局長你要聽一下。不得逕自動支基金經費後，再採併決算方式處理，應納入年度預算，送本會審議。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這個附帶決議是什麼意思？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上次陳議員美雅質詢，我附帶決議的。那個自行車他們現在用併決算的，花一花才送進來。

**吳議員益政：**

你說明一下，我是說編錢，可以用那一筆錢，但是你要編出來這樣，是不是？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對啊，編入我們的預算。

**吳議員益政：**

局長請說明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說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之前陳議員有提到不要用併決算的方式，因為公共自行車現在目前高雄市亟需這樣的交通工具，來提升大眾運輸還有低碳運輸這樣的功能。所以上一次後來有到議長那邊去協調，吳議員有到議長那邊去協調，就至 103 年，因為 102 年的預算已經提出來了。

**吳議員益政：**

就明年了。〔對。〕明年再將它明定。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不是可以從 103 年？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那就加 103 年，我重新唸一次，附帶決議：辦理公共自行車相關經費，自 103 年起不得逕自動支基金經費後，再採併決算方式處理，應編入年度預算送本會審議。沒意見嗎？沒有。通過。（敲槌決議）

**吳議員益政：**

我再補一個段落，我們上一次有建議有關第二預備金，外界有很多質疑，所以我們是不是把它討論更精準，對市政府有幫助，再來我們對市民的需

求也比較敏感。我們之前有提到對菜市場，因為市場的預算愈來愈少，那個是不是可以支應。我們上一次有提到公共自行車，剛才講的，若要增加一定會不夠的，當然以後一定要按照我們的決議那樣。103年以後要先編預算跟計畫，那今年是一個成長年，剛好有很多還沒有確定，我們就容許。你有說出目標了，100座，我們是希望不只100座，怕沒有市場而已，當然不是亂設，若有人騎，當然是愈多愈好。那個部分我建議主席，我們跟主計處、環保局，現在很多人要爭取，爭取你們本來就要出馬，譬如說你們出一半，一個是60萬，你們出一半，第二預備金…，大家要爭取的，不然大家都要爭取而要花別人的。我們也認為應該用第二預備金去負擔，你們一半，動二出一半，這樣量會更大，你們的金額就不用那麼高。你知道我講的意思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第二預備金，你可以做主嗎？

**吳議員益政：**

就是你同意，我們有這個意見，當然是主計處跟市政府去協調，我們就希望今年是一個成長年。這個東西就跟i phone一樣，漲的時候很貴，漲到頂它就會跌，但是我覺得我們還沒有到高峰，所以我們還在成長期，應該再鼓勵再更多的設置。而且愈短裡面設置點愈多，使用率會愈高，這樣就不會有停車場跟拖吊的問題，相對開車的需求就會降低，是相對不是說絕對，我覺得這是配套的一部分，請你跟我們還有主計處再來協調，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其實吳議員建議這個最好，這個自動花錢要幫你們的會很多，我跟你們保證。高雄市如果自行車的量足夠，這個對空氣的品質也會好很多，這絕對有好處的。陳麗娜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還是針對焚化爐的問題，因為這幾個焚化爐，其實製造戴奧辛的比例實在太高了，我們針對這個問題如果沒有馬上解決的話，每次都還要談這些問題也是很痛苦。所以現在以四座焚化爐的廠來說，我希望在這個基金裡頭，該換的設備應該要將它補足，不要該換的不換，然後每一次都說錢不夠。所以之前有在講焚化爐該換的集塵袋，各方面的設備或是有管線破裂各方面的，拜託，如果那個爐子出問題，那一座就不能使用，那一個就必須要馬上停爐，我們不要再講一些什麼了，反正應該停爐你們就是要停爐。高雄縣兩個廠都可以維護得那麼好，岡山、仁武廠都沒有什麼太大的狀況，然後該做的檢測也都做得很齊，結果沒想到高雄市的兩個反而都不

行，這個其實有點說不過去。所以局長是不是能夠先承諾一下，這些應該要換的設備，我們什麼時間點可以把所有的設備都補齊。你上一次在議事廳裡面當著主席的面有答應過，要全部去做一次檢驗，看看爐子目前整體數值的狀況，因為我提出來的，大家說不可能是這樣，如果你在這邊也覺得不是，那應該都要檢測看看，那檢測數據什麼時候可以出來？是不是可以告訴我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其實有關於焚化爐目前戴奧辛的情形，還有一些設備的妥善率，上回我們也到陳議員服務處那邊，大家也做了很多的討論，也謝謝陳議員非常關心這個議題。後續我們會依照上次在議員那邊討論，因為那個比較細，所以後續我們會依照那個方式來進行。爐子的部分，這一次空污基金裡面有編列了一些，後續如果有不足的地方我們也會把它補足。

**陳議員麗娜：**

我想你還是要跟所有的市民說清楚，這些東西你要做就馬上把它做好，不然的話，下一次我再提起，如果其他的數據再進來，然後一看又是不對勁的時候，或者是讓我知道哪邊設備該換不換的話，我覺得這個東西就是要大家去好好檢討。發電的部分我們上一次也有提起過，是不是有可能，如果整體編的焚化爐的錢不夠用的時候，那你是不是有可能在發電量的部分先把它放到這個焚化爐裡頭。先把它該扣的設備先扣完了，其他的部分才繳回市庫而不是所有發電的錢全部都繳回市庫，然後大家要編錢來用就沒辦法用，這個部分有沒有辦法克服呢？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其實基金是可以來做這部分比較彈性的運用；至於售電收入，其實依照我們預算的相關規定是繳庫的。那沒有關係，這部分跟議員…。

**陳議員麗娜：**

所以它沒有辦法先運用，之後剩下來的再繳庫。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們會從廢清基金跟空污基金這邊來支應。

**陳議員麗娜：**

會從這兩個基金來支應所有的錢？〔是。〕反正你在這邊承諾的話，就要把所有承諾的事情做到足好不好？〔是。〕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沒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保安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高雄市環境保護基金審議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審議工務委員會。張文瑞議員請上報告台。請專委宣讀。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各位議員翻開貳-4 高雄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第8頁至第37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陳議員美雅保留發言權。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有沒有意見？沒有。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貳-8 高雄市都市更新基金，第8頁至第20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沒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貳-9 高雄市國民住宅基金，第7頁至第17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徐榮延議員請發言。

**徐議員榮延：**

請教一下，目前國民住宅基金有沒有撥到他們管理委員會裡面，有沒有？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大部分，有些他們正在成立管委會，之後我們再撥給他。

**徐議員榮延：**

是這樣，我舉例有兩個國宅，就是中崙國宅跟五甲國宅，這兩個國宅可以說是全國這邊的國宅最大，幾乎都是5,000戶以上。

因為以前是由國宅課統一處理，目前因為修法，訂出公寓大廈管理條例，所以將這些基金下放，下放之後，有部分委員會的主委思考，想把這一筆錢分到住戶手中，這樣可不可以？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能這樣做，因為那是管維基金，不能把它分給各住戶，這樣以後就不叫管維了，所以是不行的。

**徐議員榮延：**

不行嘛！本席要跟你探討，有很多管委會的主委就有這種想法，他們認為既然下放到管委會，管委會就可以自作主張，有一些住戶說，有這麼多的基金都是上千萬的，他們認為管委會管幾千萬的基金，乾脆分發給各住戶，一戶看要分多少錢？到時候後面的人來接管委會，就沒辦法去維護，所以這一點你們應該要多宣傳一下。當然，成立管委會的目的，是要讓他們自己去處理政府看不到的一些瑣碎的國宅問題，讓他們可以發揮，不是基金下放給管委會，由管委會來分給各住戶。你們應該要去宣導一下，現在有很多住戶就有這種想法，他們認為基金有這麼多，為什麼不要分給我們住戶呢？有的管委會不要住戶爭吵、要當好人，所以就分給住戶，這樣後面要接主委的人就不好當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是一部分人的特殊想法，非常不好，主委個人也不能做出片面決定，他要召集所有的住戶，開區分所有權人會議，做出共同的決定才可以這樣做，不是主委個人可以做任何決定的，因為這是大家的錢。

**徐議員榮延：**

對，如果開住戶大會，住戶都很高興啊！大家都同意將那些錢分給住戶，譬如所有住戶都同意將這些基金分發給住戶，那要怎麼辦？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決議也是無效，因為依法是不行的。

**徐議員榮延：**

無效！那就是多餘的決定嘛！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多餘的。

**徐議員榮延：**

像這樣，你們政府要拿出公權力，訂出限制的辦法，這一些基金下放到管委會，是由管委會來維護住戶的一些瑣事，不是讓你們發給各住戶，這個你們要規定，有一次他們開會，住戶都很高興，都同意這些基金發給各住戶，大家都很高興可以領錢，你認為這樣的決議是無效嗎？所以本席好意建議你，像五甲社區和中崙社區的一些管委會，要多多宣傳一下，像這種決議是無效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如果聽到一定會告訴他們不能夠這樣做，那裏有一個管委會的管理中心，如果遇到有人在問，我們絕對會說清楚。

**徐議員榮延：**

再來，像五甲社區的地下停車場，你們現在都委外嗎？〔是。〕如果委外的話，是不是有一些比較好的政策，對住戶有保障的。本席前次也跟你提過，我已繳停車費，但是車子被人家破壞掉，我是停在合法繳錢的停車場，雖然你們有公告車子被破壞或偷走都與他們無關，是不是能有一套做法，讓住戶有安全感，有什麼比較好的辦法？雖然委外，但是你們也有監視器、也有委託管理員，但是車子還被破壞掉，我實在匪夷所思，真的想不通，被害的車主認為很無辜，認為我有繳錢又停在合法的停車場，有監視器又有管理員，車子還被破壞、東西又被偷走，這樣對他是很不公平的。本席也知道你們有公告，車子被破壞或是被偷，你們是不負責任的，像這種是不是有什麼配套做法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經過那一件事情之後，我們做了二件事情，第一件，我們在契約裡面有請經營者要加強巡邏，總是有嚇阻效果。第二件，我們還在這四個停車場做了電動鐵捲門，不過有一些住戶不大喜歡去使用，他們都嫌麻煩，其實我們有多加一道保全效果。

**徐議員榮延：**

他們有管理員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啊！但是有一些住戶認為很麻煩，不喜歡晚上把門關起來，晚上大家都在睡覺、沒有人進出，應該要把鐵捲門關下來，但是部分住戶認為很麻煩，沒有完全去善用那一道鐵門，這個我們會去說服他們，盡量照我們的意思，因為這是多一道保障，會有犯罪行為大部分都是夜闌人靜的時候。〔…。〕謝謝徐議員的提醒。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了嗎？李順進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順進：**

我想請問一下都發局，有關國宅住宅基金的部分，本席對這個預算沒意見，也非常支持和肯定，但是有一些問題本席要請教你，有關我們經管的國宅，有一部分是在市區的中心，國宅一、二、三樓的部分，承租給一般的商業經營人，甚至都經營很成功，但是四、五樓以上都是國宅的住戶，

當初都是購買國宅住進來的，地下室的部分，原先都是由企業的經營人來承租，企業體本身爲了要回饋給國宅的住戶，他們當然有一些不便，譬如周邊的交通、停車的管理、以及社區的安全等等，國宅處及企業的經營人也都相當的體諒及支持我們的市民朋友及國宅的承購人，但是這幾年來，因爲有很多的企業體不承認、甚至也不來承租，國宅處整天逼著我們的住戶及管委會要來承租，但是這麼大的面積，說實在的，管委會也要來承租，但是這麼大的一個面積，實在講管委會也承租不起，除了企業自己去租一部分的回饋，或給管委會洽公或是公務車輛去停放之外，根本就沒有辦法。到底國宅處經管的這些國宅裡面，有多少這樣的狀況？怎麼來解決？如果眞的企業體不承租的話，市政府這裡有沒有什麼樣通融的辦法？要不然管委會根本沒辦法來跟你租整個那麼大的場所。局長，我說的你聽得懂嗎？不知道有沒有這種的現象？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我現在就來了解，過去我有聽過是管理站，不曾聽過有地下室的這個問題，所以我…。

**李議員順進：**

好，小港康莊國宅社區這個業務誰在管？康莊國宅的地下室跟愛國超市現在的這個紛爭。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他有沒有跟…，我要問的是，他有沒有跟我們反映過？

**李議員順進：**

科長答覆一下，是科長還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處長。

**李議員順進：**

是處長。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請處長立刻連繫，看有沒有這個案子。

**李議員順進：**

有沒有這個案子？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我們可以去協調。剛才議員是說，我們去催人家要趕快…。

**李議員順進：**

你們催人家要趕快承租。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承租嘛！應該是不會。

**李議員順進：**

因為它那個…，譬如愛國超市的租期已經到了，它本來有一些機械設備和一些賣場的設施擺在那個公共空間裡面，它有回饋。譬如 20 個車位給 100 多個住戶去停，或是管委會去運用。但是，現在愛國超市它不租了，我們的國宅管理單位就硬催著管委會要來承租整個地下室的停車場，這麼大的停車場，管委會根本沒有那個能力。如果有機會談到承租的問題，像這種住戶來使用自己的停車場還要向我們租，這個合理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如果是屬於他們國宅自己的資產，當然不必跟我們承租，那就是他自己持分的土地；如果這個是政府的，當然要跟市政府承租。你剛剛提到的是愛國超商，那部分可能是市管處在…，我們有一個國宅應該就是你講的這個國宅，是由市管處在管理，可能是那一個。

**李議員順進：**

市管處在管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應該就是那一個，我會確認後再跟議員報告。

**李議員順進：**

好，處長你再稍等一下。漢神百貨地下室入口的那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順進：**

那個公共設施保留地，貴局核發都市使用證明核發錯誤，造成地主跟漢神百貨的糾紛，甚至地主去那裡圍地，他們認為漢神百貨是商 5，我的土地也是商 5，他們可以營業，我為什麼不能營業？造成這樣的糾紛。局長，這個當初發生的狀況是怎麼樣？你準備要怎麼來解決？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我們有詳查，就是它早期的都市計畫是用紙畫、用筆寫的，這是很早期的，現在都數位化了。當初所寫的都市計畫，因為是要把紙轉為數位化的過程當中，我們是依照那個字去轉登錄，所以才會產生這個錯誤。就是早期科技不發達才會有這種錯誤，這個錯誤我們也承認，這總是市政府自己做的事情，雖然很早了，民國六十幾年的事情，很早了。後來有一個，就是你剛剛在說的那個…。



**李議員順進：**

地主。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那個地主就買了人家門前面的幾坪地，當然我們不了解，也不便推論他爲什麼要買那幾坪的土地，然後把它圍起來，當然應該是他有他的一些目的。他的目的如何我們都不管，這個他總是有正式的買賣。我們是跟陳情人說，如果因爲我們六十幾年的錯誤到今天造成他的損失，他可以提出具體損失的說明，就是他到底損失了什麼，我們再予以處理。

**李議員順進：**

局長，我的時間不夠，我要提醒你的是，他買的不是一塊，他是整條的整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延長2分鐘。

**李議員順進：**

整個街道，等於說漢神百貨的永文街南側，他整條街道都買，不是只有買那幾個商 5，這個狀況你應該知道一下。第二個，政府核發的這個公權力的公信度，我們應該要維持。如果照這樣的話，我們也相當的存疑說，當初做這個案子的承辦人跟原來的地主，它有什麼樣的關聯？爲什麼會造成市民朋友信賴我們的這個公文書，發生了錯誤、造成損失，市府機關才來說他的目的，或是說他這個行爲到底對不對。基本上我們的政府機關應該要有這樣的立場，當然你要去追蹤這個到底是什麼原因。第二個，你說他信賴的損失到底是多少？你叫人家提出國家賠償的請求，我想經過這個會期不是藍、綠議員，也不是無黨籍議員在講，你說哪幾件我們打國家賠償會贏的？光是把人家拖就拖死了！徵收補償是不是趕快給人家編列預算來徵收，或是能協調到如何能圓滿，這是本席給你的建議。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好，謝謝。如果要追早期，就是十幾、二十、三十年前的公務人員大概也有他的困難，我誠實講，追到了也不能夠處分等等，因爲他們已經不在公務系統了。我們根據那個來核發，你說要怪現在的公務人員，我也承認，因爲的確是我們發的。至於政府要去徵收那個，他是買路地，但是後來一查卻變成商業區了，政府不可能徵收商業區，完全沒有可能。我必須也跟議員誠實報告，我們政府沒有理由去徵收他的幾坪的商業區，唯一我們能夠做行政救濟的就是協助他，但是一般國賠也的確是他要提出具體損失，譬如我損失多少，當初預期利益多少，現在我有受損失，我無法實踐我的

利益，他可以提出來，我們願意接受去審查，這個是唯一…，我們很冷靜的想過，是這個事情唯一能夠解決的方法之一。[ … 。 ] 好，是，謝謝議員。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三讀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貳-10 高雄市國民住宅管理維護基金第 7 頁至第 17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三讀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請看貳-14 高雄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第 4 頁至第 6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三讀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工務委員會林專門委員愛倫：**

工務部門基金預算全部審議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向大會報告，現在將歲出預算及基金擱置部分，全數抽出審議，洪平朗議員有沒有意見？

**洪議員平朗：**

附議，沒意見。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好，抽出審議。（敲槌決議）

從民政委員會開始，召集人鄭光峰議員，民政委員會還有誰？李喬如議員請上召集人座位。請宣讀。

**本會民政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清月：**

請各位議員拿出 2-1 冊市政府主管預算書，其中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的預算。請翻到 2-5-23 頁到 26 頁，科目名稱：綜合計畫－策定年度施政計畫，預算數 263 萬 6,000 元。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清月：**

請看 2-5-27 到 32 頁，科目名稱：研究發展－市政研究發展及革新，預算數 743 萬 9,000 元。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清月：**

請看 2-5-45 頁，二、話務中心（一）業務費 3、委辦費，預算數 2,446 萬 4,000 元。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清月：**

請看第 3 冊民政局主管這本預算書，請翻開 3-1-77 頁，（二）業務費 3. 委辦費，其中委託各區辦理各項具社區發展特色區里等活動經費，預算數 5,950 萬元。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感謝議長，針對這筆預算，區特色的部分，我不曉得這幾天你們民政局到底討論了怎麼樣。你們來跟我聊也是聊個案，但是我要跟你們探討的是，通盤的一個問題點在哪裡，你治標不治本，你每年編列的預算，老實說，像我們那天算的 38 區，包括所有的活動，每一個活動來跟我們申請，不算很多，但是你們沒有把它更具體化，也沒有把遊戲規則更明定出來。

而且本席在跟你們聊的同時過程當中，我覺得你們並沒有真的用心的去思考本席給你的意見，還有我提出來的問題點。既然你們民政局自己都這麼不用心，我想議長，我們這一筆費用不需要給到 5,950 萬元這麼多，乾脆再來統刪 10%，或是 20%。因為通常別的局處，我們提出一個意見，你真的來找我溝通了，表示我們要溝又有通，你會去思考說，我們要怎麼去結合，我們要怎麼去結合資源來辦活動，或者是怎麼去發揮在經費最有限的狀況之下，發揮最大的效果，但民政局沒有，沒有的狀況之下，如果給他們，等於是浪費。是不是這個部分，議長，我們先來刪 10%，給他們有再一次改善的機會，這個部分先統刪 10%，好不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聽聽其他的意見，你的意見，我知道。

李議員雅靜：

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還有誰要發言？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針對這筆預算的部分，我覺得說，這筆錢將近要 6,000 萬元，其實有很多局處都沒有這麼多錢可以辦活動。所以能夠有這麼大的一筆經費，我也跟局長聊過，他們如果能夠跟觀光局結合，有後續的效益，這個錢才能夠好好的去使用它。如果它純粹只是就區裡面需要有一個活動，熱鬧一下，讓區裡面的民衆感受，然後這個錢辦完了。今年辦完了，明年再來一次，又是這樣辦，沒有後續效益，這是沒有用的。

就三十幾個區來說，你說每一個區都要辦一個特色，其實也會模糊掉焦點。但是能夠結合好幾個區聯結起來形成一個有可能觀光的踩點，譬如說你來這裡可能會去作深入的旅遊，因為這個活動而來，結合去看周遭的其他有可能會覺得有趣的東西的話，那他可能會來個二、三天。有時候週末的時候，有時候週休二日的時候，來渡假一天怎麼玩都有可能。

這個錢的運用，的確看起來，在民政局使用上面，民政局在執行面上，可能會有困難。因為民政局在做這些事情的時候，主要是希望能夠讓我們高雄市的市民，能夠感受到市政府對他們的照顧，跟我們推廣觀光的部分，事實上是有落差的。如果要這一筆預算今年編了，我覺得要結合觀光局去使用它，它才能夠去動支。如果說不結合觀光局的話，這個錢太浪費了。

主席，我們每一年都浪費這些錢在那一邊使用，低收入戶增加 5,000 戶，你又沒有一些錢收進來，還不斷的在花這些錢，我們的財務狀況愈來愈嚴重，5,000 戶的低收入戶，我們還要再付錢出去，是不是？財務的惡化會愈來愈嚴重。所以怎麼樣在這些活動裡面有效益，才是現在所有活動裡面要去思考的一個方向，不能用以前單純的思考模式去做這些事情。

我覺得在這個預算上面，應該要有一些但書。是不是局長應該要承諾這個部分，第一、就是要結合觀光局；第二、就是辦過之後要追蹤效益在哪裡？譬如說你在大寮辦過之後，不能說辦過兩天以後就沒有人來了，那也沒有用。大寮區或是結合旁邊的區，大家應該怎麼樣來整合，把這個活動可以持續維護下去，在某一些譬如說假日，或者是節日的時候，有觀光人潮願意再繼續來，如果是這樣，隔年對於那個活動也許我們可以再提昇它的能見度，這樣是比較有效能的。所以我在這邊是不是請局長回答一下，針對這個部分你們覺得應該要怎麼做。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剛剛聽了兩位議員的指教，在這個部分，我們還是希望，因為原來過去在7,500萬元到現在的5,950萬元，其實我們也自行刪減了21%。這個經費我們是跟區公所配合，我們舉辦的主體是區公所。陳議員剛剛提的部分，我們也有討論過，我非常的認同就是說第一個，他一定要跟觀光局有所結合。第二個部分，後續成果的部分，我也認為應該要追蹤。我剛剛也有舉到大寮的例子，他們這一次這樣的活動，雖然只有兩天，但是它為大寮留下了很重要的這個成果，包括他大寮紅豆的行銷，包括他自行車道的整理，那個地方也成為一個大寮區的亮點，包括附近有一些商店，他們的商機可以因為這樣而增加。第三個，就是他文史工作的整理。他希望在大寮能夠找一個閒置空間，未來來大寮的人可以來看這些東西。

所以我想這個對地方，雖然只有兩天的活動，但是它為地方帶來的效益，應該是要持續被追蹤的。所以這個部分，我非常認同議員的看法，那我們今年也會非常嚴格的審核，希望能夠每一區我們一定會跟觀光局、新聞局，我們都會有一些結合，然後營造我們高雄市的亮點。

**陳議員麗娜：**

我想這麼多錢給你用，應該要好好的去運用它。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

**陳議員麗娜：**

我們明年要看效益，再來評估這一筆預算。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張議員漢忠，請發言。

**張議員漢忠：**

在這裡我藉這個機會，我也麻煩我們局長，剛才李議員雅靜，在給你提供的那個地方，我相信你給他做一個解釋，他就不會認為你會花得太多錢。縣市合併以後，我們每一個鄉、鎮公所以前都可以申請到中央的補助，今天合併以後都沒有了，當然這些區公所都要依賴民政局這邊來協助辦一些特色的活動，一些特色的活動中，要如何行銷，剛才陳議員麗娜有提供到要如何結合相關局處，這方面我相信目前我們各區公所他的財源真的是有

限，有限的情形下，需要民政局這邊來協助辦這些活動，辦這些活動當中，你是不是可以來跟李議員解釋清楚，過去縣市合併以前，我們各鄉、鎮公所是怎麼樣做，現在我們已經縣市合併了，都要依賴我們市政府。

局長，是不是可以把這方面提供給我們這些同事來瞭解，辦活動的意義，這個重點有沒有達到那個效果。在這裡我麻煩局長，這方面請跟我們的同事再互動一下，他們就會瞭解這個經費的需要。

###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有沒有意見？局長，一區一特色，這應該是很好的。事實上，如果你結合觀光局、新聞局，比如你所說大寮的紅豆節、大樹的荔枝類似那種的，你去推廣觀光，結合當地的名產，做這種活動議會絕對都贊成，但是我要附帶決議，本項經費用於對宗教寺廟慶典活動之補助，過去實在是太離譜，一間廟補助 150 萬、100 萬，以前還有 300 萬的，我說的廟每間都是大廟，對不對？這條附帶決議，局長你聽一下，本項經費用於對宗教寺廟慶典活動之補助，宗教不論是基督教還是道教、佛教，什麼寺廟都是一樣，每間寺廟包括基督教、天主教，什麼教都是一樣，補助經費以 10 萬元為上限，好不好？不然你一間廟 150 萬，別間怎麼辦？高雄市廟寺那麼多哪有辦法，附帶決議就是補助寺廟經費不得超過 10 萬元，好不好？這個附帶決議我先敲槌。通過。（敲槌決議）吳益政議員，請發言。

### 吳議員益政：

這個為天主教陳情一下，因為我們的廟是一間一間的，所以你一間 10 萬元是公平的，但是天主教又是如何呢？他是所有的天主教是一個財團法人，依法只有 10 萬一次，但是教會這一間今年 150 年，明年另外一間 100 年，同一年也可能一個是 150 年、另一個是 100 年，對他們都是有意義的，是獨立的。但是寺廟像關帝廟，關帝廟有好幾間，他每一間都是獨立的，所以 10 萬是公平，但是我覺得有關天主教，因為一個教堂就等於一間廟，我們說的地位不是神界，是人界，是一樣的，所以這點？10 萬是怎樣？10 萬是要有意義的，還是 10 年、20 年，特殊的，不能每年，不然每年都有耶誕節、每年都有關帝爺生日，每年你都不夠分配，這個都是不夠，所以說上限這個 10 萬是合理，但是天主教是不是要一個教堂，因為我們天主教堂沒幾間，不是說 100 間分成 10 間、10 間，我只是把這個問題拋出來，請民政局在我們這個實施辦法裡面，這個沒辦法，還是要靠信眾，我想這個只是政府來協助，也不要期待太高，只是說政府有時候為了鼓勵寺廟宗教，大家互相配合，坦白講，宗教不應該靠政府這筆錢，我是說實在的，都是要靠眾生大家來扶持，雖然政府也是大家的，但是這個比例就像議長

講的，就 10 萬，但是在那個宗教的科別能夠平衡一下。你知道我在講什麼嗎？不是因為我是天主教就替天主教講話，我想這是一個合理性，不然整個天主教照規定都是 10 萬，一年只有 10 萬，因為他的法人只有一個而已。請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於宗教寺廟的補助，我們一般性的補助，今年是規定每間寺廟或者教堂、教會就是以 2 萬元，全部都是齊頭式的補助，就是 2 萬元，但是我們現在講的是特色的部分，當然特色的部分我們不可能每家寺廟都給它補助，或者每一個教會或教堂都給它補助，不可能是這樣，我們這個經費也不是補助費，它叫做委辦費，我們委辦的對象是區公所，所以區公所他其實要有能力去挑出屬於他區的特色，他區的特色如果跟宗教文化有關的，我們都是鼓勵的，所以這個部分區公所他們必須要跟一些寺廟或是教堂…。

**吳議員益政：**

我們之前有提過，就是有個上限，譬如說 10 週年，他如果每一年都辦的很有特色，那每一年都補助。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那個今年都已經是 2 萬元。

**吳議員益政：**

我的意思是說有些有 10 週年的、有些有 100 週年的、有 50 週年的，我們上次有跟鄭光峰議員召集人說，逢五十、一百週年的，那個可能 20 萬上限，10 年、20 年的那個就 10 萬元，一般補助有特色的才是 2 萬元，我覺得你應該把那個年分清楚，把宗教別也分清楚，像我說的教會天主教只有一個，旗山的、市內的…。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啦！基督教的部分也一樣，我們不會用這種方式去處理。

**吳議員益政：**

對，應該用堂口來分，譬如說武昌教會和長老教會它又不一樣啊！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這筆經費不是為了辦活動而辦活動。

**吳議員益政：**

對，你如果是因為辦活動而辦活動，還有唱歌、唱歌仔戲的，要花這筆錢就盡量花，我想這是不對的一個概念，這是一個善緣，用的好處要多做

些功德，亂花是損德，政府已經沒有經費了，不要沒事一直補助它。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對啊！如果一區一特色要依廟寺的，每一區都有大廟，哪一區沒大廟，這間要 150 萬、那間也要 150 萬，你編 5 億都不夠，不要說 5,950 萬，附帶決議就是 10 萬元上限。康裕成議員，請發言。

**康議員裕成：**

我要說的也跟剛剛吳益政議員講的一樣，因為基督教來說也是遇到同樣的情形，就是它不是一間一間教會來算，它是一個會一個會，因為那開發票的時候一直會碰到相關的問題，所以應該以一間教會來計算，而不是一個發票來計算，先這樣說明一下，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麗娜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是有點搞不清楚了，我現在是在審一區一特色，還是在審寺廟的補助？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不是，他這筆就用在那邊。

**陳議員麗娜：**

這樣我先請問一下，就是這筆錢在去年用在寺廟的補助上有多少錢？是不是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去年在民俗節慶的部分，我們不是用寺廟來分，我們是把它分成幾類，民俗節慶的部分是總共有 50 項，是佔了 52%。

**陳議員麗娜：**

佔了 52%。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是傳統民俗節慶，但是它不只是以寺廟為主體。

**陳議員麗娜：**

所以一區一特色裡頭有 50%，就是說有一半的區是做民俗特色的。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但是它不見得以寺廟為主。

**陳議員麗娜：**

我們有那麼多嗎？那有關於寺廟的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你說節慶的部分我舉一個例子，譬如說我們划龍舟，因為我們林園的中芸漁港，它本身這個划龍舟已經非常有歷史了，所以這個部分…。

**陳議員麗娜：**

那屬於民俗，對不對？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這個屬於民俗。

**陳議員麗娜：**

那屬於寺廟宗教的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部分我必須要再統計，我手上並沒有寺廟的資料。

**陳議員麗娜：**

有嗎？相關科有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沒有特別針對寺廟的部分…。

**陳議員麗娜：**

宗教禮俗有沒有？沒有統計資料？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沒有，沒有特別針對寺廟，因為我剛剛有解釋過了，我們對於區特色，我們委託的對象就是區公所，從來就不是寺廟。

**陳議員麗娜：**

我剛剛以為我聽錯了，所以一區一特色是不是能夠盡量符合他所要做的標的，而不是到最後扭曲了它的用意，然後去做這些事情，我覺得這才會後面衍生出來，就是說要去補助幾所的問題，這個應該是怎麼樣？譬如說你這一區是什麼廟特別的有意思，大家喜歡去，那可能有特別的文化在，但是那個一定是對整體的活動去做補助，而不是針對廟宇去做補助，然後它所呈現出來的結果也是要對整個區，甚至是鄰近的區域，或者是相關、相同的廟宇有幫助的，才會有好處啊！我現在聽起來這個預算裡頭覺得以前用的時候應該有不對的地方，才會讓議員有這樣的誤解，是不是這樣子？局長，你是不是解釋一下？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剛剛陳議員提到的沒有錯，就是說我們委辦的對象一定是區公所，由區公所來提案，我們會有一個審核的要點，大家一起來看他提出來方案的內容，從來就不是以寺廟。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麗娜：**

要嘉惠這些廟宇，所以他去弄了一些活動，最後補助到每一個廟宇去，會不會這樣子？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跟議員報告，我們的萬年季是結合環潭的 10 家廟宇，這個環潭的 10 家廟宇最主要是因為…。

**陳議員麗娜：**

環潭 10 家廟宇，雖然找他們一起來辦，但是他也是這個活動所使用的經費吧！而不是補助到廟宇去吧！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沒有錯，議員說的沒有錯，是這樣。

**陳議員麗娜：**

對，我覺得這個你們所使用的標的不要弄錯，是不是會後把有關廟宇部分所使用的經費把它區隔開來？讓我們看一下，好不好？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我們再來統計。

**主席（許議長崑源）：**

如果你看到那些經費你會嚇一跳，我們是富有的城市，補助會嚇死人，像划龍舟，林園的特色我們沒話說，至於廟寺，我也是好幾家大寺廟的主任委員，你敢說我們的寺廟沒特色嗎？這是事實啊！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主席，這筆費用其實我也贊成議長剛才的附帶決議，爲什麼？我一直講，在大會不管是在文化局、經發局、觀光局、新聞局或民政局我都提到，這五個局處其實每一個活動我們都可以聯合舉辦，一個局處如果補助 10 萬，然後每一個局處都一起來參與這個活動，共襄盛舉甚至社會局也可以進來，最近我跟區政監督科聊到，如果來申請的活動再把公益團體、弱勢團體、社福團體加進來。譬如廟方自己出錢辦活動，我們出個 300 萬，你們出 10 萬元好了，社會局再把公益團體拉進來，這個活動有沒有意義？有意義啊！那你們出多少錢？你出 10 萬元辦一個這麼大的活動，夠不夠本？夠本了。如果又把新聞局抓進來，我們的宣傳效果十足，你們並不會花費太多的心力跟經費啊！新聞局、文化局，宗教廟宇跟文化有沒有關係？有啊！這裡面都有很多的故事可以去發展。剛才提到區特色的部分，我反而覺得

鳳山區公所該打屁股，因為鳳山有在地的歌仔戲團，名氣很大，你都沒有去挖掘、發展，現在文化局不是在推展在地的布袋戲、皮影戲、歌仔戲嗎？歌仔戲鳳山就有二團了，你們都沒有去發掘。

這裡面民政局結合文化局，甚至可以把交通局拉進來，結合相關的資源，橫向的聯繫，其實你們要辦活動很輕鬆，這5,000萬就可以辦得很轟動，甚至還有節餘。局長，你們在座好幾位都聽我們講過很多次了。拜託你們，讓我們覺得跟你們溝通是有互動、有回響的，而不是永遠都是我們在這裡唸唸，我們也不喜歡唸你們，我們是利用我們服務市民的時間來這裡向你們建議，平常說得不夠，現在還要再多說，拜託你們聽了就要做，因為我們的意見不會害你，我們是為所有市民，為大家監督每一分錢，局長，未來可不可以朝這個方向做？包含區公所相關的承辦人員，科室都要先受過相關的訓練，或者是建立一個平台，我剛才提到五個局處，其實可以建立一個平台出來，未來有什麼活動全部丟到這個平台裡面，看有什麼資源是可以結合的，請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李議員指教的這個部分對我們很重要，當然這個區特色的部分我們真的是朝著局處的聯合，一起做行銷、一起來辦活動，做一個橫向的聯繫、橫向的合作。比如最近杉林區、美濃區、六龜區我們就做了一個聯合行銷，做了一個套裝的旅遊行程，這個就是跟觀光局有所結合。另外，在美濃有一個採果樂，他們推出一些休閒農園，這個就是跟農業局結合，坦白說，我們現在都是朝這個方向在努力。

**李議員雅靜：**

我們沒有什麼果園或農特產，但是我們有的是廟宇，文化的活動，文化你可以怎麼結合？你可以去結合文化局，甚至經發局，因為有特色商圈的部分，然後再加上民政局，甚至公所有很多的民間資源可以運用，社會局把華山、家福、早療都拉進來，他們可以設攤行銷他們自己的東西，配合我們的特色文化活動，廟宇加上歌仔戲，甚至在地的布袋戲，可不可以？這也可以變成我們當地的文化一個區的特色，不要永遠只想到左營雙城會而已，沒有用！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鳳山區是我們去年度投入最多資源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你那個投入完全看不到成效，你只有花錢而已。之前我有跟局長提過，但是你們真的沒有用心思考…。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的確有用心思考，並不是像議員所講的這樣，但是議員講的部分我們會虛心檢討。〔…〕這個部分我們會虛心檢討，所有議員的指教我們都有紀錄，第一個，剛才議員提到橫向聯繫，我們一定會做到跨局處的整合，這個部分接下來我們一定會做這樣的改善。還有剛才陳議員提到效益的追蹤，這個也是我們今年努力的目標，所以這個部分我們一定會積極去處理。〔…〕未來整個進行的方式我們會跟議會各位議員報告。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經費沒意見、預算沒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清月：**

請看 3-1-88 至 89 頁，(二)、業務費 7. 般事務費，其中 1. 理成年禮活動的費用，預算數 80 萬元。2. 理績優寺廟團體及負責人表揚活動，預算數 25 萬元。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清月：**

請看同一本預算書，殯葬管理處的預算，請看 3-4-25 至 30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8,412 萬 6,000 元。另外由市府配合預算刪減，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吳議員益政。

**吳議員益政：**

所長，我知道北區那個地方很複雜，很多事情最怕有心人，你把它做好就可以一一克服困難。第一、尊重每一個行業的利益，你愈尊重別人，他就會把他的想法告訴你，然後你協調好就很好處理了，我知道那個圈子很複雜，商場都是很複雜的。我們希望住宅區的部分，南部這邊把民間的寄棺室不管他合不合法，我都希望他往北遷，北邊的停車場，你把禮儀廳，我說過，政府自己興建，你租給民間，你不必和他競爭，他反而不必去投資那個，而且不是包給某一家殯葬公司，是政府公有的，我可以蓋很環保、很簡略，可是很莊嚴的，以後再說你使用 10 年，假設你要做 10 年、20 年不知道，你要蓋一個 10 年或 20 年很環保、很簡單的也不難，你去找有能力的建築師，10 年臨時的，所謂臨時的成本很低、費用不貴。我還是講有

心，你把禮儀廳蓋在那邊，如果你蓋得很好，大家自然會去那裡，那些違章、不合法的，因為他不合法，所以他不敢投資、不敢蓋太好。所以政府把它蓋好，相對它就沒有誘因，他就自然會往那邊遷，就像你說的，是預算的問題，預算你自己再提出來，先把那個未定先確認。第二、有些人說不要在三民區，不然要在哪裡？對不對？短時間內，所謂短時間可能 20 年你還在那裡，所以你要思考 20 年那邊要做什麼發展，你就用 20 年。如果假設你會變，我假設它不會變，但是可能再 20 年好了，至少你還有 20 年會在那裡，你要怎麼把那裡的環境弄好，這是你蓋的，足夠折舊 20 年你就可以做了。我們說過，那邊的焚化爐，剛才議長有提到，你一共需要多少錢？最好的設備，因為那裡是住宅區，你用最好的，會不會從 1 億到 10 億？不會差那麼多吧！你認真去找，你若是 2 億，2 億可以做得好，我相信每個議員都會支持。你們在那裡上班，我們是比一般人常去，你們是每天都在那裡上班。去到那邊下車，參加公祭完，在車上都快要吐，不曾這樣，這幾年特別嚴重。

所以我們再一次講，真的真的請所長跟局長整個殯葬管理所很認真的去把它做整個環境和整個產業，它們之間的利益衝突也好，利益一致也好，那個是你的能耐，這種工作如果做的好，那個就表示你的能力很強，就看市政府缺什麼，一些較難的工作都叫你去，官位都盡量升你，那個行業不容易處理；但是不是不能處理。我講過了，跟菜市場一樣，上次我遇到市場管理處，我跟他講做那個、做這個，他說那個不行，那個不合法、那個沒有意願、沒生意，不然讓你做處長幹什麼？我說去林德官的地方試驗做看看，你看要退場，或是怎麼樣，都一樣啦。殯葬管理不可能退場，我希望你把業者的整個內心的世界，他到底要什麼？他的利益，你能夠去協調，去符合公眾的利益、符合住在那邊區域的利益，我相信你的改革，都是我們可以接受的。所以我還是一樣，選你北區有什麼困難？所長，你把禮儀廳，我們市政府蓋在北區，讓南區的人，市場自己過去，你有什麼困難。所長，我現在都搞不清楚那個問題點在哪裡？

**主席（許議長崑源）：**

處長，請答覆。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針對吳議員非常關心我們殯葬管理處的業務。事實上，吳議員的這些相關的觀念非常的好，我們在處裡面，初步有做一個評估，但是整個縣市合併以後，我們整個大高雄市的幅員都變大了，不像以前的高雄市，這麼狹小的地方。所以以前覆鼎金是一個原來高雄市這邊，但是整個大高雄已

經合併以後，有3,000平方公里。這麼大的面積裡面，是不是我們來思考，針對我們的殯儀館，包括我們的公墓納骨塔，當然火化場，這是一個比較特殊的設備，吳議員在關心，就是我們的殯儀館。我們現在是做一個思考，那麼大的範圍裡面。所以在我們內部有做一個檢討，我們希望在大高雄市，在哪一區域裡面，使用我們的殯儀館，車程不要超過一個小時，所以基於我們這樣的一個殯葬政策、規劃裡面，是不是在我們的第一殯儀館，還要再擴充，有沒有需要在三民區再擴充，這個值得我們再思考。〔…。〕對。我知道那個，是。〔…。〕所以，我們現在是說在適當的位置，因為殯儀館是提供民衆方便。這鄰避設施比較小，總是像吳議員所說，這個都會用到，我們蓋一個比較優質、比較人性化、比較溫馨的、又較環保的，對不對？這個殯儀館給大家來使用。所以針對這一些，我們現在目前也在規劃，當然吳議員的意見，我們也列入我們的考量之一，我們也會做一個很詳細，或者做一個整體的評估，我們也把吳議員的意見，把它列在裡面。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2分鐘。

**吳議員益政：**

好吧！幫忙想一下，有的看起來很複雜，其實很簡單，尊重每一個行業的利益就好了，這個是我的專長，我讀政治的，就是尊重別人，這是我的專業，這學弟當你的助理，你好好把那個思考，我覺得那個是一個很有趣，而且人生必經大家認為不好的地方，可以把它變成很漂亮的地方。那我希望我們每次看到別人是如何過生活的。我還是那句話，你把它做北區的禮儀廳，你就是設計那邊，有困難你再告訴我有什麼困難。你那邊蓋好之後，南區人家自動就會過去，利益的部分，人家的立場，那個我們可以一一來尊重，來協調。我還是看到你，還是會講同樣的話，會盯著你這一件事情。

**殯葬管理處鄭處長明興：**

我跟吳議員報告，這個利益不是我們考量之一，我們是服務市民，我們依市民的方便，我們才做服務，這是我們重要的考量。當然我也非常的歡迎，吳議員針對我們殯儀館的設施，跟我們提供一些意見，我們都願意來討論。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民政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清月：**

民政部門審議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休息 15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接下來審議社政部門的部分，請宣讀。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接下來，請各位議員翻開社會局預算。第 102 頁至第 103 頁社會救助—公益彩券盈餘基金。預算數 1 億 8,918 萬 8,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接下來，請看第 180 頁至第 181 頁福利服務—公益彩券盈餘基金，預算數 9 億 5,492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向大會報告，社會局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順便抽出來審議，好不好？有沒有意見？附議啦！那個公益彩券盈餘基金，好，抽出審議。請宣讀。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請各位議員翻開 2-15 高雄市公益彩券盈餘基金第 5 頁至第 54 頁，除員工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外，餘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三讀有沒有意見？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社政委員會傳專門委員志銘：**

社政委員會部分審議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審議教育委員會部分。請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各位議員請翻開第 5 冊，高雄市政府教育局主管單位預算書。請看 5-1 教育局第 31 頁至第 38 頁，預算數 416 億 3,311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另由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一、第 32 頁，市府補助教育局暨所屬學校各項教學及行政學務經費刪減 1 億 2,553 萬元。二、第 33 頁，市府補助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辦理職員公退休撫恤金及其他福利金，刪減 5 億 6,940 萬元，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沒有意見？沒意見嗎？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針對十二年國教的部分，目前我們高雄市有兩項，是跟其他縣市比較不同的地方，第一個，就是對應學校的部分；另外一個部分，是在多元發展的學習項目上面。這幾天，我們和教育局作溝通之後，在對應學校上面，比例上的確有做些調整。這些調整，如果能讓小孩子…，就是在非對應方面，也就是說在他自己選擇權的上面，能夠有所放寬，我覺得這應該是個階段性的任務。我在這要提一下，我們要把所有的選擇權給小孩子，如果我們的教育目前的現狀是均優質的話，其實這樣子，我們大可把選擇權放給小孩子去選他想要去的學校。局長也承認，在現在的情況之下，明星學校跟一般的學校，其實落差非常大，影響到國中端的學生跟高中端的學生。國中有時還要跨區去唸，遷戶口到別的學校去唸的狀況，其實在高雄市都非常普遍。

但是十二年國教希望可以就近入學，可以讓他在附近的學校唸。所以我們高雄市因為樂學計畫的概念，去做了對應學校的概念出來。對應學校的概念出來，在比例上，大部分是來自於對應學校，少部分是開放給學生自己做選擇。這幾天和教育局談過後，比例上面的確有些調整。目前我們同意先用這種方式來處理看看，就是在這樣的比例下，用對應學校來處理高雄市的整體的狀況。希望將來在每個學校均質化的狀況底下，慢慢的我們可以放棄，就是不要再用對應的方式了。就把選擇權歸還給小孩子、學子們。因為全台灣都是這樣做，都是全區開放，只有高雄市有所謂的對應學校，將他們限制在哪些學校。我們美其名說是去保障我們的小孩子，但是對於孩子的權益，相對的也做了部分的限制，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是在多元發展學習的項目上面。關於多元學習發展的項目，我那天也談了，各縣市所選擇的數目，並不相同。台北市選了2項，台北市的部分，它只有服務學習跟均衡學習兩項；其他的縣市有5項、3項、6項、4項等。我把它平均一下，其實每一區平均下來，全台灣分成15個學區，大概平均是4.6項，一般來說，大概用這麼多項去處理。

局長也說了，有這麼多項，原因是為了避免最後的抽籤嘛！但是，更重要的我想一定要讓這多元學習，因為它就叫做多元的發展學習。其實它要在這些項目裡找出有特色的小孩子。比如說，有些人語言特別強，還是說他在某項比賽，大家認定他是非常優秀的選手，他經過什麼樣的比賽之類的。我覺得因為他是在各個領域裡頭，他可能是有不同的特質的小孩子，



在多元學習這區塊裡，如果可以展現出來的話，那才是多元學習的目的。可能在每個不同的部分，它有加分的功效，讓他可以去唸更好的學校，這功用才能顯現出來。但是，在現在的7項裡，我覺得可能會產生隱憂，家長可能要花更多的時間去處理小孩外面的種種，可能他要多參加些比賽，多花些錢去考證照，然後可能要多花些精力，到學校拜託家長會或其他的，是不是給我們什麼樣的職位來做之類的，甚至在學校裡，我覺得會有價值觀扭曲的問題產生。摒除這些問題的所在之後，如果這些都能夠讓他去除，去除這些疑慮之後，所產生的多元發展，這樣才有它的價值啊！不然，我們現在設計出來的東西，這麼多的規則啊！然後讓所有的人，不是只有家長，當然目前家長已開始動起來了，知道我們可能要請小孩子去做什麼、做什麼，然後要去哪裡比賽，大家都在找方法，怎樣才可以拿到分數。

除了這些之外，還有各個團體，也要跟著動起來，每個團體，也要幫忙學生去做這些事情，花費的其實不是只有…。局長認為如果我們不這樣比，我們會淪為最後用抽籤來決定。他為了避免這樣子，但是整個社會都要跟著動起來，整個社會要付出的社會成本，其實是遠遠超過局長所想像的。為什麼其他縣市敢把它刪成2項、3項、4項？我覺得，他們也是有所考量。北北基有3個教育局局長，這3個局長何其大膽啊！敢把這些多元學習的項目，刪到只剩下服務學習跟均衡學習兩項。如果說這樣子會造成抽籤，難道他們不知道嗎？他們怎麼敢這樣做？北北基的學子，比我們還要多呢！他們怎麼對這些學子負責？局長，如果全台灣只有高雄市的教育局局長是最負責的，所以他要訂這麼多項，為了避免抽籤。那我就問，其他的局長都不是教育局局長嗎？他們都不用為學生負責嗎？是不是？這個到底出了什麼問題？我們身為家長的人，不禁要質疑了。眼看就有這麼多的問題產生，在這種狀況之下，只會讓優勢的小孩更優勢，劣勢的小孩更劣勢，有可能會有這種狀況產生。這絕對不是我們想要的，我們在前面設定了對應學校，我們就是希望這些孩子…。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2分鐘。

**陳議員麗娜：**

所以在這樣的狀況之下，我覺得不是只有這種方法可以選擇而已，如果可以的話，我覺得是不是應該要朝向北北基的方式來進行。其實今天分兩個階段，有一部分我們是協商，覺得可以了，但是在多元學習的部分，大家是沒有共識的。所以在這個部分，我覺得是不是因為今天談完我們也都花了很多時間，但是依然沒有共識。如果可以的話我是不是請主席，暫時

再把教育局的預算擱置到明天跟基金一起來審理，這是我的意見，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這個複雜的問題，慢慢在現實考量跟理想接近了，還沒有完全的共識，第一個 25%是指定，就是所謂的專業考試的特色招生。75%的部分就拆成，本來 75%大家擔心就是全區對應或非全區對應，我們現在又折衷了 30%全區對應，就是不限高雄市，不限哪一個學校都可以選擇，75%裏面的 45%，就是有對應的。那對應裏面你們又折衷了，由家長跟學校來指定的又一半，一半由教育局來做指定。

這是一個現實的考量，包括很多的實驗，不曉得哪一個方向是對的，只能用這樣的方式。這個我有負責幫你跟其他家長說明這樣的方式，是已趨於一個暫時一個平衡的起點。我們再來根據就是教育局長講滾動式的改革，每一年推甄的比例我們再來調這個方向。第二個我是不是再確定一下陳議員所擔心的，因為我的認知，你剛剛講的 2 項也好，或 7 項也好，我覺得那 7 項好像老師考試在出題目，其實如果學生喜歡什麼，出了 10 題，你自己選 5 題寫，選你最拿手的。不是出了 10 題，10 題都要會，是 10 題裡面選你會的 3 題，那又更好選，你就選對你有利的，是不是這樣？若是這樣，那你要跟陳議員說明。如果我的認知沒有錯的話，多項反而比少項好，少項是我出 2 題，好壞就是這 2 題定輸贏。如果這 2 題太簡單，那大家都滿分，大家都抽籤，就變成沒有意義了，我的認知是這樣。如果是這樣就跟陳議員再溝通，應該是愈多項不代表不好，愈多項是我出 10 題，你會覺得這麼多，就選 2 題你會的就好，你自己來寫，你選 3 題你比較厲害的來寫。這樣反而小孩子能夠多元去選擇他自己適合的，如果是這樣子的話，你應該跟陳麗娜議員說明清楚，我覺得這很簡單，說明清楚就可以了。再來我昨天有跟你建議，書法比賽跟合唱比賽，在國小、國中能夠辦市長杯的，就是有認證的。

因為現在大家都用電腦打字，現在的孩子連字打得對不對都不知道，發音對就好了，連那個字對不對都不知道，大家都沒有在寫字了。寫字的次數比我們以前更少，不要說毛筆字，連字都是一樣。我覺得毛筆一方面是我們的傳統文化，一方面也是藝術，最主要是它很便宜，不用讓家長負擔那麼多的方式。還有回應所謂的資訊化，現在還有平板電腦，大家對它的依賴又更高。那又回應十二年國教，我覺得這個建議很好，是不是請教育局在國小、國中，我不是說要讓他學很多項，你若要學，你可以學，若有

學這一項，比賽又加分，不是要你每一項都學，若學這一項對你有幫忙，那你不學也沒有關係，合唱團也是一樣啊！現在很多學校都沒有合唱團，以前我們在讀書的時候，國小、國中不管唱的好不好，大家都要去唱。我覺得那是很有趣的，而且那是不分貧富，就唱歌而已，老師說若你不會唱歌，嘴巴就跟著開就好，那也是很有趣呀！所以我建議讓國小、國中，我們現在沒有鼓勵，我請教育局回應十二年國教，事實上也是最便宜的方式，就是國小、國中對書法比賽跟合唱比賽能夠鼓勵大家多辦。只要有辦比賽，這個有算分數的，大家就會去學了，現實一點是這麼說，這又不會造成家長的負擔。請局長答覆這兩樣，這兩項的建議合唱團跟毛筆的比賽，第二個，7項跟2項是不是就我剛才說明的這樣，請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說明一下。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其實很多人會關心，我們教育局也一再的反覆思考，希望能定出高雄區有特色的十二年國教方案。那對應的部分，就如同剛剛陳議員跟吳議員所講的，我們就只希望能夠讓孩子就近入學，不要去搶明星的國中。事實上對郊區另外一個功能就是照顧弱勢，所以大旗山地區因為我們對應的機制，所以以內門為例，3年就增了4班，就是鮭魚都回流了。其實它對孩子是健康的，因為他跟媽媽不用經常背離，所以我們也考量到這個對應還是要保持。但是大家關心到非對應的部分，是不是讓它增加多一點的名額，那我們也從善如流，適度的去調增。所以70%裡面剩下45%是給對應的，30%是給非對應的。當然非對應的就是跨下去競爭，那我們就先要做做看，需要去調整，我們103年做完了之後，我們再來做一些修正。那多元比序的項目，就如同剛剛吳議員所提到，我們七大項裡面，其實他只要選40分就滿分了。

所以每一個孩子可以依照我是屬於哪一項能力比較強的，就是符合多元適性發展的概念，然後去選，總加起來是100分，他只要選40分，這個項目就是滿分了。那也認同剛剛吳議員所講的，愈多項，其實孩子的選擇，基本上是愈可以適應自己的潛能，讓他來做選擇。當然在其中裡面有一些比賽的項目，其實我們也做了一些統整，我們回到國中有七大領域，語文的、數學的、社會的、自然科技的、藝術人文跟健體。我們分別看現在有辦哪一些比賽，讓孩子在某一些能力方面，有好的成績表現。其實這個指標是代表你比別人強，所以我們就要給他加分，也是經過大家討論出來的，所以他的七大領域都可以有，另外再加一個其他。剛剛吳議員建議的部分，

大家覺得書法非常重要，應該做一些比賽，讓有這個能力的人有機會來展現。合唱，如果大家覺得非常好，其實我們都可以慢慢增加這方面的比賽，我想這個我們都可以納入來參考。基本上我們的概念就是要讓孩子，我們提供給他很多的舞台，不要只是會唸書的舞台，過去長期以來都是會唸書的人的舞台，這是不對的。所以我們希望有更多樣的舞台，讓孩子去表現，我們給他掌聲、給他肯定，這些孩子就會有自信，而不是不會唸書我就完全就死掉了。所以我們願意不厭其煩來跟大家解釋，如果預算通過，我們接下來就是讓家長放心，所以我們大家都有共識，接下來我們趕快去讓家長知道，我們的制度是這樣設計，他們不用恐慌。真的要比，其實是同分的才要比，舉例來講，如果進鳳中的是95分以上的通通可以錄取，那95.1的其實都不用比的，都進去了。剩下是95分的那一些人才要去比，所以那是微乎其微的少數。那我們不要說爲了比，那比的項目很少的時候用抽籤，因爲用抽籤來決定孩子的入學，我想沒有人會是同意的。所以我們想說這樣的制度，是經過我們大概六十多個委員，經過一、二十次，聽聽不同的聲音所修正出來的結果，那應該讓我們來試試看，103年我們真的run了，真的有問題，我們再來做滾動式修正，我相信高雄區應該是會很有特色，全國來講，其實教育部是最相信、最支持高雄市，也最放心的一個城市。所以我想拜託大家，是不是能夠支持，讓我們來試試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2分鐘。

**吳議員益政：**

如果是因爲這樣，我接受你的看法，陳議員你跟他講一下，如果這個概念是對，跟你的認知有沒有不一樣，如果是這樣的話就不用擱置，如果還不清楚，讓他講清楚一點，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張議員漢忠，請發言。

**張議員漢忠：**

在此我也很認同陳麗娜議員的看法，其實吳益政議員的看法我更認同。在認同當中，我要向教育局提供的是，在上個會期我也跟你們講過北北基他們十二年國教的版本，我也有跟你們提供北北基他們的版本是2項，我們是7項，7項當中，當然剛剛吳益政議員有說過，這7項當中，每一個孩子要學的地方，有很多是他對這方面和對另一方面的興趣都不一樣，但是7項有7項的選擇，可能那一項是他的優點，如果你只訂2項時，有可能他另外的優點沒辦法發揮出來。有關這一點，我希望教育局考量怎樣來

兼顧？我們都是爲了下一代、爲了教育，如何把我們未來主人翁的教育提升，這是目前我們提到的十二年國教的重點和意義。當然，我也一直在呼籲教育局，如何讓家長知道十二年國教的好處在哪個地方？如何讓每個地方的家長認識十二年國教？當我們用這麼多心在這裡爲十二年國教付出代價時，如何來推廣到讓家長不再擔心說，十二年國教實施後，會造成孩子不知道要往哪個方向發展的疑慮，這個教育局這邊是不是要多用一點心，讓整個大高雄這個區塊當中的家長認識十二年國教的重點跟意義，這是我們今天在這裡討論十二年國教的重點，也是大家所關心的。我們都是爲了我們的子弟，讓我們子弟的教育怎樣能更好，這是攸關整個國家的競爭力，這也是我們今天在這裡討論的。我要拜託陳麗娜議員，預算歸預算，這個教育的十二年國教，是不是跟陳麗娜議員互動到一個詳細。在這裡拜託陳麗娜議員，是不是預算歸預算，十二年國教的一些版本當中，是不是大家討論到有個共同點？以上是我跟教育局長的建議，請提供到讓陳議員知道我們7項的好處在哪個地方，希望局長跟陳議員做個互動，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蔡議員金晏，請發言。

**蔡議員金晏：**

局長，其實在議會針對十二年國教有這樣的討論，不管對市民、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議會，其實都是有很正面的影響。把這個公開來、把它講清楚，讓所有高雄市未來包括今年現在念國二的學生，還有未來高雄市的主人翁，這都有很正面的效應。其實討論這麼久，陳議員他針對這7項的部分，就像剛剛吳益政議員講的，確實越多的選擇是可以做到各項讓學生有多元的發展，這是選那麼多項可能的主要目的。不過，剛剛局長自己也提到，你比到最後有可能真的會比其他項，到底這個人數…，就像你剛才也講，可能微乎其微，微乎其微是有多微？有沒有辦法以現有的狀況來做個模擬還是怎樣？其實家長擔心的就是你剛剛講的微乎其微的那些例子，到底微乎其微，而我們孩子會不會是在那裡？在這樣的情況下，7項，這個跟外縣市比，有2項的，我們是7項，對不對？這個確實就會無形中帶來一些恐慌，我相信這個你應該認同。陳議員針對這個多元比序的部分，我想他的疑慮應該是比到最後，有可能確實你選的4項拿滿分，有能力或是還不錯的學生，他可能其他另外3項也都做的不錯，如果比較不行的，再比下去，家長會怎麼想？當然，他不知道局長現在你說的90分，假設90分同分的地方，到底有多少人要跟他比？而比的現狀又是怎樣呢？其實這部分真的是需要有一些統計，有沒有辦法去做一些統計數字出來？其實

這整個計分方式，跟我們以前的入學方式我相信有很大的改變，這個要做可能很困難，不過依你們專業的能力，是不是有辦法去估算一下這個？我認爲這個才是陳麗娜議員擔心的，會造成家長恐慌的心態，要不然我相信7項絕對是讓大家多元發展的一個比較好的選擇。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剛剛吳益政議員在講的7項，有多項選擇，是不是這樣？是不是差不多是這個意思？你們也有贊同吳議員的這種講法嗎？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多項的選擇，本席一直有跟局長、科長聊過，多項選擇不是不好，但是這一套制度你設計起來，其實乍看之下好像很完善，好像你替學生跟家長、老師及學校想了很周全、很周到，但是我得提醒你，我一直在講這句話，這一套遊戲規則只適合可能家裡有錢有閒、爸媽有閒的家庭來適用，爲什麼？問一個問題，如果我想要小孩子用最簡單的方式去當志工拿到加分的分數，那志工，小孩子幾歲？如果你是身爲家長的人，你放心讓你的小朋友自己去那個現場當志工嗎？又加上如果路途遙遠的話。本席曾經參加過一場說明會，你們很高興的跟我說，我們現在已經跟舊鐵橋那邊的一個協會講妥了，然後他們可以假日到那邊當志工，試問舊鐵橋附近有多少的住戶？有多少的學校？舊鐵橋附近沒有住戶，也沒有學校啊！如果我要到那邊當志工，我也報名了，誰帶他去？小朋友自己騎車去嗎？坐車去嗎？交通方便嗎？騎車去無照駕駛啊！一定是要家長去啊！家長如果是那種小康家庭，誰不是在顧肚子的？然後在賺錢，他們得空出自己的時間陪小孩子去那邊，你們說的好聽，是說可能是可以促進家庭的親子關係，可是還是得提醒你們，這一套真的是只適合…，就是會變成M字型，就是很極端，好的更好、不好的更不好！所以，本席可能也要附議陳麗娜議員提的擱置案，我們是不是再聊一下？我不是對預算有問題，但是至少這個問題我們還有得討論。

因爲我大概從這個會期還沒開始的時候，我有找過科長聊，其實科長比較能了解我提的意見是什麼，你們有修正一部分，但是針對你們比序的部分，還是很多，很多的狀況之下，小孩子你要教他怎麼辦？現在有一個亂象，有很多的協會或很多的活動，你去到現場會說，好高興喔，爲什麼會有小朋友來一起參與？譬如一個關懷長輩的暖冬活動還是什麼，就見到一排小朋友坐在旁邊，做什麼？等著拿時數。這是你們原本的用意嗎？不是啊！你覺得真的有功效嗎？沒有啊！那這些小孩子怎麼辦？家長如果有關

係的就會拜託說，讓我們參加一下；家長如果沒有關係的，這些小朋友要去哪裡拿時數？請問，現在有一個亂象，跟議長報告，如果我們家的小朋友要去當志工的話，家長在社會上要有一點地位才行，因為你要去拜託人家說，讓我的孩子來你們這裡當志工好不好？詭不詭異、弔不弔詭？弔詭啊！連這個最簡單的，局長，你們一定有發現到這個問題，因為譬如你們的社福館，還有相關單位已經有開始請託的個案發生喔！我一直說，這樣太多的比序反而會造成不管是家長也好、學生也好，連學校老師其實都是個困擾。爲什麼學校、甚至老師不會說？因爲就是這樣了，跟你們說也沒用，只能靠我們是不是努力來推，然後把意見整個彙整，拜託局長、拜託相關的業務單位一起來共同努力，但是好像一直溝而不通，或是你們一直沒有聽到我們幫忙轉達的聲音。這個部分，是不是我還是附議陳麗娜議員講的，先暫時擱置好不好？議長，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徐議員榮延，請發言。

**徐議員榮延：**

我來請教教育局鄭局長，你這個比序，其實我們議員也是很深入去探討，這個比序跟其他縣市來比較的話，高雄市可能是水準比較高，比序比較多。你這樣的話不如就像昨天蕭議員在講的，全部把它改爲高雄中學，全部改爲高雄中學，這樣你在 10 個比序、20 個比序都沒有關係，全部把它改爲高雄中學，因爲家長的想法跟你局長的想法不一樣，我們民意代表最瞭解。從這個資料來看，這個比序你應該可以調整、可以設計、可以來決定的，爲什麼還需要那麼麻煩呢？很多議員在跟你探討，你一直聽不進去，等於說你也是在製造困擾。你這樣的話，對你的預算不樂觀，你如果要繼續堅持這樣，那好啊！我們這些議員說那就先把這個預算暫時擱置，這樣對你有沒有好處呢？有其他縣市可以比較，你看台北市台北區才 2 個，桃園才 5 個比序，全國下來，只有嘉義跟高雄市有 7 個比序，其他都 2 個、3 個，最多 5 個，這個你可以去修正。如果說你一直堅持下去，只會害死這些家長。

事實上，家長對十二年國教是什麼東西真的都不知道，很亂！雖然你說你們一直在宣傳，你們一直在邀請各學校的家長來開座談會，但是聽了一大堆，回去也都不知道。很多家長現在對於十二年國教真的沒有辦法搞清楚，所以希望局長能夠轉個彎，山不轉，我們人自己轉，你現在人不轉，你就會碰壁，到時候你的預算會很難通過，這是真的。我還是奉勸你，能夠作決定就稍微調整一下，不要製造麻煩、製造困擾，讓家長製造困擾。

聽了這麼多議員對十二年國教提出的方案，也多少要接受一下。因為你能作決定，今天如果說你不可以作決定，是由教育部規定，這如果是中央的，你們就沒辦法，那另當別論。現在是你們教育局自己設一個規定出來，你可以重新再探討一下，要不然你這個預算再擱置的話，再下去就是定期大會，還是考慮一下。

因為你可以跟其他縣市比，今天不是說我們比較特殊要這樣來做。很多縣市像是台北區不大嗎？水準不高嗎？他的比序才2項。你說多元化，多元化設了這樣多，讓家長搞不清方向，害死這些家長，你知道嗎？暑假、寒假，爲了讓學生學習成長、快樂成長，到處帶著自己的孩子去跟別人拜託要做志工，或者拜託要做一些其他的考證照，結果到最後是爲了什麼呢？是爲了想進去好的學校。如果是這樣，我附議蕭議員昨天所講的，全部改成高雄中學，這樣的話，你也沒有困擾，我們市民、民意代表也沒有困擾，家長又高興，彼此會問你的兒子讀哪裡、你的女兒讀哪裡，就讀高雄中學。這個是我的建議，希望你思考一下，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看請教育專家蕭議員永達，不是周議員鍾濞，教育專家你發表一下意見，大家盡量討論，好不好？我跟你們說，我們民意代表有什麼建議，我們在議事廳裡面說，但是我們要記得，行政權在他們那裡，如果他們做的不好，他們要負責，但是我們已經有表達出來了，好不好？蕭議員永達，沒有你這位教育專家沒有辦法來解決。

**蕭議員永達：**

我當了七年議員，第一次被人家叫教育專家。其實從十八年前，我是高雄縣教師會創會理事長，李遠哲下來談教育改革的時候，在這裡安排那些基層的老師，就是我安排的。我也有跟他一起照相的相片，但是選舉的時候，我從不拿出來，也不要講給別人聽，因爲講那些會被人罵、也會流失選票，所以不願意講。爲什麼呢？我說給你們聽，教育的議題，剛才很多議員講，每一個人講的統統都不一樣，學生要的不一樣、老師要的不一樣、家長要的不一樣，然後教育行政單位要的不一樣，中央講的跟地方講的統統都不一樣，大家的意見都一大堆，所以我不要說。

十二年國教的議題，我以前在議會，你們在講我在聽，我知道這個問題出在哪裡。教育局講的主要是配合中央的政策，十二年國教主要是把高中社區化，高中就像國中一樣在你家附近讀就好了，教學正常化，不要用考試來定終身，價值多元化，不要說會考試的人就表示是菁英。其實社會上的菁英有很多，我也有舉過例子，郭台銘、王永慶是菁英，許議長崑源也



是菁英，但是不是你們考試考的出來的，爲什麼？你們知道嗎？很簡單，如果用考試的，議會的議長應該是蔡金晏，因爲他是博士，但是他有適合做議長嗎？可能是不適合。現在是這樣，以後不知道。因爲議長需要的能力，比如說察言觀色，瞭解每一個議員的人際關係，調和鼎鼐，這是筆試考試考的出來的嗎？考試考不出來。所以你即便通過這些考試，證明你是菁英，並不認爲說你是適合擔任行政首長、企業領導人，因爲那需要的能力不是筆試考得出來的。所以你會說多元價值這個觀念，這是十二年國教基本精神，對不對？應該是對的。因此鼓勵大家不用跑的太遠，像住在茂林、六龜、岡山的人，你就要跑到三民區讀高雄中學，沒有必要。

一個學校的好、壞應該是什麼呢？大學或高中的好、壞是什麼呢？第一個看師資，第二個看設備，大家都同意吧！但是大學確實是師資跟設備…，明星學校譬如說台大、成大，那真的是一流的大學，有一流的名師，而且他的設備是一流的。但是高中呢？大部分都是師大畢業的，高雄中學、前鎮高中、小港高中、鳳山高中，都是師大畢業的，師資幾乎是一樣的。再過來設備，設備就是什麼呢？設備就是預算，預算每一間學校也都差不多。所以，高中來講，坦白說，師資大家也都差不多，設備大家也都差不多，差在心裡的榮譽感，就變成是什麼呢？差在比如說你讀雄中，那就是叫做第一志願，什麼是第二志願、第三志願。所以我才會提出來，如果實質的老師、設備是大家差不多，要高中社區化，就好比高雄市九區的立委選區，你就根據這九區去設立高雄中學，比如說鳳山的就是高雄中學鳳山分校，我們苓雅、新興、前金的就高雄中學新興分校。

但是這還不會就這樣結束啦！因爲這短期間也做不到，我老實說，陳議員麗娜提的那個意見，如果是這7項，譬如檢定，你們用英語，這樣會不會增加家長的負擔？會不會讓弱勢的人愈弱勢？我坦白告訴你，以我的看法我認爲會。你愈多的考試，家境愈不好的人，愈沒有人際關係，沒有財力，也沒有人際關係去影響老師打分數，以前我們可能花錢去跟補習班老師拜託，讓我們的孩子可以考試考好一點，現在直接拿錢給學校的校長、拿錢給學校的老師，去做人際關係，因爲分數變成是學校的老師在打的，弱勢的人愈弱勢…。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延長5分鐘，沒有意見啦！好不好？再5分鐘給蕭議員，但是你不要把我的票都搶走。

**蕭議員永達：**

不會啦！講這個教育沒有票，教育，大家的意見不一樣，你沒看我都不

敢講，因為大家的意見都不一樣，所以你講一講出去人家也不認同你，為什麼？因為每個人要的都不一樣，別人會選你是因為你講的跟他一樣，他有他要的。所以我講的是一個客觀的事實，局長講的其實是配合中央的理念，大方向是對的。陳麗娜議員講的，他是議員，很多家長或專業團體跟他陳情，他講的是一個很實際碰到的問題，就是對自己的孩子，望子成龍、望女成鳳，你說榮譽感也好，我希望他去讀雄中、雄女，但這個制度改變了，弱勢的人以前只要透過筆試，不論你的家境是如何？大家的起跑點是公平的，你把它弄成7項，譬如說什麼檢定啦！還是服務啦！這其實都可以透過家長去影響學校老師打分數。所以我做一個簡單的結論，我坦白說，這個再討論一個禮拜也討論不完，而且每一個人要的也不一樣，我們現在在講這個預算的問題，跟這個有沒有關係？當然是有關係，這個為什麼陳麗娜議員那麼認真故意審你的預算，不讓你過，而講這個議題，你知道嗎？我跟議長報告，這個什麼時候要實施？這明年就要實施了，3月份就要先做公告，然後明年就要實施，所以議會站在為民喉舌的立場，如果預算讓你過，你這行政單位想要做什麼就做什麼，我的建議也都沒有用，家長跟我陳情也都沒有用。所以我真的跟議會做一個建議，預算先讓你過，但是議會做一個附帶決議，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高雄區入學方式沒有經過高雄市議會同意不得公告。

你先在議會辦幾場說明會，關心的議員可以來以外，也廣邀老師、學校校長、家長團體、專業團體，一起來我們這裡辦公聽會、說明會，然後多辦幾場沒關係，因為這牽涉到高雄市那麼多家長。我跟議長做個報告，問題出在哪裡呢？問題不是出在小孩子沒有學校唸，問題是出在考試的公平性會受到質疑，高雄市要去唸書的學生有3萬2,000人，高中職招生，公立加私立多少人你知道嗎？4萬人，其實名額很多，但是學生才3萬2,000人，所以現在爭執的是什麼？爭執的是你要怎麼去分配讓大家可以去他想唸的學校，這個變成是一個重點，雄中、雄女坦白說，跟各位報告過老師跟設備根本都沒有比較好，跟其他學校比起來大家都是師大畢業的，設備都是預算書裡面的，你就乾脆讓雄中、雄女可以有幾間，用考試，大家怕抽籤，你如果雄中、雄女很多間就不用抽籤了，哪還需要抽籤，你如果住在鳳山，成績好就去唸高雄中學鳳山分校就好了。所以這些可能要花很多時間再去討論，但是坦白說，短期之內很難有共識。局長講的，你是配合中央政策說起來其實是有道理；陳麗娜議員講的，其實我都有注意聽他在講什麼？他講的也是有道理，那個絕對是大多數家長的心聲，所以應該要讓他們來現場講，有什麼意見大家提出來講，這樣可能才會比較有共識，

因為這孩子要到學校唸書，對很多家長來講，這是最重要的事情，所以不要在短期之內做決定，而這個入學方式，不要說我們今天讓你過，還是明天讓你過，你這個入學方式就定案，以後就不用討論了，這樣我們議會就會失控了，所以我跟議會做簡單的建議，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蕭議員講的你應該可以接受吧！我看不要說明了，蕭議員附帶決議的，這樣應該可以吧！周鍾濬議員，請發言。

**周議員鍾濬：**

我想我的看法當然不完全跟蕭永達議員一樣，但是他的決議我是贊成，因為十二年國教並不完全屬於高雄市教育局各級學校的預算，現在 416 億，它只是一部分。所以應該要像剛才陳麗娜議員講的再辦專案討論，也就是說蕭永達議員講的，幾場公聽會。我想教育的預算很重要，大家怎麼都那麼多意見，像蕭永達議員講的，其實也不只蕭永達議員，以前我讀書的時候，劉真教授就講，教育複雜困難，就是每位家長好像都很會教育、都很懂教育，孩子是我生的、我教的，我怎麼不會教呢？大家都是專家，所以每個人都有意見，因為有意見，所以很複雜，跟大家都有關，所以我想這個案子，請問局長，這個十二年國教是不是中央政策？局長簡單答覆。對不對？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是。

**周議員鍾濬：**

中央要你辦的，什麼時候開始辦？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103 年。

**周議員鍾濬：**

也就是明年，所以這很重要。其實你這個區分比序怎樣，我們人生下來就是教育人，教育它是一個完人，德、智、體、群、美等等，不管你是學什麼？以前我們的聯考就是智育掛帥，聯考定終生，這個大家都在罵，其實這個很簡單，但是大家都覺得一試定終生，全部都是考試，考試不一定測得出他的人格、他的領導統御、他各方面多元的能力。這樣讓人家詬病，其實技術上哪有差多少，你現在用這樣，我覺得太複雜，爲了避免考一試定終生，聯考的現在只佔 30 分，好，很有意志力的，志願序，第幾志願？30 分，這個也很不錯，也表示意志力。再來，你多元發展的就佔 40 分，加起來大家說 7 項比較多。其實如果是我的看法，那個會考的只有 3 個級

距，那個也是不夠，我上一次就跟你說過了，但是很可惜，中央訂的那些就只有3等級，這個鑑別率太低了。其實我們要考試，就是在於鑑別率，它的難易度之後就是鑑別率，就是像蕭永達議員講的，但是他講的，我不同意他的看法，你說高雄中學，什麼鳳山分校、什麼楠梓分校，他就會認定是高雄中學，不要傻了。如果我們高雄市都還沒有高中，大家都國中而已，現在要考高中，這樣就可以分苓雅分校、三民分校。可是現在雄中已經存在了，雄女也有，再傻的也知道其他分校我不要，我要三民那個分校，我要火車站旁邊那個真的雄中，那才是我心目中的雄中，其他的分校都是僅供參考，所以我的看法是那個不可行，為什麼會複雜？他講再討論一個禮拜、三個月也沒完沒了，所以我個人的看法，跟議長也建議真的還是要開。我現在再請教鄭局長，你現在比序的這7項，多元發展的7項裡面，這個政策公告了沒有？可不可以再修正？請明確答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整個方案的內容已經報到教育部了。

**周議員鍾滄：**

沒關係！我們可以說議會有聲音，全部再修正。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政策決定的時候，當然會引導教育現場上的改變，我們反覆思考，這次真的希望能夠引導國中教學往正常化的方向去，如果我們還是一樣用過去智育的方式來引導孩子，事實上，…。

**周議員鍾滄：**

局長，但是你多元發展這7項比序會不會造成不公平，因為家庭的社經地位不一樣，…。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基本上不會。

**周議員鍾滄：**

老師的評分不公正，小朋友表現的機會不均等，造成你客觀這40分變成歪曲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所以我們把7項的計分方式完全客觀化了，我們三大原則是公平、公正、客觀，所以它是可以量化的。

**周議員鍾滄：**

我贊成開幾場公聽會，廣邀各級…。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我們有 60 位工作小組委員，有家長、教師團體、校長團體，〔…〕在 1 月 17 日我們把所有的聲音都修正完之後，大家一起討論，完全無異議通過。其實我們不是沒有去吸收聲音，包括剛才提到的這些意見我們都有納入討論，反覆討論之後，包括服務學習，其實我們現在訂出來的，都是以學校為主導，不用讓家長到處跑，但是要讓家長知道，所以我們要趕快去說明。〔…〕所以我們希望貴會讓我們 103 年度先實施 1 年之後，如果它裡面有一些地方真的不是很適當，我們就會馬上做修正。我們的目的是希望讓孩子在新的制度之下達到我們預期的目標，如果沒有，其實滾動修正隨時都是可以的，但是沒趕快定案的話家長會不放心，我們隨時在想是不是要做什麼改變，其實他們是擔心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教育部審定，高雄市議會還沒有通過啦！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基本上來講是這樣，〔…〕微調空間的部分我們就細節微調，〔…〕我們願意持續去解釋、去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先處理時間問題，最後一位發言是陳議員麗娜，現在時間是 5 點 44 分，加班至 6 點 30 分才散會。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其實擱置教育局的預算並不是我們希望他不要用預算，我們也很希望預算趕快過，我們都希望教育局的預算可以順利進行，但是，如果今天不把預算先擱置的話，我們有很多議題都沒有辦法在這個時候講，其實局長在溝通上我們是有難度的，所以一路走過來，如果沒有預算在這邊先擱置著，是沒有積極的進度的。現在局長也講了，因為也陳報到教育部了，這些項目我不知道還有沒有改的空間，但是陸陸續續我有看到其他縣市正在調整當中，所以高雄市為什麼不能改，我不曉得目前進度到底到哪裡？為什麼不能改？但是這個狀況回到我們剛才所講的，你爲了要避免抽籤這個問題，所以前面弄了這麼多東西，剛才周議員鍾湊講的很好，希望能夠在裡頭比出來，比出來誰是應該什麼樣的小孩。但是比要有比的方法，要有正當性，要是這個社會能夠接受的，而不是你在比這些東西反而把小孩子…，以前我們都說，讀書可以把小孩子由不好的環境拉到好的環境，只要他願意努力、夠用功，然後他就可以改變他的人生。但是現在因爲家庭的弱勢，他可能會變更弱勢；優勢的小孩變得更優勢，如果走向是這樣子，這絕對不是我們所樂見的。

所以如果沒有保留，在這個超額比序裡頭再去討論這樣的項目是不是恰當的問題，我覺得預算還是先暫行擱置，甚至我們不排除，如果沒有溝通完畢的話，預算即便是通過了也應該有但書，必須溝通完畢才能夠去動支，不然我們都找不到立基點，就像剛才一樣，說實在的，學校的校長現在也會怕我啊！我去做了市場調查，發現他們辦了194場說明會之後，絕大多數的家長跟學生依然不了解，是不是？有那麼多的問題存在，他說，沒關係！後面還有100多場，沒有關係，但是已經辦了194場了，成效到底在哪裡？我們共同的目標都希望將來這個制度是好的，對高雄市的小孩子是好的，目標一樣，但是這個方式到底對不對？因為這是第一次，能夠加入更多的討論，讓這個東西可以讓所有的家長接受，我覺得這個很重要，不可以說你說什麼團體都有了，每次開會你說有校長、有老師的團體、有家長的團體，各個團體每次開會大家就抱怨說，這個制度已經定下來了，為什麼只要有民意代表說怎麼樣，你們就改，這個話我已經聽很多遍了，為什麼最後到了這個時候，我們發現問題所在卻不能改，這才是問題，如果真的有問題，它是禁得起考驗，那麼大家就一起來討論；如果它是禁不起考驗的，大家就要接受改變，如果在這個癥結點大家都不能討論，唯一的工具就只有預算而已。

主席，我對所有的同仁很抱歉，為什麼要先擱置預算就是來自這個原因，絕對不是對教育局的預算有什麼疑問，因為在這個討論上面，剛才主席也有聽到，在討論當中，我們前半段有進度了，但是後半段我們到目前都沒辦法動，如果有討論的空間，怎樣去設定說以後我們要怎麼討論，才可以讓大家有一個圓滿的結果，如果是這樣子，我們就會接受來審預算，如果沒有，我建議，因為剩下半個小時，還有其他…。

###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你的用心和議會所有議員的用心大家都看到了。局長，議員同仁絕對不是故意刁難，你來找我，我說大家都是為了高雄好，你也很用心，你和陳議員溝通二、三次，如果不是為了後代子孫他何必如此。民意代表的職責就是向行政單位提出我們的看法，行政單位到時候出差錯了就要負責任，我們的職責就是提出建議，我們有什麼看法都說出來，行政如果做不好，你就要負完全責任。陳議員，已經溝通二、三天了，你現在把它擱置，明天也是要審，倒不如請教育專家，這樣最實在。

局長，我做附帶決議，你看看能不能接受？十二年國教高雄區入學方式，未經議會同意不得公告實施。你們利用這一段時間跟議員同仁，譬如吳益政議員和蔡金晏議員等等學歷比較高的討論，跟這些教育專家大家協調一

下，好不好？預算先通過沒關係，但是我跟你說，未經議會同意不得公告實施，就是要大家來溝通。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跟議長報告，其實我們真的非常謝謝大家一起來關心十二年國教，其實我們持續在傾聽，也持續在研究大家的意見，如何去做一些合理的修改。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跟你說，你針對…。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希望議會通過，現在真的是迫在眉睫。

**主席（許議長崑源）：**

議會要讓你們通過預算，你利用這幾天，像吳益政議員提出的好方式，還是蕭永達議員的好意見，你們邀請這七、八個議員或十幾個議員溝通討論一下，大家互相找出一個好的方案。你著急、我不著急嗎？不然我們幹嘛跟你們磨那麼久，大家如果沒盡責任，何必…，就讓你們通過就好，是不是？如果你認為吳益政議員是好的方式，你就會去吸收他的意見，在座也有十幾位議員，什麼時候有需要，我負責幫你召集，大家來溝通也沒有關係，好不好？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好，謝謝議長，我們會持續溝通、持續做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那就附帶決議、預算通過，附帶決議：十二年國教高雄區入學方式，未經議會同意不得公告實施，好不好？沒意見嗎？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教育局公務預算審議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等一下。配合教育局公務預算審議通過，先審議教育發展基金，有沒有意見？沒有，確認。（敲槌決議）請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各位請看 2-12 教育發展基金，請看教育發展基金第 1 冊，請看 2-12-001，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第 7 頁至第 85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另由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一、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二、第 66 頁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3. 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刪減 5 億 6,940 萬元。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有沒有意見？修正通過。

（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接著請看 2-12-012，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第 6 頁至第 42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另由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有沒有意見？修正通過。

（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繼續請看學校的部分，高中職啓智學校及特殊學校預算，委員會以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為審查基準，請看第四冊 2-12-202，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第 6 頁至第 22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其他高中職啓智學校及特殊學校，均比照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審查意見辦理。另由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政府撥入收入減列 57 萬 7,000 元；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其他高中職啓智學校及特殊學校，比照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有沒有意見？修正通過。

（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國民中學預算，委員會以鳳山國中為審查基準，請看第八冊 2-12-314 鳳山國中第 5 頁至第 17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其他國中均比照鳳山國中審查意見辦理。另由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政府撥入收入減列 95 萬 1,000 元；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其他國中均比照鳳山國中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有沒有意見？修正通過。

（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國民小學預算，委員會以五福國小為審查基準，請看第二十一冊 2-12-699 五福國小第 5 頁至第 16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其他國小均比照五福國小審查意見辦理。另由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政府撥入收入減列 35 萬 5,000 元；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其他國小均比照五福國小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有沒有意見？修正通過。  
（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幼兒園預算委員會，以前金幼兒園為審查基準，請看第三十四冊 2-12-901，前金幼兒園第 5 頁至第 15 頁。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裕誠幼兒園比照前金幼兒園審查意見辦理。另由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政府撥入收入減列 26 萬 2,000 元；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裕誠幼兒園比照前金幼兒園辦理。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修正通過。（敲槌決議）進入三讀，有沒有意見？修正通過。  
（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以上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審議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你約個時間，邀請陳議員和這些議員夥伴，大家好好的檢討一下，大家來取得共識，剛才吳議員建議的是非常好的方式，大家互相溝通一下，大家都是為了高雄好，沒有人故意找你麻煩。繼續宣讀。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各位議員繼續請看第十三冊，高雄市政府新聞局主管單位預算書，請看 13-1 新聞局第 58 頁，赴國外舉辦觀光、農特產行銷記者會等業務之國外旅費，預算數 2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新聞局長，這一條是誰給你擱置的？有沒有去溝通？請蔡議員金晏發言。

**蔡議員金晏：**

時間很有限，我簡單說，有啦！他有過來溝通，我對預算沒意見。議長也很清楚，剛剛在審民政局區區有特色的那一條預算，我們就有說到，民政局有預算辦理各區特色的相關活動，像一些沿海的行政區茄萣、永安等，他們又有漁會，山區又有原民會、又有農業局，還包括觀光局、文化局，我給你一個任務，今年開始盡量把這些資源整合起來，就像我們剛剛跟民政局曾局長講的，讓資源花在刀口上，讓它可以有永續的效應，而不是辦完活動，人潮就走了，對某某區域來說，人雖然來了很多，但是沒有更深切的認識。新聞局一直在跟我講，你們有義務去協助農業局跟觀光局做行

銷活動，我想這也是你們的專長，是不是有辦法將這個整合？現在不只是農業局和觀光局的問題，甚至整個市政府的局處用在推廣，不管是市政、文化、觀光、農業、漁業，或是各區特色等，這個都交給你來做，好不好？把這個做好，我簡單說，我對預算沒有問題，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教育委員會陳專門委員月麗：**

以上教育委員會公務預算部分，全部審議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審議農林委員會部分，請宣讀。

**本會農林委員會劉專門委員義興：**

請看第26冊水利局主管，請看26-1-144到146頁，水利工程水土保持，預算數1億1,007萬3,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嗎？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劉專門委員義興：**

水利局，審議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審議保安委員會部分，請宣讀。

**本會保安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現在審議環保局102年單位預算，請看11-1，第78頁至第176頁，預算數36億2,741萬2,000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第122頁（二）業務費7.委辦費，附帶決議：僱用清掃原高雄縣轄區道路經費，需聘用210人期間9個月，若有不足部分請自行調整；其餘照案通過。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洪議員有沒有意見？

**洪議員平朗：**

沒意見。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有。李議員雅靜，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我有幾個建議想要給環保局，局長，我們現在如火如荼的在推行自行車的建置，是不是可以在自行車部分加上一部分的親子腳踏車，讓我們譬如

來到鳳山，甚至來到鹽埕區的駁二特區時，其實不是一個人騎一台車，可以用親子的方式，然後可以共乘，如果可以的話，請你們加一些親子的腳踏車。

再來，我記得我有稍微聊過公廁的問題，公廁可能要拜託環保局在列管的時候，更加的確實，不要讓外來觀光客或是附近居民想使用公廁的部分，會有馬桶壞掉的，也有不能沖水的，還有門壞掉的，甚至有的沒水，這個部分拜託你們確實的去列管，因為靠你們列管，靠養工處、相關單位來維護非常的重要，友善城市第一門面要做得非常的周到。再來，我想幫清潔隊所有的隊員請命，就是我們的保險不足夠，不曉得局長你知不知道？不管是人員的保險也好，或是車輛的保險也好，譬如清潔隊或是車輛發生一些意外事故時，你可知我們的隊員要自己出錢維修、自己負擔醫療嗎？奇怪！為什麼同樣是大高雄市，卻有二套制度？到現在還有！所以是不是可以拜託局長，在清潔隊隊員的部分，不管是我們的保險也好、上班的時間也好，或是他的福利也好、誤餐費的部分也好，拜託你們做一個統一的遊戲規則。

你們現在的保險，不知道是在保什麼人，然後他們的醫藥費要自己付，車輛壞掉或不小心擦撞了，也要自己支付，這樣子，對我們的工作同仁來講，其實不公平，誰都不願意發生意外事故，這個待會請局長回答。再者，我在整本預算裡面，整個局處所有的預算裡，我只有看到有一個單位有保意外險，對於我們的工作同仁意外事故的部分有保意外險，難道是他們的性命比較重要，其他所有局處各科室的人的性命都不是性命，他們的身家財產都不是相關的保障嗎？我知道你不知道在哪裡，我跟你說，在勞安裡，一共編了好像幾十萬吧，你知道在哪裡嗎？45萬，在154頁行車意外事故人員及車輛賠償金。你在勞安這塊有編這筆錢，反而是每天都要服務高雄277萬市民的清潔隊的車輛、人員的保險，你都保不夠。我在反映的時候，你們的回答是你們的經費不足，那為什麼這裡有一個四十幾萬，這裡勞安的相關人員有多少人，需要編到45萬？這裡的錢分一部分給這些清潔隊的相關人員、同仁、弟兄，讓他們來使用，加重他們的保險，難道不好嗎？整本裡就只有這篇有針對我們工作同仁有保險而已，其他的部分，你看還有哪一篇有？並沒有！為什麼會有這種差別？再來還有一個部分，本席針對166頁有一個檢舉獎金有意見，你編了1,000多萬。我平常就有跟貴單位的承辦單位、承辦科長聊過，你為什麼一定要把檢舉獎金的「提撥百分比」提到那麼高，為什麼一定要20%，你為什麼不能把它降低？我們不鼓勵人家檢舉，也不鼓勵人家亂丟垃圾，但是那個是要有辦法和方法的，你

爲什麼不要用有效的方法去宣導，而要用這種檢舉獎金的方式？你知不知道這造成多少的紛亂啊！局長，我不曉得你知道不知道，不只是民意代表有困難，你們處理也有困難、窒礙難行的地方，而且你造成人家爲了這些獎金，比如說我跟你不和、我跟你吵架，我就檢舉你。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雅靜：**

還有一個問題，我們的人力不足、人不夠，導致我們的檢舉案件一直累積，一直累計，那累計，比如說我今天跟你有仇，我就一直拍你，我一直檢舉進去就成案了，對不對？成案了，可是你們去年的案件一直到今年才發，那我今年我一直在檢舉，累積了好幾件以後，最高上限是多少？1,500。他就被一直罰一直罰，可是他已經改過了，我不知道我被拍照嘛！你們自己的能力不足，導致我們的市民不曉得他自己可能被拍照，被檢舉達人拍到照片，或反正是糾紛的狀況造成，然後累積好多被罰罰金的狀況。這樣的狀況其實算不算一罪一罰，還是你要累罰？依現在環保局的狀況，你是累罰。所以這個檢舉獎金，是不是我們可以把它降低下來，把提撥的「百分比」降下來，或是預算數的部分不要編列那麼多，請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謝謝李議員關心公共自行車，公共自行車親子車的部分，其實我們也研議很久，現在卡在一個問題——法規的問題，因爲法規規定是不能載人。

**李議員雅靜：**

是。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部分，後續我們還是會再協調勞工局。

**李議員雅靜：**

努力看看，好不好？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對，我是覺得確實有這個必要，就是一般父母親帶小朋友或小嬰兒出來的話。另外公廁的部分，我們全市有列管了 5,000 多座的公廁。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們每個月都會做公廁的例行性檢查。

**李議員雅靜：**

我只是要你們確實的列管。〔是。〕我知道…。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部分我們會確實來做。另外，就是有關於保險的部分，其實我們工會已經進行加保了，這個部分保險會 cover。〔…。〕是。另外一個部分，就是有些部分他需要自己去賠，其實保險公司會賠一部分，另外就是可能是…，〔…。〕那個 45 萬的部分是補助，〔…。〕這個部分，其實我們保險的部分是市府整個…，我們有市府的，就是一般所有車輛的保險的一些相關規定，我們依照那個部分來進行編列。當然我們…，〔…。〕這個部分…，〔…。〕，這個部分就是保險，保險會去 cover，也已經有加保了。〔…。〕李議員，其實有一個部分，如果今天肇事原因，當事人如果沒有過失的話，基本上本局會有一些補助駕駛人員支付保險金，這個部分我們會有，你剛剛講的 45 萬就是這個部分。〔…。〕是不會有這樣的情形。〔…。〕是。這個我再來了解好了。剛剛議員也有提到那個 45 萬，其實 45 萬就是補助員工如果有車輛事故的時候，會補助員工，這個部分我們會做好。那就是有關於保險費，保的額度，我們會依照市府的相關規定來做。另外，就是我們也會考量到清潔人員的一些現場的需求。那我們在預算可容納的範圍，我們再來做。那最後就是剛剛…，是。〔…。〕有一個方案後續我們也要進行研議，事後再來和李議員來討論。〔…。〕有關細節的部分，我們會再來找李議員討論。基本上，工會那邊，我們已經運用相關的一些費用來進行加保的作業了。最後是有關於檢舉獎金的部分，其實檢舉獎金，我們在去年是 35%，也有很多人提出一些建議，所以我們檢舉獎金已經把那個罰款的比例降到 10% 或 20%，是要看罰款的金額，那個部分喔。〔…。〕就是要…。〔…。〕沒有。這個部分喔，因為如果今天他的罰款金額很低的話，譬如說，他是 1,500 元的話，一般就是亂丟垃圾這種 1,500 元。〔…。〕是。對。

那是在去年，我們是 35% 的情況，今年就不會有這種情況。另外就是那種案件，去年因子一下子檢舉達人，就是非常的盛行，去年原本我們這種檢舉案件，大概是 2 到 3 萬這樣的一個數字，在去年，一下子暴增到 7 萬，前年暴增到 11 萬，所以才會有案件累積的情況，那這個部分，我們現在也修改了相關規定。未來就是說，當事人要在 10 天內把相關檢舉的光碟送到我們這邊，那我們在整個告發的一個過程，也有一個期限的限制，所以未來就不會有這種事情發生了。檢舉獎金的部分，我們已經在去年就已

經公告，就是有關這種檢舉的辦法，包括了案件送達的時間，還有那個檢舉獎金的比例。這個部分我們都已經因應。〔…。〕

不一定。要看你違反的條例，如果今天違反的條例是罰款 1,200 元、1,500 元了，在這種狀況就是 20%。如果說罰款的金額是比較高的 6,000 元或者多少，我們就是 10%。〔…。〕是。這樣，李議員，這個部分我們也有其它的相關機制去做，我們包括這種髒亂點的清除，另外我們也會跟里長去…。〔…。〕是。其實有這樣的問題產生，我們也想盡了一些方式，有來做處理了。後續如果李議員再有什麼樣的建議的話，我們會再來進行檢討。〔…。〕是，好。〔…。〕這個部分，現在目前也已經進行加保了，那加保的額度是多少？我們會後彙整相關資料給你。〔…。〕這是整個公費去幫所有的同仁去進行加保。那相關的數字，就是說車險的部分，他加保是多少錢。〔…。〕

**主席（許議長崑源）：**

來啦，知道的說明。

**環境保護局環境衛生管理科郭科長進興：**

其實我們清潔隊員的部分，我們是有駕駛和隊員。隊員除了我們一般的勞保跟健保之外，其實有一些區隊他們自己都有在加保所謂的意外險，這些意外險的經費來源，就是說因為我們有資源回收變賣的獎勵金，獎勵金分給他們是採取自願性的性質。一般來講，像我以前在左營清潔隊的時候，一個人可以負擔，一個人一年是 800 元或 900 元，由區隊自己去辦理，但是這些來源是從獎勵金過來的。另外有關駕駛方面，之前我們也接到幾個案子，包括議員你剛剛在講的，鳳山那個駕駛，其實我們都很樂意幫忙他。幫忙他，因為礙於經費上的關係，其實我們目前的車險，大概是達到 4 萬元，我的記錄是這樣子。另外在這負責的部分，其實是剛剛那個 40 萬，是我們組室編給作業員一點補助的性質，如果他整個駕駛車禍的原因，是他本人發生的，我們還有經過國賠的程序，所以對於我們駕駛，他都有一個保障。剛剛我們局長提到，有關工會的部分，我們目前正嘗試去辦，也就是說，工會他們也考慮到這個問題，因為那駕駛可能碰到什麼交通事故，類似於集體互助的性質，這些費用，也是採取自願性的性質。目前我們正在推辦，或許我們去考量明年度經費方面，我們可以從這方面去做一個考量。譬如說，提高他的保費什麼的。因此這方面…。〔…。〕

其實這個在我…。〔…。〕並沒有這樣，這個我們會去追究他這個責任。譬如最近鳳山有一件是過一個橋，不小心去撞到對方，其實我們很樂意去幫忙對方，我們也已經簽陳。最後來講，到底他是個人疏忽，譬如煞車失

靈還是自己的疏忽，那我們會去了解，如果了解這個確實不是他本人的。我記得這個案子，我們是簽准了，那個議員不好意思。〔…〕因為我們會申請車輛鑑定，譬如交通事故鑑定的情形，譬如這是他車子本身的問題。所以基本上，我們是…，我們的做法是以照顧同仁為原則。〔…〕

**主席（許議長崑源）：**

來，說明一下。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這個部分我們會回頭來做一個整體的檢討。在預算可以容納的一個範圍之內，我們會來做。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就是事實嘛，你說大家做得戰戰兢兢的，你是在做什麼？好好檢討一下。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我們檢討之後，再跟李議員這邊來討論。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好，局長。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之後再和李議員做討論，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吳議員益政，請發言。

**吳議員益政：**

環保是一件做不完的工作，但是有一些工作需要不斷的進行，我舉計程車、公車、垃圾車等三類車輛為例，我們現在有在推動電動車，因為現在的電動車還是很貴，我覺得要在短時間內商業化是很困難的，計程車業者希望 LPG，也就是希望能夠繼續補助瓦斯車，中央在選舉的時候，沒事亂開支票，說什麼買新車可以補助 4 萬元，你要補助 4 萬，倒不如補助 5 萬元來鼓勵他們要換新車就換瓦斯車，因為現在中央對於瓦斯車已經沒有補助了，所以我們也就沒有配合款，以前的補助款都是由中央支付 2 萬元，我們支付 1 萬元，現在因為中央沒有補助，所以我們也不補助了，變成我們跟著中央走，中央做出錯誤的事情，我們卻也跟著做，現在幾乎都是新車改成 LPG，很少是舊車改成 LPG，他們都是一開始買新車的時候就改了，這個樣子比較安全，我們建議每年編列一個額度，當然我們的預算有限，看看是要編列 100 萬或者 200 萬來鼓勵，也可以局限在新車的範圍內，希

望他在買新車的時候將車子改成 LPG，這樣可以配合中央補助的 4 萬元，你只要買新車，他就可以補助 4 萬元，這並沒有規定一定要是 LPG 或者其他的車種，我希望地方本身要做在前面，當然你也可以建議中央利用空污費對於全國其他的環保局針對 LPG，誠如香港、東京使用瓦斯車已經有二十幾年的時間了，這並不是最近才有的事，我們以前在推動的時候是計程車不敢加，因為他們怕客人不敢搭乘，怕會爆炸，現在的油價實在太貴了，所以計程車現在也願意使用 LPG，最主要這對市民而言是有助於改善空氣品質，我不是要要求你補助多少錢，你應該要做決策，甚至於要求計程車在幾年後必須要使用電動、油電或者 LPG，你要有長遠的規劃，而不是補助 1 萬、2 萬，不是像在分錢一樣，因為我們 40% 的空氣污染源來自於汽、機車，所以這些在街頭上跑的，不論是公車或者計程車都必須要有長遠的整體規劃，就像早上我們在期待經發局一樣，不只要他們做傳統的菜市場而已，對於整個經濟發展必須要去思考。

第二個，就是有關垃圾車，垃圾車也是一般電動車改良的，很喜歡去推動垃圾車，因為我們倒垃圾的時候是接觸性，就像我們選舉的時候是跟著垃圾車的路線走，我們每天倒垃圾的時候都會接觸到垃圾車，垃圾車會在我們的街頭巷尾進出，它的污染源也是很高，我知道有些縣市已經在試著使用電動垃圾車，如果 LPG 瓦斯車比較便宜的話，改裝也比較便宜、油價比較貴、也比較不會污染空氣，有關垃圾車的部分，局長是不是可以研究一下，使用比較經濟實惠，你願不願意嘗試這樣的改變？請局長做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環保局長，請答覆。

**吳議員益政：**

或者有哪一位科長比較了解的，可以先向本席做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環保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有關計程車 LPG 車輛的部分，其實現在環保署已經不補助改裝費用。

**吳議員益政：**

不補助了嘛！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對，他只是補助燃料的部分，有關這部分我們後續就是配合整體的政策來推動，事實上…。

**吳議員益政：**



你說的配合是指什麼？中央沒有，那麼我們也就沒有了嗎？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事實上低碳的運具有很多。

**吳議員益政：**

長期的嘛！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剛才吳議員也列舉出很多，例如油電車、氫汽車，我也有看過氫汽車，這個部分我們會配合整個技術以及中央的政策來做後續的推行；另外公車的部分，環保署也有在推行電動公車的計畫，這個部分我們也有向環保署提出，事實上我們希望能在澄清湖做成一個空氣品質淨區，在那個淨區裡面就不要再將車子開進去，民衆將來在那裡運動不用去吸那些廢氣，這個部分我們有向環保署提出申請，後續我們在澄清湖淨區會有電動公車負責載運；另外有關電動垃圾車的部分，環保署現在也有一個試辦計畫，後續如果他的試辦計畫是可行的，或是環保署有相關的補助，我們都會向環保署提出申請，以上。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2 分鐘。

**吳議員益政：**

要有整體的思維，我的空氣污染來自於汽機車，每年要下降 5%，我要提出市政府的政策，請中央來配合我們，並不是我們跟著中央，你們自己要有一番思考，當然中央有好的政策，我們可以和他們配合，有時候我們是走在前面，我們在工務局裡面有申請綠建築、太陽能，這些都是我們地方走在中央前面，中央是跟著我們地方走，我希望大家對於環保也是一樣有我們走在前面的概念，中央有時候不見得會那麼的精準，所以我希望我們自己提出我們的看法、辦法，將我們的標準訂出來，上次紐約的規定是什麼？美國人體型肥胖，規定禁止販售反脂食品，整個紐約市民都減肥，市民的健康也就提升，健保費也相對降低，所以說有時候一個政策不能只有三分鐘的熱度，你必須要有一個長遠的政策，我們什麼時候要逐年降低 5%，什麼樣的車子規定以後就不能…，我只容許哪些車，例如針對垃圾車、公車、計程車做補助，過幾年後就不補助了，但是我的規定就是這樣，要嘛就是使用 LPG，不然就是使用氫氣、電動或者油電混合也可以，但是過幾年後，全部就是改成這樣，我現在一直補助就是在鼓勵推動，時間到了產業就要跟著調整，我們沒有規定產業不會跟著調整。

就以紐約市長來說，他規定食品如果要在紐約販售，那些反式脂肪會造

成肥胖的因子就要去除，所以我講的整個政策是要處理這些事情，當然有很多技術上的問題要處理，我知道大家很忙，但是記得要靜下來，整個思考才是你真的要推動的，所以我講的不是說會後，我當然知道你現在不能決定要等到會後，反正把這幾件事情…。

**環境保護局陳代理局長琳樺：**

是，我們有一些低碳城市的政策，甚至一些補助政策都有在推動，就像剛才講的澄清湖空氣品質淨區，以這樣的方式來進行也算是全國第一，這個部分我們有…。〔…。〕是，低碳運輸的部分我們有整套的計畫，會後我再和吳議員進行討論，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再繼續，快一點。你還有意見嗎？再延長時間，現在距離散會時間還有2分鐘，延長到南區資源回收廠預算審查完畢再行散會，沒意見，確定。蔡議員金晏，請發言。

**蔡議員金晏：**

局長，昨天有針對中央補助公所辦理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相關業務，基本上我對預算沒有意見，因為我相信區公所不會將經費亂花，也不會有什麼問題，這本計畫是科長昨天在會後拿給本席的，你們如果有時間可以看一下，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我覺得永續的字眼擺在這裡和內容兜起來，我相信科長有和…。因為科長也很先進，我們也有一起去參加ICLEI大會等等，環保的工作要做，誠如吳議員所講的，真的有很多工作是我們要去做的，我覺得這個東西放在這裡，是可以檢討看看，當然這是中央補助，也是中央的規定，局長回去有空可以看一下這本計畫書，看看裡面有哪裡可以向中央建議，我想錢還是要花在刀口上，因為我覺得這裡有很多工作用這樣的東西來做，很多環境維護還是在自主的部分，因為我們有清潔隊也有溝渠隊，但是高雄市的面積很廣，這些清潔隊及溝渠隊要把每個地方都做到很乾淨，其實有時候會很困難。所以才會有1999，很多民衆報案之後我們再去做，那真的每天都要去，每一條路都要去，那個是很困難，所以有時候必須要有義工或志工，我想這裡面是有這樣的概念。但是在一些其它的費用，我是覺得可以再檢討的，我不是說不可以，因為我並沒有說他亂花錢，只是可以再利用到其它的用途，就像你剛剛說的，我們的預算非常有限，我們有些事情是有優先次序，我想這個東西你回去再看一下，是不是有辦法再跟環保署建議看看，我是覺得有些事情我們可以做得更好，因為永續這兩個字跟後面的內容，我是覺得連結不起來。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對不對？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接著請看中區資源回收廠，請翻開 11-2，第 21 頁至第 43 頁，預算數 3 億 196 萬 8,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對不對？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接著請看南區資源回收廠，請翻開 11-3，第 24 頁至第 41 頁，預算數 4 億 359 萬 2,000 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市政府自行調整刪減部分，上下班交通費全數刪除。請審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沒意見對不對？修正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江專門委員聖虔：**

環保局預算審議完畢。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散會。（下午 6 時 31 分）